

강 경 애
인 간 문 제

조선작가동맹출판사 1959 판

人 间 问 题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朝内大街16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房山印刷厂印刷

字数 157,000 开本 787 × 1092 毫米 $\frac{1}{32}$ 印张 8 $\frac{1}{4}$ 插页 2

1982年7月北京第1版 1982年7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00,001—50,000

书号 10019·3300

定价 0.69 元

前 言

早在本世纪二十年代初，朝鲜革命文学运动就已经兴起，一九二五年组成无产阶级文学团体“卡普”，雄踞文坛十年之久，拥有最广泛的读者。姜敬爱是在革命文学的影响下走上文坛的一位著名女作家，而且是在日本殖民地统治当局对革命作家实行第一次大镇压的一九三一年开始了文学生涯。她面对血淋淋的现实，勇敢地拿起笔来，揭露黑暗，反映人民遭受的苦难，歌颂他们的反抗斗争。她笔下的人物，有很多是觉醒了的或正在觉醒的农民和工人，他们已经意识到必须行动起来为争取生存的权利而斗争。由于种种条件的限制，姜敬爱没有参加“卡普”这个革命作家组织，但是在创作倾向上和“卡普”作家则是一致的。她后期的创作，从前进的道路上有所后退，表现出较浓厚的自然主义色彩，然而却并没有离开进步文学的道路，作品仍旧大多取材于受压迫最深的社会底层人们的遭遇，作品里依然跳动着一颗同情劳苦人民的炽热的心，在革命文学和反动文学营垒分明的对峙中，她也始终属于革命文学阵线中的一员。

姜敬爱一九〇六年四月二十日出生于黄海道长渊郡，家境贫寒，父亲是雇农，在她只有四岁的时候就去世了。母亲迫于生计，改嫁给一个六十多岁的崔姓地主，她随母

亲在这个备受歧视的冷酷环境中度过了童年。十多岁以后，继父才勉强答应她去读小学。后来继父死去，她脱离了家庭，十五岁的时候由姐夫资助进了平壤教会办的崇义女校。在学校里，她参加了进步学生团体，积极从事活动，三年级时终因带头罢课被校方开除。一九二九年她离开祖国，移居我国东北吉林省延边龙井镇，住了两年；一九三一年一度回国，第二年又来中国，一直住到一九三九年。一九三六年以后，缠绵病榻，一九四四年四月二十四日病逝。她对文学发生兴趣，是在十二、三岁的时候，影响她的是《沈清传》、《春香传》、《玉楼梦》和《三国演义》等朝鲜和中国的优秀古典小说。她喜欢读书，也善于讲故事，村子里的老人们都成了她热心的听众。崇义女校时期，她有机会接触了大量外国翻译作品及国内出版的各种杂志、书籍，尤其倾心于“卡普”作家的作品。一九二五年一家很有影响的文学杂志《朝鲜文坛》发表了她题名《秋》的散文，这虽然还不能说是她创作生活的开始，但却给了她投身这一事业的勇气和信心。姜敬爱所以成为一个进步作家，更重要的因素还是现实生活的教育。她从懂事的时候起，看到的是沦丧的祖国和挣扎在死亡线上的同胞；她童年时代生活的环境，更使她目睹了地主阶级的罪恶和农民的悲惨处境。切身的体验孕育了她憎恨压迫、同情劳动人民的感情，激发着她的爱国主义精神；同时，也为她从事文学创作积累了丰富的素材。她后来居住的地区，不论是朝鲜国内还是我国的东北，到处都爆发着抗日爱国革命运动，更不能不对她的思想发展产生极大的影

响。一九三一年她回国时写的散文《再见吧，尖岛》，描绘了一幅我国东北人民骨肉分离、无家可归的凄惨景象，实际是对日本帝国主义侵略罪行的揭露和控诉。从这年开始，她连续创作了自传体长篇小说《母亲和女儿》，短篇小说《父子》、《那个女人》等；一九三三年以后，又陆续写出短篇小说《菜田》、《足球战》、《解雇》以及长篇小说《人间问题》。这些作品，有的反映农村的阶级压迫、剥削和农民反抗意识的成长，有的描写城市工人和学生的革命活动，真实地展示出时代的面貌。一九三五年日本统治当局强迫解散了“卡普”，有人转向了，有人停了笔，仍在坚持创作的作家也很难发表带有鲜明革命倾向的作品。形势的变化，多少给姜敬爱带来一些消极影响，加之长期贫病的折磨，也在不小的程度上消磨了她的创作热情和积极向上的进取精神。她后期带有自然主义倾向的几篇小说，如《地下村》、《黑暗》和《麻药》等，便说明了这一点。

《人间问题》是姜敬爱的代表作品，一九三四年连载于朝鲜《东亚日报》。作品前面有几句简短的作者的话，开门见山地表明将在她的作品里“努力把握时代的根本性问题”，并要指出什么人具备解决这个问题力量。整部小说都贯穿着作者的这一创作意图。作品一开始展现在读者面前的，是三十年代朝鲜农村贫富悬殊的社会画面；对地主大院、警察驻在所和农民房舍的描写，首先就鲜明地划出一道压迫者和被压迫者之间的鸿沟。村子里的一个叫作“怨沼”的绿水池塘，以及有关它的传说，象征着穷苦人祖祖辈辈的苦难史。小说的前半部，就是以这个小小的

25/1/84

村庄为背景，写出了日本帝国主义统治下的朝鲜农村的现实，特别是写出了新一代农民的最初的觉醒。以德浩为代表的地主阶级和日本郡守、警察结合在一起，象座大山一样压在农民的头上，制造出一幕又一幕的人间悲剧。主人公阿大和善妃两家人的遭遇，典型地代表了那个时代农民的悲惨命运。他们父母一辈的人给地主做了一生牛马，最后的下场不是死于地主之手，便是沦为乞丐，甚至忍辱出卖肉体也难求一线生路。在善妃被害得家破人亡之后，地主德浩又破坏了这个年轻姑娘的贞操。但是，阿大和善妃这一代的年轻人，已经不甘忍气吞声，任人宰割，他们有对温饱生活的向往，也有对纯洁爱情的追求，正是这些激发着他们不屈不挠的反抗精神，一步步走上斗争的道路。阿大在遭到拘禁、毒打之后，不是畏缩、屈服，而是对整个社会和维护这个社会的法律产生了根本的怀疑。是的，为什么只有甘心饿死才不会触犯那个“法律”呢？三十年代前后，日本帝国主义积极准备发动侵略中国的战争，对朝鲜人民加紧了掠夺和镇压，成千上万的农民破产，大批流入城市；同时朝鲜的革命运动也进入一个新的时期。阿大和善妃流入城市后经历的生活道路，反映出这个时代特点。他们到了城市，一接触到先进思想，精神面貌很快起了巨大的变化。阿大带领工友们走在罢工的前列，善妃在工厂里忘我地做着启发工人阶级觉悟的工作；他们一旦觉醒，就表现出一种有进无退的革命的坚定性。作品中俞信哲这个知识分子形象，作为软弱、动摇的小资产阶级的代表，有一定的启示意义。他蔑视金钱的力量，厌恶和纨绔子弟

为伍；拒绝有钱小姐的爱情，恋慕纯朴的乡村姑娘，这些都源于他的清高思想。后来他为反抗家庭的包办婚姻走进工人运动的队伍，以他的理论知识启发了阿大的阶级意识。在工人的眼睛里，他的形象高大，是他们的引路人。凡有危险场合，阿大处处想到他的安危，认为斗争可以没有自己这样无知无识的工人，而不可以没有他。然而，当罢工遭到镇压，他被关进监狱，在进行生与死的抉择的时候，他的致命弱点终于显露出来，又回到与之决裂的家庭，娶了一个富有的女人，找到一份待遇优厚的职业，过起他潜意识中时时神往的“美满”生活。阿大对他的行动始而不理解，继而从中悟出了一个道理，那就是象俞信哲这样的人，面前有许多条道路可走，而工人、农民则除了反抗到底之外别无生路。所以，敌人的镇压，信哲的背叛，心爱的姑娘善妃被折磨致死、横尸面前，都不能把阿大吓倒，而只能激起他对吃人社会的更强烈的怒火，进一步认清自己的前途。诚然，作者描写的工人运动，斗争目标是模糊的，前途是朦胧的，组织领导力量也显得薄弱，然而能在日本法西斯统治下人民失去一切自由的黑暗年代写出这样具有鲜明革命倾向的作品，却是十分难能可贵的。

姜敬爱的人生路程不长，只活到三十八岁，从事创作活动，也只有七八年的时间。在这短短的几年里，她共创作了三部长篇小说、十五六篇短篇小说和十多篇散文。这些作品，已经成为朝鲜早期革命文学的珍贵遗产。特别值得一提的是，她的绝大部分作品是在中国创作的，著名短篇小说《菜田》，写的还是中国的题材。从时间上看，《人间

问题》也创作于在中国居住的时期。仅就这一点来说，我们今天将这部小说翻译出版，介绍给我国读者，也是一件很有意义的事情。

张 琳 一九八一年十一月

作者的话

人类社会总是经常不断地出现新的问题，人类正是在解决这些问题的奋斗中向前发展的。所谓人间问题，大致可分为根本性问题和枝节问题两种。在这部作品中，我想努力把握住时代的根本性问题，指出解决这种问题的要素、什么人具备这样的力量以及他们的前途。

我唯一的希望，是读者能把这本书看完，指出其中的错误和矛盾之处，给我以真诚的鞭策。

作者 1934年7月

登上山梁，龙渊村便清晰地呈现在眼前。那座高高矗立的瓦房，是农庄主郑德浩的家；紧靠这面的洋铁皮房子，是防疫站；还有一座同样的洋铁皮房子，是驻在所。驻在所的周围，黑糊糊的一片，尽都是农家。

往下去，有一个叫作怨沼的绿水池塘，可以说是这个村子的生命线。据说有了这个池塘，才有了村庄，才开垦出村前的农田。连村子里的狗，喝的都是这个池塘里的水。

池塘是什么时候和怎样出现的，没有人知道，不过村子里的农民却有个传说，而且把这个传说当作他们的骄傲，对之深信不疑。

人们是这样说的：在很早以前，在怨沼还没出现的时候，这里住着一个长者金知^①，他有数不尽的奴仆、田地和肥壮的牲畜。他非常吝啬，宁肯让吃不完的粮食烂在仓库里，也不肯接济一下邻近的穷人；来了讨饭的，就关紧大门，一口饭也不舍施。后来发生了灾荒，人们都快饿死了，一天几次地跑去求他，他不但不接济，还恶言恶语地骂人，不许走近他的家门。穷人们走投无路，暗中拉帮结伙，半夜里袭

^① 原为朝鲜古代官名，这里泛指一般有社会地位的人。

击了他的家，抢走了粮食和成群的牲畜。事情发生几天以后，长者金知向衙门里递了一张状纸，把这一带的农民全抓了去，有的遭到严刑拷打，有的被杀了头，其余的都被流放到远方去了。

失去父母的孩子，死了儿女的老人，都齐集到金知家的院子里，哭爹叫娘，呼儿唤女，嗓子哭破了也不肯离开。

他们哭了又哭眼泪越聚越多，一夜之间淹没了金知家的高房大屋，把这个地方变成了一个大大水池，就是眼前这个叫作怨沼的绿水池塘。它的宽度，谁一眼都能看出来，但是至今却没有一个人知道它有多深。有这样一个传闻：从前曾经有人想弄清它的深度，朝下放了好几个丝线团子，一直也没有到底。

凡有新搬来的人家，村里人会自动找上门去，先给他们讲怨沼的故事；这里生下来的孩子，从刚开始学话的时候起，大人给他们讲的也是这个传说。从孩子到大人，人人都把它牢牢地记在心里，而且对它抱有一种渺渺茫茫的期待。他们受了冤屈，看一眼怨沼，就能得到安慰；有什么痛苦，看一看它好象也就会消除了。

每逢四大节日，他们便做打糕和白米饭，抛进怨沼，甚至还抛衣服和鞋子，表示他们的虔诚。有人说，如果谁得了不治之症，只要到怨沼来祷告祷告，病就会好的，那是再灵验也没有的了。

尽管他们有这样一个怨沼，但不知为什么，日子过得一年比一年更穷，一年比一年更痛苦。今年以来，人们只能靠麦糊糊和橡实度日，向怨沼里抛打糕和米饭的事也就少了。

但是，他们依然认为只有怨沼能解除他们的痛苦，常常望着它寻求一些安慰。

不论是过去还是现在，怨沼的水总是湛蓝湛蓝的，蓝得仿佛一照见白衣服立刻就能把它也染蓝了似的。

怨沼的水，一到春天，便从高高的白茅草底下渗出来，不断地流到小河沟里去。怨沼四周的老柳树，表面上看好象已经死了，其实从树心里正在抽出嫩芽。

一只水蛭不知从哪儿钻了出来，哧溜一下跳进水里，快活地划着圆圈打转儿。这时，不知从什么地方传来了轻轻的脚步声。

脚步声越来越近，一个小女孩跑上了山梁。她好象被什么人追赶着，一面不住地回头张望，一面又气喘吁吁地从山梁上朝下跑。

小女孩穿着一件村里常见的旋花汁染的小上衣，脸色有些儿泛青，但模样儿很清秀。她手里提着一篮野菜，好象很不得劲似的，一会儿换到左手，一会儿换到右手，一会儿又顶在头上。这样还觉得不舒服，皱皱眉头，干脆抱在胸前；同时，仍不时地回头瞟一眼山梁。

“死丫头，怕什么，站住！”

一个男孩子大声吼叫着追赶过来，跑得飞快。小女孩把抱着的篮子顶到头上，没命地朝下奔跑。跑着，跑着，她突然栽倒了，一直滚到山坡底下；篮子还继续向下滚去。

砍柴的男孩觉得有趣，吃吃地笑着走到小女孩的身边，挡在她面前说：

“小丫头，早该把酸模给我，干嘛逃呀？你以为能跑得过我？跌了一跤，尝到滋味了吧？”

嚤嚤啜泣的小女孩爬起身来，四下望望，找她的篮子。直到发现篮子在大麦地的地头，才瞪了砍柴的男孩一眼，转身去拿篮子。

砍柴的男孩抢先一步冲过去，把篮子拎过来朝小女孩面前一放，伸进手去掏酸模：“死丫头，瞧我不把你的酸模全吃光！”一边掏一边往嘴里放，吧嗒吧嗒地嚼着。

小女孩又瞪了他一眼，走到他面前，一把抢过篮子：“给我，你这个坏东西！”

小女孩生气的样子使砍柴的男孩觉得好玩，扑哧一声笑了。这时，小女孩眼眉上的一颗黑痣引起了他的注意，用手指在小女孩的眼眉上戳了一下：

“这是什么？”

小女孩吓了一跳，甩开男孩的手，喊道：

“疼死了！你这个坏家伙！”

“好厉害呀……来，再给我一个……”

砍柴的男孩吸了吸流出来的鼻涕，伸出手来。小女孩听他说话的口气变得温和起来，也就不那么害怕了，从篮子里掏出一个酸模扔给他。

砍柴的男孩捡起扔在地上的酸模，咽着口水，皮也不剥就吃起来。忽然，他似乎觉得有些无聊，抬头一看，小女孩不见了；四下望望，才发现她已经绕过怨沼，正朝前走着。

“该死的丫头，一个人走了！”他嘟哝了一句，远远地望着小女孩晃动的身影，自己也想回村了。

“喂，善妃！咱们一道走！”他边喊边跑。来到怨沼，又不见了小女孩。他就地一坐，嘟嘟哝哝地说：“坏丫头，自个儿走了！真没见过……”

过了一会，他无意中向下看了一眼，怨沼的水面上清晰地映现出他的一副狼狈相，自己也不由得笑了。他俯视着水面，活动了一下四肢，晃了晃脑袋，善妃眼眉上那颗黑痣又浮现在他的眼前。

“那是什么呀？”他自言自语地说，回头看看，什么也没有。“死丫头！真……”他又嘟哝着，朝小女孩消失的柳树林那边望望。忽然，他想喝水了，猛地站起身子，脱下汗湿的衬衣朝草地上一丢，跑下高坡，趴在怨沼边上，伸长脖子咕嘟咕嘟地喝起来。水通过喉管流到肚子里，真是爽口的甜啊！他喝足了，站起来，轻轻地舒了一口气。

从怨沼吹来的清风，带着浓郁的草香，凉飕飕的，吹干了他汗湿的身子。他猛地转过身，下意识地喊了一声：“我的背架呢……”原来刚才只顾跟着善妃跑来，背架还在山上。他又一口气跑回山梁，走到放背架的地方，拿起镰刀，在一旁割起草来。

他割完草，走近背架，靠着它躺了下来。草香袭人，心舒意畅，便闭上眼睛，想痛痛快快地睡上一觉。

“阿大！”

阿大正要朦胧睡去，猛然听见有人喊他，吃惊地跳了起来，朝四下张望。这才看见老李头拄着木拐，吭哧吭哧地朝他走来。

“老李头！”一见老李头，他高兴起来，肚子也立刻觉得

饿了。

“我到处找你，原来在这儿！”

老李头拄着木拐站住了，爱抚地望着阿大。两人的长长的影子投射在山坡上。

阿大吭地一声背起木柴，反问一句：“你到处找我吗？”

“是呀，太阳都快落山了，还不回家！别老和你妈顶嘴，以后再不要这样了。”

阿大正和老李头并排走着，扑哧一声笑了。他感到阳光照得刺眼，弄不清楚现在是早晨还是傍晚。

“你妈做好了饭，等你很久了。”

老李头一心想消除他对妈妈的不满，口口声声总提他妈的好处。

“煮饭了？”

阿大蓦地站住脚，看看老李头，然后又漫不经心地转过视线，望着对面的田野。在夕阳的辉映下，田野象一面金色的绸缎。

“老李头，从今年夏天起，我要是也能到田里锄草……”

老李头心头一热，啊，这小鬼想种田了！怎么办呢？他有些发愁，同时想起自己当年闹死闹活地要种田的情景。他长长地叹了一口气，呆呆地凝视着佛陀山。

“老李头，我锄草，你给我送饭，还有……”阿大笑嘻嘻地说，好象单是嘴上说说，也觉得痛快。

“锄草，你有地吗？”老李头本想这么问一句，可是话到嘴边又咽了回去，心里好象有个什么东西直向上翻腾。

“你也不用讨饭了，就吃我种的粮食！”

老李头直挺挺地站住不动，使劲地撑着木拐，看光景，他是有生以来第一次这么激动。他从小生活在别人的房檐下，受尽侮辱、欺凌，连这条腿也断了。阿大正说得高兴，回头一看，老李头没有跟上来，也停住了脚步。

“老李头，你怎么哭啦？”

阿大奇怪地睁圆了眼睛，挨近他的身边。老李头抹了抹眼泪，又拄起了木拐。

“准是妈又说什么了！这样的妈，不要算了！”阿大不高兴地瞪着眼睛说。

老李头吃惊地看着阿大，心想，他挨了妈妈的骂，气还没消哪！要不这孩子怎么对妈妈有这么大的反感呢？

“孩子，不能这样说话，不行呀！”

老李头说着，忽然想到这孩子是不是发现了他妈的不良行为？同时，老俞头、英洙，还有最近常来的铁匠，一个接一个地浮现在他的眼前。他猜想阿大一定是知道了他们和他妈的那种关系，便没有勇气再说下去了。

两人走上了麦田头上的小路。

“老李头，你今天挣了多少钱？”

老李头听了这话，情绪才转过来，说：

“钱，哪来的钱？今天前村开酒店的人家办喜事，我一整天都在那儿，现在才回来。”

“办喜事的人家……那你一定讨来打糕了，一定的！”阿大敲了一下手里的木棒子，望着老李头说。

“讨来了。”

“多少？”他咂着嘴问。

“只有一点点。”

“又都给我妈了吧？”

“不，还在。”

老李头怕阿大失望，赶紧这么说，可是他的眼圈却红了，象有个虫子在那儿爬。

“老李头，我天天都能吃糕就好了！”阿大咽了一口口水说。

“春天我给你多讨一点，让你把肚子都撑破！”

阿大嘻嘻一笑，用手里的木棒子敲打着石头。他那双朝下瞪着的眼睛，越看越惹人喜欢。

两人到家的时候，已是暮色苍茫的黄昏。

阿大妈站在门口，见他们来了，随口说了一句：“该死的东西，老虎怎么不把你叼了去！”话刚说完，心里就一怔，后悔说出这样不吉利的话来。她一直等他们回来，现在正是气头上。

阿大放下柴捆，走进屋里，回头望着跟在身后的老李头说：

“我要糕……”

阿大妈把盛糕的篮子从搁板上取下来，对儿子说：

“小杂种，肚子饿得倒快，就知道糕呀糕的，让你吃个够！”

阿大一把抓过糕篮子，拿起一块大口大口地吃起来。阿大妈和老李头望着他贪馋的样子，不禁可怜起他来，心想这孩子真的是饿急了。阿大转眼间就把糕吃了个精光，问道：“还有吗？”

阿大妈一听这话就来了气，说：“没了。吃了这么多够啦！”

“再给他点饭吃吧。”老李头望着阿大妈被灯光映红了的脸说。

阿大妈从灯旁边挪开身子，说：

“都让你给惯坏了，尽宠着他……他哪里知道饱呀，依着他有多少都想吃光！”

刚才，她本想多吃一块，拿到手里又放下了，决定等阿大回来一起吃；后来看见阿大那副饿虎扑食的样子，实在不忍心朝糕篮子里伸手；现在见阿大吃了个精光，一块没剩，心里又很不痛快。

“老李头，快去睡觉吧！”

阿大已经困得睁不开眼睛。老李头很想和阿大妈面对面地多坐一会儿，可是他拗不过阿大，只得抬起沉甸甸的屁股，拄着木拐站起来说：

“走吧！”

阿大也站起身来。老李头拉着他的手到下房去了。阿大进了屋，在炕头上一躺，伸了伸胳膊和腿，呼呼地睡着了。老李头在昏暗中望着他，把他笑嘻嘻地讲的那番天真的话，又念叨了一遍，深深叹了一口气。里屋好象已经来了什么人，叽叽咕咕的说话声直朝他的耳朵里钻。是谁又来了呢？他叹息着，侧起耳朵仔细听听，想分辨出是谁的声音。

说话的声音很细，很小，怎么听也听不清楚，只是不时传出阿大妈的吃吃的笑声。

他闭上眼睛，想快点入睡，可是那叽叽咕咕的谈话声驱

散了他的睡意，气得他心里冒火。离开这个家！这样怎么能生活下去！他几乎每天晚上都这样暗自生气，但还是一次又一次地目击着这一切而忍了下来。

他一骨碌爬起身子，点上一支烟，坐到窗前。月光从门缝里透进来，象一道道彩虹。他使劲地吸着烟，吐出一团团的烟雾，朦朦胧胧的烟雾在月光下弯弯曲曲地升起，如同从他的心中迸发出来的一股怨气。

他下意识地摸摸放在身边的木拐。每逢心里烦躁的时候，他总是这样去摸摸它。这没有任何反应的木拐，硬梆梆的毫无感情的木拐，却是他独一无二的伴侣！

“死丫头，真是……”

老李头吃惊地回头一看，原来是阿大在咂着嘴说梦话。老李头重复了一遍阿大说的话，心里产生了疑问：他是想哪个姑娘了吧？当然，这只不过是他自己的猜测，按照他的心意，真希望阿大永远也不要长成大人，永远是个孩子！因为在他看来，这孩子的将来和他老李头的遭遇是不会有什麼两样的。

老李头这样想着，靠近阿大的身边，静静地凝视着他。阿大仍然香甜地睡着，看来这是他最幸福的时刻了。他又想起阿大白天说的“我也想去锄草”的话，不知不觉地把脸贴到他的脸上。

阿大的双颊上透出的暖人的热气，那强而有力的呼吸，即使是亲生骨肉，也不会使老李头感到更亲了！他情不自禁地搂住阿大的脖子，一再发愿说：“我虽说是个残废，这下半辈子就为你活着了！”

这时候，忽听“咔嚓”一声，吓得老李头猛地抬起头来。

“你这个臭女人！”

一声大喊，震得顶棚嗡嗡直响。老李头连忙靠近门边坐下来。

“哎，你疯了？这是干什么？”

“闭上你的嘴！臭女人！你不光跟那个家伙睡觉，连架木拐的瘸子也勾搭上了！呸，真臭！”传来吐唾沫的声音。

“连架木拐的瘸子也勾搭上了！”老李头觉得这话特别刺耳，全身发抖，手脚动弹不得。

“哎哟，你们干的好事！”

里屋不住地传来“乒乒乓乓”的声音，看样子是英洙跟新近常来的铁匠干起来了。

“哼，你是初生牛犊不怕虎啊！该死的东西，你当她是本分的女人吗？”

“叫你们全死在我的刀下！”这声音简直是垂死的绝叫。

“天呀，刀！刀！”

老李头听见阿大妈的喊声，一骨碌爬起来，拄起木拐急急地跑了过去。里屋的门倒下来了，灯也灭了，一片漆黑。

“拿去！拿去！”

阿大妈喘得上气不接下气，把刀递了出来。老李头接过刀，进了厨房，却不知放在什么地方才好；来回转了一会，才藏在柴捆里，又进了里屋。

“你们这是干啥呀？大家都忍着点，斯斯文文的……”里屋的人扭作了一团，他想把他们拉开。

“兔崽子，你要干什么……哦，原来是瘸子！你也来凑热闹，想挨揍是不是？”

不知是谁，踢了老李头一脚。他扑咚一声栽倒在地，木拐也甩掉了，在地上爬来爬去地寻找木拐。他积压了多年的怨气好象立刻就要爆发了，可是又能怎么样呢？等他好不容易找到木拐，只好赶快走出去了。

若在往常，外面一定围满了看热闹的人，今天因为夜深了，静静地一个人也没有。

老李头走到木柴堆旁边，呆呆地站住了。

亮晶晶的月亮，升起在黑黢黢的佛陀山上空，仿佛也故意不睡觉，来嘲弄他的木拐似的。

“老李头！”

老李头听见有人喊他，忙回过头去，看见阿大气喘吁吁朝这边跑来。这孩子，又……他知道阿大的性子，心里非常不安，立即走到阿大身边，一把扯住他的衣服。

“你们这些狗东西！狗东西！”阿大拚命地要朝前跑，大声地骂着；发现老李头还在拖住他，一连打了他几拳头，“放开，放开我！”

“孩子，孩子，你可不能这样！唉，你……你要挨打的！”

“挨打就挨打！这些狗东西！”

阿大用头使劲顶了一下老李头的胸脯，老李头又栽倒了。阿大飞也似地跑向背架，拔出镰刀就往里闯。

“孩子，孩子！”老李头更急了，连滚带爬地抱住了阿大的脚脖子。

阿大妈从里面冲出来，随手抄起一条门闩说：

“小兔崽子，你不睡觉，发什么疯！”

“他们凭什么跑到别人家里来胡闹！”

里屋乒乒乓乓的响声更大了，象打雷一样。老李头打了个寒噤。两个扭在一起的家伙要是倒下来，小阿大非得给他们压坏不可！这使他又想起自己跟主人打架折断了腿的往事。这样的不幸，难道今天又要无情地落在阿大的头上？

老李头被阿大踹得乱滚，还是抱住他的脚脖子死不放手，鲜血不住地从他的鼻孔里流出来。

阿大一见这情景，才呼哧呼哧地喘着气背转身去。老李头猛地爬起来，搂住他的脖子，眼泪也随着流了下来。

善妃妈在后院编草苫子，随手撸下残留在稻草上的稻粒，放进身旁的葫芦瓢里。

“妈！”善妃喊着从外面跑进来。

善妃妈诧异地瞅了急喘着气的女儿一眼，问：

“你闯了祸，挨人家的骂了？”

善妃摇摇头，把嘴附在妈的耳朵上说：

“大妈和信川阿姨打架，大伯发脾气了。”

善妃妈觉得耳朵里有些发痒，扭了下脖子说：

“深更半夜的还打架！谁挨打了？”

“从前不都是大妈挨打吗？这回打了信川阿姨。打得真狠，怪可怜的！”善妃下意识地把手伸到葫芦瓢里搅着，脸上露出不忍的神色。

“当人家小老婆的，也该挨打！难道只有大妈一天到晚挨打才对吗？”善妃妈瞅着女儿善良的面孔说。今年开春

以来，这孩子的脸上略略显得有些水灵了。

“妈，听信川阿姨说，不是她自己愿意来当小老婆，是她爸爸拿了人家很多钱，把她卖了，没法子才到这里来的。”

“是啊，我也听人家这么说。所以呀，没有比钱再可怕的了！”

善妃妈想象着挨了打的信川阿姨伤心啼哭的样子，不禁又为花朵般的女儿的前途担起心来。

“快去找点活干，老坐在这里干什么？今天不是说要浆衣服吗？”

“嗯。”

善妃觉出母亲的口气不对，讪讪地站起来，拿起盛稻子的瓢看了看，扑哧一笑说：

“妈，这稻子准能舂出一斗米来！”

“那你就快拿去舂舂吧！”

“嗯。”

善妃放下瓢走出去了。母亲失神地望着她的背影，自言自语地说了句：“日子过得真快！”她知道女儿不会在她身边太久了，心里顿时感到一阵难过，不由得叹了口气，伸出手抓起一根稻草，望着它出神。她的手指被稻草磨得充了血，红肿着，不禁又想起了丈夫。

丈夫在世的时候，虽说日子过得也很穷，可是象苫屋顶、编篱笆一类男人干的活，她是从来不沾手的。一到春天，早有丈夫把这一切都不费力气地做好了，她从来不去操心。自从丈夫去世以后，样样事情都得自己动手，累死累活也没有一样称心的。过去，象扫院子的扫帚啦，抹墙的泥巴

啦，一点也不知道爱惜，随用随丢，现在连这些也不敢随意用，自己不亲手预备，就没有用的。

善妃妈想着想着，又为眼前的事发起愁来：请谁把草苫子帮忙苫到屋顶上去呢？她熬了几夜，搓好四捆绳子，明天就能把草苫子编出来。可是要苫到房上去，还要用绳子结扎起来，须靠男人才行呀！请谁帮忙呢？她左思右想，最后下了决心：管它怎么样，还是自己动手吧！她望望屋顶，可能是因为一年没修，有几处已经塌陷下去了，陷下去的地方还长出了青草。“你撇下我，就一个人走啦！”她站起身来，自言自语地说着，掉头向前边望去。眼前的一片高高矮矮的房屋，全都苫上了新草，上面洒满着金色的阳光。

一座座的屋顶，在烈日的照耀下，黄灿灿地闪闪发亮，多么叫人羡慕、喜欢呀！她紧紧闭上眼睛，可是在她的脑子里那些屋顶却显得更加清晰，丈夫那双粗大的手也从屋顶之间显现出来。当年丈夫大哭了一声，就断气了，临死也没闭上眼睛。她的丈夫叫金民洙，为人善良、直正，被郑德浩使唤了几十年，没有多拿过他一个铜板。他就是这个脾性。不管再累、再苦的差事，只要郑德浩吩咐下来，水里火里，全都不顾，拚着性命给他去办。村里人都说他老实得象一只绵羊。郑德浩也很信任他，凡是要经手大的款项，都交给他办理。

这样过了二十年，从现在算起，也就是八年前的冬天，善妃刚刚七岁的时候。那天一大早就下起了鹅毛大雪，民洙还和往常一样，很早起来到郑德浩家去了。他扫了里外

院子，煮好了牛食，德浩才出来。

“今天你到大堤沟去一趟怎么样？”

“是，我去。”

“好，你到这边来一下。”

民洙跟着德浩穿过牛棚，走进厢房。德浩打开放在炕头上的文件匣子，拿出账簿看了一阵，说：

“大堤沟那个家伙，欠了五十块钱的债，你能去收回来吗？他小子不是东西，专会赖账！”

民洙低着头，跪坐在一旁，默不作声。德浩有些着急：

“你倒是去不去？你要是觉着收不回来，我就派小东西他爹去。嗯？你说话呀！”

民洙不知怎么回答才好，脸憋得通红。

“哎，你这个人！怎么这样没火性……不管怎么样，你去向他说清楚，这次再不还钱，我可要不客气了。你要对他狠一点！”德浩瞪着杀气腾腾的眼睛，直视着民洙：“顺路去找找英浩和仁锡。”

“是。”

“好吧，今天就动身！”

德浩又紧叮了一句，把账簿放回到文件匣里，站起身子，轻轻地咳了两声，朝外走去。民洙也跟在他后面走了出来。

灶房里正煮着牛食，散发出一股杂粮的清香味。民洙舀了一瓢牛食拿到牲口棚里。牛一闻到气味就爬了起来，走近食槽，贪婪地吃着直冒热气的饲料。

民洙添完牛食走出来的时候，大雪还在悄没声儿地下着。他露出担心样子望望天空，嘟哝了一句：“好大的雪！”

民洙回到家，开始修理他的鞋，善妃妈诧异地望着他问：

“你要到哪儿去？”

“去收账。”

“这么坏的天气还去？”

“怕什么，下雪天更暖和。”

善妃睁大了眼睛在一旁望着，这时忽然爬起来扑到爸爸的怀里，歪起头望着他说：

“爸爸，我也去！啊？”

民洙紧搂着女儿，坐到饭桌旁边，胡乱吃了几口饭，站起身来说：

“我出去这几天，你好好照看善妃。把炕烧热一点……”

“大雪天，还叫人往外跑，拿人不当人，以为人家的身子都是铁打的！”善妃妈只当东家就在面前，唧唧嚷嚷地抱怨说。

“你尽说些什么呀？”民洙瞪大眼睛责备妻子。

善妃妈眼圈一红，低下头来抚摸着女儿的小手。民洙也爱抚地摸了摸女儿的头，开门走出来。雪光刺得人眼睛发酸。

“路上当心啊！”

民洙大步地走着，耳边传来妻子的叮嘱声；低头走了一会，善妃的哭声又使他转回头去。女儿正从大雪中跑来，他不由自主地往回走了几步。这时善妃妈跑了来，把善妃搂在怀里，直愣愣地立在那里一动不动。民洙挥了挥手，要她们进去，然后才转身走了。

雪下得更大了。雪片象一瓣瓣的芍药花飘落在他的嘴唇上，使他象喝了凉水一样，心里感到一阵舒畅。

所有的道路全被雪埋住了，路边那些熟悉的树木，也变得模糊不清；连高高的佛陀山，看上去也只是白茫茫的一片。他找不到路，一会儿走在地沟里，一会儿走在田埂上；常常需要先判断一下村子的方向，再去找路。他被雪水湿透的鞋子，冻得硬梆梆的，走在路上发出啪哒啪哒的响声。他在雪堆里深一脚浅一脚地走着，绕过几户人家，到大堤沟的时候，已经是离家第二天的黄昏了。

“主人在家吗？”

门上有个拳头大的洞，用破布塞着。主人开门走出来，一见是民洙就怔住了，脸色变得煞白。

“这样大的雪，你怎么……快进来吧！”

民洙进了房，里面黑得什么也看不见。他闭了一会眼睛，然后又慢慢睁开。这一次他看清了，不由得胸口发闷，心里后悔起来，心想这次真不该来呀……看样子，这户人家连晚饭也断顿了。

“唉，大雪天的……我总说要去一趟，都成了空话，实在……”主人手足无措，不知从哪儿说起。“喂，快去做晚饭，弄点什么菜才行啊！”

他的妻子默默地站起来，低头走出去了。民洙定了定神，朝炕头上看了一眼。乌黑的破棉絮里传出“叽叽喳喳”的声音。他把盖着的那堆破烂一掀，有好多乌黑的小眼睛闪闪发亮，同时发出“吃吃”的笑声。他弄不清有几个小孩，但是可以知道不会是一两个。

天黑下来了，呼呼地刮起了大风，雪花随风扑进屋子里来。民洙心想，呆在这种地方，还不如到外面去找个土洞过夜！但是，深更半夜的，谁知道哪里有洞，又不能乱跑一气。他非常着急，如坐针毡。这一夜说不定会冻死多少人哩！

饭桌端进来了。民洙肚子里正饿，想吃点东西。可是拿起勺子一看，哪里是饭，而是掺着很多干菜叶子煮的烂米粥！他饥不择食，端起碗呼噜呼噜地喝起来。这时，孩子们纷纷从炕上爬起来，喊着：

“妈，我要吃饭！饭……”

“小兔崽子，再闹，看我不揍死你们！”主人把眼睛一瞪，吓唬孩子们，又转脸对民洙说：“请多吃点。他们刚刚吃过，总是这么没出息！”

民洙的手微微发颤，没有勇气再动勺子，便放下来，退到一边。

“怎么不吃了呢？唉，实在没有什么东西待客。”

主人搔搔头，推开小饭桌。四个小孩，一下都站了起来，抓住粥碗各自朝自己的面前拖，你争我夺，谁也吃不到嘴，终于互相打起来了。

主人霍地跳起来，拿起一根长烟袋，抡起来就打。民洙过意不去，拉住主人说：

“这是何必呢！小孩子都是这样。放下，快放下！”

粥从桌子角上流下来，最小的孩子急忙用嘴去舔。女主人显然是怕客人见笑，一把拉过孩子，把奶头塞到他嘴里，一面不住地用衣带拭眼泪。

可能是碍着客人的面子，主人停住了手，在一边坐下

来说：

“唉，生这么多孩子，也是罪过呀！我前生犯了什么大罪，落到这个地步！”

他虽然一气之下打了孩子，但可以看出他心里是非常难过的，只是强忍着才没有放声哭出来。没东西给孩子们吃，没衣裳给孩子们穿，就够伤心了，又平白无故地打了他们……他万分后悔。

孩子们哭叫了一阵，又在破棉絮里叽叽喳喳地说话，吃吃地发笑，好象什么事情也没有发生过。

当天晚上，民洙一夜未睡，想了很多事情。这是别人的遭遇，而又不象别人的遭遇。这样的命运会不会也很快降临到自己头上呢？种种的不安，如同吹得窗纸呼呼作响的风，接连不断地涌上心头。

这样过了一夜，天不亮他就起来了。也许是因为房里太冷，受了凉，觉得身上很不舒服。

“很冷吧？”主人也在他对面坐起来。

“没，没什么……”民洙被突然一问，不知回答什么才好，含含糊糊地说，随即点起了一支烟，并把香烟包推到主人面前。主人有些不好意思，低着头点了一支。民洙猛吸了几口，无意中听见炕上又传来叽叽咕咕的说话声。他猛地抬起头来，朝那里看了一眼。黑糊糊的，什么也看不清，说话的声音很低，断断续续地传来。他想，这会儿善妃一定也醒了，在问她妈妈爸爸到哪里去了吧？他仿佛看见了她的小脸正从炕头上悄悄地露了出来。

“妈，肚子饿！”

民洙心里一惊：多么象善妃的声音啊！他下意识地放下手中的香烟。不，这不是善妃的声音！他极力否认着，可是不知为什么心跳个不住，再也坐不下去，立刻就想离开这个地方。他霍地站起身来，情不自禁地从口袋里掏出一块钱来，塞到主人的手里。

主人茫然无措了。当他醒悟到手里拿到的是钱的时候，恨不得倒在炕上放声大哭一场。民洙也感到自己的两条腿在微微颤抖，仿佛清晰地看见了德浩那张盛怒的脸，不由自主地打了个寒噤。他坚决谢绝了主人的挽留，离开了这个家。

昨天夜里的风真大！雪被刮得东一堆西一堆，有的地方堆得象座小山。民洙踏着雪，一边辨认着路边的草和树木，一边朝前走去。皑皑的白雪上，不时现出一些鸟儿的清晰的脚印，象花瓣一样。

民洙心里开始犯起愁来，不知见了德浩该怎么说才好。左思右想，拿不定主意：骗他说只收到了两块钱？再不就自己悄悄拿出钱来垫上……不行，这样骗他，还不如直话直说。主人也是人，把事情讲清楚了，难道他能说办的不对吗？不会的！两种想法在他的脑子里搏斗，可是哪种办法都不能令人满意。他很着急，巴不得能有个人在身边，好向他讨个主意。最后，他终于决定瞒着德浩，极力想使心情平静下来。可是无济于事。他暗暗责骂自己：男子汉大丈夫，块把钱的事算什么……

他一路上犹豫着，盘算着，回到了村子。外出归来，本是一件高兴的事，可是他却站在村口发愣，不敢马上进去，

想了很久才迈起了脚步。

他进了德浩的家，在厢房门口一面蹭去脚上的雪，一面还在侥幸地想：主人不在家才好哩……他悄悄地开了门，一股热气夹杂着一团烟雾迎面扑来。当他闻到德浩常抽的那种烟味的时候，又踌躇起来。

“外面冷吧？快进来烤烤火。”

德浩伸着头向外看着，围坐在那里的几个老人也各自招呼了一句。

民洙硬着头皮走进去，避开火炉，坐在一旁。

德浩当即从文件匣子上拿过算盘说：

“大堤沟的那个小子，这次还出一点来了吗？”他讨厌那个人，连名字也不提。

民洙的脸红了，犹豫了一会才说：“没有。”

“怎么，你就白白放过他啦？应当把锅给他砸了！”

“可他拿什么还……”

民洙话没说完，就低下了头。那个象吃奶一样在桌边上舔粥吃的孩子，又突然浮现在他的脑子里，他们家那间黑糊糊的房子也从他的眼前闪过。

德浩听了民洙吞吞吐吐的话，火冒三丈，大声叫道：

“还不起账，为什么要借人家的钱？”

民洙吓了一跳，朝后退了退，以为德浩要动手打人了。

“别的人呢？”

“收，收了。”

德浩紧皱的双眉，这才舒展开了一些，问：

“收来多少！”

“大约有三块……”

民洙也为自己的回答感到吃惊。他本想说收回两块，竟鬼使神差地如数说了出来！最后他决心实话实说，把一切都告诉他。可是，他的两只耳朵却嗡嗡直响。

“你只收来了利钱……都是大堤沟的那小子捣乱！他想赖账不还！好吧，你把收回的钱交出来！”

民洙从钱夹子里掏出钱来，递到德浩面前。他的手发抖了。德浩数了数钱：“只有两块？”疑惑地望着民洙。

民洙突然抬起头来，眼睛里充满了孩子般天真的哀愁。“南星家的孩子们没有吃的……我看他们饿着肚子，把钱给……给他们了。”说着，眼睛里含满了泪水。

“什么？”德浩瞪起了眼睛，抄起算盘朝民洙砸去。

算盘打在民洙的眉头上，哗啦一声掉落在地。

“疯子！这么个大善人，干嘛还来别人家混饭吃啊？你给我滚！要行善，回你自己家里行善去吧！”

“算了，算了。”在座的人劝解说。

“他自己饿了，买点东西吃，或有什么事要用钱，都没说的。可这个疯子，巴巴地跑了去，连个脚力钱也没拿到，竟干出这种混帐事来，能不叫人生气吗？快给我滚！”

德浩跳起身来，狠踢了民洙一脚。如果不是有人在场，他真想打他个半死，只是顾到自己的体面，才强忍着坐下了。

“一块钱的事，本来算不得什么，我也不在乎，可那小子是存心赖账！对这种人，一个子儿也不能给他！你这个混蛋！”

德浩咬牙切齿，恨不得把民洙一口吞下似地咆哮一阵，转身出去了。坐在那里的人也都各自散去。

过了一会，民洙苏醒过来，抬头看看，屋子里已空无一人。他觉得眼睛很不舒服，摸了摸人中，有种异样的感觉。

他站起来，回到家里。一打开柴门，善妃母女俩就跑着迎出来。他一把抱住扑上身来的善妃，泪水不由自主地流下来，模糊了眼睛。这时候，大堤沟四个孩子可怜的样子又出现在他的脑子里。孩子们今天吃到点东西没有呢？他一面进屋一面还这样想着。

善妃妈呆呆地望着他们父女俩，忽然问道：

“你的脸怎么啦？”

“什么怎么啦？”

他用手揉揉眉头，便躺下了。善妃妈拿了一床被子给他盖在身上，心里还在犯疑：是不是碰上坏人，吃了亏了？再不就是走路累的？

“你去给我熬点粥喝。”

善妃妈听见叫她熬粥，就断定丈夫是身体不舒服，可是问他哪里难过，他却什么也不说，闭上眼睛转过身去了。

从那天起，民洙的病一天天重起来，起不了炕。善妃妈尽心调理，也不见一点起色。

有一天，善妃妈从外面回来，眼圈红着说：

“听说你脸上的伤是老爷用算盘打的，是真的吗？”

“谁说的？”

“看见的人都这么说。”

“瞎说……”

“人家明明都这么说的！”

“不要你瞎说嘛，还……”

民洙呻吟着翻过身去。可是，他好象忽然想起了什么，瞪大眼睛望着妻子。那双善良、温和的眼睛，一反往常，充满了怨恨和愤怒。他想说什么话，可是却没有说，又把嘴闭上了。

民洙已经知道自己的病没有指望了。他从小到大，牛马一样不辞辛苦地给德浩家干了几十年，最终还要死在他的手里，真冤啊！他怕死后连累妻子和女儿，便瞒着她们什么也没有说。

过了几天，民洙终于离开了人世。善妃趴在爸爸身上伤心痛哭，可是他什么也不知道了……

善妃妈回忆着往事，泪水早已沾湿了她的双颊。她擦干眼泪，又看了看屋顶，黑糊糊的，它的男主人已经不在人世了！丈夫粗大的手，曾经多少次触摸过它呀！

这时，响起了开柴门的声音，善妃妈以为善妃回来了，赶快坐下，抹去泪痕，继续编草帘子。

“人都到哪儿去了呢？”

善妃妈听见声音，才知道来人是谁，连忙站起来说：

“哎哟，你怎么也到我们家来了！”

信川女人没精打采地站着，浮肿的眼睛里露出一丝微笑，说了句“你在做活呀？”接着叹了口气。

“快进来坐吧！”善妃妈说，把她让进房里。

信川女人进屋坐下来，目光滞呆地望着后院，又说了句：“我娘这会儿也……”底下的话便说不下去了。

善妃妈立刻明白了她话里的意思，同情地问：

“你哪儿不舒服吗？”

“善妃妈，我想明天就回家……”说着，眼泪泉水似地涌了出来。

善妃妈倒不知说什么好了，呆呆地坐在那里，好一阵才说：

“看你，这是说的什么话呀？”

“真的，我在他家活不下去了……”

德浩把她当宝贝捧在手上的时候，善妃妈觉得她讨厌，今天见她愁眉苦脸地跑了来，心里又觉得好笑，又可怜她。

信川女人长长叹了口气：

“我明天一定得走。他总撵我走，有啥法子！”

“那是老爷一时说的气话。”

信川女人连连摇头，然后压低声音说：

“听说老头子这些日子总到难儿家里去。”

善妃妈吃惊地瞪大了眼睛。

三年过去了。

这些日子，善妃妈的心病又犯了，躺在炕上。善妃连德浩家也不能去，一直守在母亲身边。她们家没有煤油灯，只是在一个破碟子里倒了点荏子油当灯点。碟子里冒着长长的火苗，风从门外吹进来，忽闪忽闪的，明灭不定。

善妃看看母亲，好象是睡着了，便坐到靠近灯盏的地方

来。她那张红扑扑的脸蛋，在灯光下越发显得红润了。她愣愣地望着灯盏，想着心思，然后站起身来走进上房。不一会，她又拿着针线走出来，靠着油灯坐下来做活计。

“哎哟！”

善妃听见母亲的呻吟声，停住手里的工作，回过头来问道：

“妈，您又疼了吗？”

善妃妈勉强睁开深陷的眼睛，说：

“给我点水喝。”

“妈，您不能老喝水！”善妃走到母亲身边，望着她说。兴许是病久了，母亲身上象是有种什么气味。

“孩子，少给我喝点吧！”母亲的声音提高了一些。

善妃苦苦央求她，几乎都要哭了。母亲不听，大声嚷嚷着，抬起头想爬起来。善妃知道再也拦不住，到厨房里烧了点开水端进来。善妃妈见碗里冒出热气，不耐烦地抱怨说：

“谁要喝热水！死丫头，快去给我舀碗冷水来……”

“妈，您……”

她扶着母亲，把碗送到她的嘴边。善妃妈摇了一会头，终于喝了几口热水，又重新躺下了。

“孩子！”过了一会，善妃妈又喊了善妃一声。

善妃又放下手里活，来到母亲身边。

“刚才我做了个梦，梦见你爸爸了。看不出他高兴，也看不出他不高兴，就象从前一起过日子的时候那样……他背着你，老是朝什么地方走。我追着问他到哪里去，他也不说，还是不停地走……这算是什么梦呀？”

爸爸的脸又浮现在善妃眼前，可是影影绰绰，模糊不清，好象遮在雾里一样。她望望母亲，看得出来母亲此刻也正在回忆爸爸。她不由得打了个寒噤，心里有些怕。

“妈！”她摇晃着母亲，坐得更靠近一些，抚摸着老人的面孔。

“怎么啦？”母亲睁开眼睛，看看顶棚，转动着吓人的眼睛问。可是一看见女儿，便抽泣起来，颤动着嘴唇说：“我得把你托给一个人……”

听见母亲清清楚楚地说出话来，善妃才放心了。她想，人死的时候，就是爹妈也会叫人害怕的……

响起了开篱笆门的声音。善妃迅速朝门口望去。房门开了，走进来的是德浩。善妃吃了一惊，赶忙站起身来。

“还病着吗？这样下去可不行啊！”德浩站在门口，望着善妃妈关心地说。

善妃妈见是德浩来了，极力想坐起来。善妃忙走过去扶她。

“快躺下，躺下……吃点什么了吗？”德浩望了善妃一眼问。

善妃略微抬了抬头，然后又低下去，说了一句：“什么也没有吃。”

“那怎么能行！我家里有蜜，拿点来，掺点水给你妈喝。不管怎么样，总得吃点东西嘛！”德浩点上烟，看样子是想坐下来：“这是点的什么呀？用这种灯怎么受得了！”

他掏出钱包，拿出一张五块钱的纸币，扔到善妃面前。善妃大吃一惊。这时，房门突然被拉开了。

他们吃惊地望去。原来是德浩赶走信川女人以后新娶的小老婆难儿。难儿开了门，却犹豫着不敢进来。德浩怒冲冲地瞪了她一眼说：

“你来干什么？连开门的规矩都不懂！该死的东西！来到别人家里，哪有这样没规矩的！”

善妃母女一见这情景，不知道该说什么才能使德浩息怒。停了一会，善妃妈才说：

“快进来吧！”

“叫她进来干什么？快走！女人家连开门都不会，还不快滚！”德浩攥着拳头，瞪大了眼睛喊。

善妃忙站了起来说：

“您别生气。”

难儿满脸通红地跑了出去。

德浩关上门，望了一眼钞票说：

“真没见过这么不懂事的东西……你快把钱收起来，明天买一盏灯，再到医院去好好看一看病。懂我的话吗？”

善妃妈捅了一下女儿，善妃才答应了一声，可她还是感到为难，拿也不是，还给他也不是。她正拿不定主意，善妃妈拿起钱来，塞到女儿手里。善妃只好收下，随手塞在了被子里。

德浩觉得已经没有必要久留，一面转身要走，一面又说了一句：

“明天别忘了来拿蜜。”

“是。”善妃妈代女儿回答说，又捅了捅她，示意让她送出门去。

善妃不声不响地站起身子，跟在德浩后面，一直送到门口。

“好走啊！”

“明天到我家来呀！”

“是。”

德浩刚一出门，善妃就赶紧把门关上回到屋里，不知为什么她总觉得好象难儿会随后跟进来似的，喘气也急了。她走到母亲身边坐下：

“妈，今天难儿来干什么呢？”

善妃妈也正在想这件事。忽然，她皱起眉头，连声喊叫起来：

“哎哟……心里又难过了！”

善妃一面给母亲揉腰，一面仍然在想难儿为什么会突然上门。平时，他们从来都不登门的，今天干什么来了呢？是看妈的病，还是有什么别的事？而且不是一个人来，两个人都来了，越想越叫人觉得蹊跷。

难儿原是善妃最好的朋友，自从她做了德浩的小老婆，她们的关系就疏远了，有时迎面碰见，避不开了，也只是互相笑笑，用眼神打个招呼。原本是朋友的难儿，转眼间成了主子，要当主子来侍候她，心里不舒服不说，实在叫人觉得难堪。

善妃妈呻吟了一阵，心里舒服了一些，渐渐安静下来。善妃给她盖上被子，又走到灯前，拿起针线活来做。不知怎的，心里还是很乱，活也做不下去。她把布叠起来，呆呆地望着油灯出神。

“让买一盏煤油灯来点……”她自言自语着，又想起德浩扔给她钱时的那副表情。过去从没见他发过这样的善心，这是怎么回事呢？她摸不着头绪；同时，一种从没有体验过的不安袭上心头，使她感到苦闷。

“妈！”她回头喊了母亲一声，没有回答，响着轻轻的鼾声。老人心上舒服了一些，已经睡着了。她为什么突然喊母亲一声，自己也说不清楚。

她愣愣地望着母亲没有血色的脸，想起了刚才塞在被子底下的那五块钱，不觉叹了一口气。

早晨，善妃昏昏沉沉地起了炕。昨天一夜没有睡，头疼得厉害。她睡不着觉，固然是因为母亲生病，昨天晚上德浩和难儿的突然出现，更使她合不上眼睛，总感到有些奇怪。

“妈，热点水，我给你洗洗手和脚吧！”

“嗯。”母亲勉强答应了一句，又呻吟着翻过身去。

“还老觉得疼吗？”善妃走近母亲身边问。

母亲什么话也不说，不住地呻吟。善妃给她盖好被子，走出屋外。

天还没有亮。她一面继续想着昨晚上的事，一面悄悄地开了厨房的门，一股泡菜的酸味扑鼻而来。她嘟哝了一句“泡菜又发酸了”，随即打开了前后门。

她在锅里添了水，正要生火，听见有人摇晃她家的柴门。难儿的面孔在她的脑子里闪了一下。她侧耳静听，是谁一大早就跑来了呢？

接着，响起了开门的声音。

“谁呀？”善妃站在厨房门口抬头一看，吓得倒退了几

步，转身就朝屋里跑。

善妃妈也有些害怕，回过头来问：

“你怎么啦？”

善妃走到母亲身边，眼睛望着门说：

“有个男人开门进来了。”

母亲一听这话，以为来了强盗，想爬起来，挣扎了一会，又倒下了，嘴里大声地喊着：“谁呀？是谁呀？”

门外的男人终于说话了：“大娘，是我。”

“你，你是谁呀？大清早的……”

善妃妈想从声音上听出是谁来，可是觉得耳生，是从从来没有听见过的声音。

那人轻轻地开了房门。母女俩极力抑制着心跳，望着来人。天还很黑，看不真切，但从那人的轮廓和身材看来，可以猜得出来是阿大。她们怎么也没有想到会是他，更加感到吃惊。这坏小子一清早就跑了来，不知又打什么鬼主意？母女俩的心怦怦地跳个不停。

“哎，你这么早来，有什么事吗？”

“听说大娘病了，给您送来点苦楝根。人家说这是药材。”阿大的声音快缩到嗓子眼里去了。

善妃母女听他说明了来意，才略略放下心来；另一方面，脑子里又出现了解不开的疑团。

“真叫人不过意……”善妃妈望着他拿进房来的一包东西，客气地说。

阿大放下包，转身走了。

“好好走啊！”善妃妈招呼了一声。等他的脚步声在远

处消失之后，她望着善妃自言自语似地说：“这小子又干什么……”

她模模糊糊地感觉到这事可能是由善妃身上引起的。有了这样的疑问，就更坚定了她赶快给善妃成亲的想法。房子里亮堂起来，苦楝根从破包袱里露出来，水灵灵的，一看就知道是刚挖出来的。善妃眼睛一眨也不眨地望着它，想起了小时候阿大抢酸模吃的情景。

“孩子，快藏起来，别让人家看见……那东西，不知道他又要干什么坏事！”

善妃妈越想越觉得奇怪，甚至产生一种恐怖感。在村子里，没有人把阿大母子俩当人看待，尤其是阿大，喝酒、打人是出了名的。善妃听妈这样说，心里总有那么一点不自在，由苦楝根引起的一种说不出来的悲哀情绪，久久没有消失。自己也说不清为什么会有这样的心情。见母亲躺下了，她才拿着包袱到上房去。走到门口，忽然想：他是夜里挖来的吧？也没睡觉……刚才站在门外的阿大的脸又浮现在她的眼前了。

他为什么要送这东西来呢？想到这个问题，她脸上发烧了，感到一阵恐怖。她下意识地吧苦楝根一扔，转身就跑，好象背后有个什么东西追赶着似的。

几天以后，善妃妈撒下女儿，离开了人世。靠德浩帮忙，善妃顺顺利利地办了母亲的丧事，就搬到德浩家里来了。她住在里屋对面原来玉簪（德浩的女儿）住过的房子里。德浩夫妇似乎比善妃妈在世的时候还喜欢她，怜惜她。再加上她样样活计都拿得起来，玉簪妈把她当成自己

的帮手，家里的事差不多都交给她。

玉簪妈叼着根长烟袋从里屋出来，看见善妃在擦廊台，从嘴里拔出烟袋说：“这种事让老婆子干去，你去给玉簪做衣服吧。”随即向厨房里喊一声：“老太婆，出来擦廊台！”

善妃把抹布放进脸盆，到厨房里洗了手又走出来。玉簪妈从里屋拿出裁好的衣料丢给她。

善妃在缝纫机前面坐下，修了修机器，开始干活。她踏了一会车子，线断了，这才抬头朝旁边看了一眼。老太婆已经气喘吁吁地干了一阵子，累得没了力气，发愣地坐在那里。善妃每看到这情形，就很过意不去。

“擦个廊台，就那么费劲？”

听见玉簪妈的呵斥声，老太婆猛地吃了一惊，又赶紧干起来。

玉簪妈瞪了一眼老太婆，心里盘算：老的这么懒，小的不听话，留老的好，还是留小的好呢？

这时，恰好德浩进来了。玉簪妈白了他一眼，恨他总是一头扎在小老婆家里：

“你还知道回家呀？”

德浩皱起眉头，瞪了玉簪妈一眼。

“我们家总得为这女人出点什么事，看着就讨厌！”德浩瞟了一眼踏缝纫机的善妃的背影，跨上廊台。“玉簪来信说她病了……家里有这女人，已经出不少凶兆了，还能不出事吗？”说着，从口袋里掏出信来，朝炕上一丢。

玉簪妈慌了手脚，捡起信来看了一会，说：

“你替我念念吧，写得太草，我看不大明白。信上说哪

儿不舒服？”

德浩接过信来，念给她听。玉簪妈眼睛里登时滚下一颗一颗的泪珠。

“这可怎么好呢？怪不得这几天总做恶梦，原来应在这事上！是不是我去一趟？”

“你去干什么？还得我去！快帮我准备一下。”

两个人之间的怒意不知什么时候已经消了。

玉簪妈一面走进里屋一面说：

“善妃，把你手里的活停下来，干这个去。老太婆，快把炭火生起来。”

善妃收起衣料，也进了里屋。

“善妃，你把这件衣服领子缝上……”玉簪妈对善妃说，又看了一眼正朝里探头的德浩问：“现在有车吗？”

“这还用问？骑自行车进城，那里自然会有去汉城的车。”

善妃一面缝着衣领，一面想起了玉簪那双圆圆的大眼睛。她真羡慕玉簪有爹有妈，连哪儿不舒服还不知道，就这样为她操心。自己呢，孤苦伶仃，病得再重也不会有人问一声。想想自己的身世，更加感到伤心。

“我去了汉城，让善妃到下房里去住吧。”

“干嘛要住到那里去？善妃……”

玉簪妈登时动了气，话说了一半就停住了。

“这女人，我出门的日子，干嘛又这样！喂，善妃……”

德浩仰起脸说。

善妃心神不安地抬头看了看。

德浩瞟了她一眼，坐下来说：

“这样讨厌的女人，真是少见！”

玉簪妈本想回敬他几句，终于又忍住了。

小黑狗被人赶了进来，汪汪直叫。接着，中门开了，走进来的是玉簪。

“妈！”

玉簪妈听见女儿的声音，先是吃了一惊，跟着就跑上来，双手搂住女儿的脖子放声大哭。跟在玉簪身后进来的一个陌生的穿西服的青年人，望着她们母女俩，显得有些侷促不安。

德浩站在廊台上说：

“这是怎么回事？你几时动身的？也不先打个电报通知一声！信上说你不舒服……”

玉簪跑过来，拉住父亲的手说：

“爸爸，这位是我们老师的少爷。他去梦金浦洗海水澡，半路上遇到的，我把他请到咱们家来了……”

德浩第一眼看见这位西服青年的时候，不知是怎么回事，正在诧异，听了女儿的介绍，知道是她老师的少爷，才放了心。

“这是我爸爸。”玉簪又向西服青年介绍说，微微一笑。

西服青年脱下帽子，走到德浩面前，恭恭敬敬地行了个礼。

“光临敝舍，欢迎，欢迎！快请进来吧。”

德浩在前，西服青年和玉簪跟在他的身后进了房。

玉簪妈出神地望着走在玉簪前面的西服青年，心想

我要有这么个儿子就好了！

“孩子，你哪儿不舒服，你爸爸正准备去汉城看你呢！”

玉簪的脸微微一红说：

“妈，你总是喊我孩子、孩子的，多不好意思！”

大家都笑了起来。玉簪看看爸爸，又望望西服青年，说：

“爸爸，我也想去梦金浦玩一趟。”

德浩仔细地观察着玉簪的脸色，说：

“你来信说身子有病，现在好些了吗？只要你身体好，到哪儿去都行。”

玉簪微笑地望望西服青年，好象忽然想起什么大事似的，撒娇似地说：

“妈，听说善妃住在我的房子里，是吗？我不管，看您叫我住在哪里！”

德浩望着女儿，心想，在这种时候怎么那样象她妈！

“孩子，那就让善妃住在这间房子里吧！”德浩笑笑，又转向西服青年说：“你看，还象个孩子！哈哈……”

西服青年微微一笑。短短的接触，他已经看出这一家人是很娇惯他们的女儿的。

“善妃，做午饭吧！”

玉簪听母亲一喊，突然站了起来说：

“善妃真的到我们家来了？她在哪儿？”

玉簪说着，跑了出去，在对面的房门口正碰上善妃。

“善妃，你好啊？”

善妃正想去拉玉簪的手，猛然闻见一股扑鼻的香味，又停住了。她感到脸上一阵发烧。

“哟，善妃，你更漂亮了！怎么……”

玉簪说着，下意识地回头向后膘了一眼。当她发现里屋三个人的眼睛都朝这边望着的时候，顿时感到脸上热辣辣的，一种从未有过的嫉意从她的神情中流露出来。她转过身去。善妃低下头进了厨房。

“那个男的是谁？”正在收拾泡菜的老太婆望着善妃问。她看不惯没出嫁的大姑娘跟男人家混在一起。

“不知道。”善妃想起刚才玉簪向她爸爸介绍过的那个西服青年，说：“要我们做饭哩！”

“做饭？饭还有那么多，怎么还叫做饭？噢，一定是给那个男的吃！”

善妃很快地刷着锅，又想起玉簪搽满了粉的脸和穿着洋服的身段，望着从炉子里冒出来的火苗出神。

“善妃，再杀两只鸡！”玉簪妈探进头来说。

“哎！”善妃答应了一声。

吩咐完毕，玉簪妈又进屋去了。

听见一阵扑啦啦的响声，善妃抬起头来。一只燕子在厨房里绕着顶棚飞了一圈，又飞向蓝天，渐渐地变成了一个小黑点。善妃轻叹了一口气。她好象第一次看见天空。

“孩子，不是说让杀两只鸡吗？”老太婆在灶膛里生旺了火，望着善妃说，笑得眼角上堆起了皱纹。每逢杀鸡，她最喜欢啃剥去了肉的鸡骨头。

“咯咯嗒，咯咯嗒……”

听见鸡叫声，善妃心里一喜，把水淋淋的手在围裙上抹

了两把，向后院跑去。她来到仓房，老母鸡在窝里叫着绕圈子，一见善妃来了，扑噜一声飞了出来。一股鸡屎味扑进鼻孔，面前飞起了几根鸡毛。

善妃咳嗽了一声，等鸡飞走了，才去看鸡窝，一只刚刚生下来的鸡蛋，好象在向着她微笑。她面含笑容地取出鸡蛋，拿在手里还热哩！

“第四十个了！”她自言自语地说着，回到厨房。

老俞头杀完两只小鸡，还滴着血就提了进来了。他对善妃笑笑，问了句：“母鸡又下蛋了？”

“嗯。”善妃把鸡蛋捧到老俞头的面前。她最喜欢让人参观刚生下来的还带着热气的鸡蛋。

老太婆把老俞头杀好的鸡浸到热水里，说：

“善妃，你可真喜欢积攒鸡蛋！”

善妃得意地回答说：

“奶奶，连这一个，一共有四十个了！”

“好呀！孩子，你这么热心地摆弄它，有什么用呀？”老太婆压低了声音说。

善妃听了这话，不禁心里一动。但这只是一刹那间的事，眼睛立即又去看她手里的鸡蛋，越看心里越爱。

善妃悄悄地打开仓房门，一股霉味扑鼻。看看放在缸上的鸡蛋篮子，盛满了差不多一样大小的鸡蛋。她小心翼翼地把手里拿着的一个放上去，又念叨了一遍鸡蛋的数目。光线从门缝里透进来，映红了她的手。她摸摸篮子，才回到厨房，靠着拔鸡毛的老太婆身边坐下来。

她们做好午饭，盛在碗里，坐在灶头上吃着，德浩忽然

走进来说：

“善妃，你到里屋来吃吧。”

“我还是在这儿吃。”善妃站起来说。

“别不听话，快拿着饭进去，和玉簪一块吃。”

善妃被逼得没法，干脆放下饭勺不吃了。

“你一直都在厨房里吃饭？”德浩知道再多说也没用，说了这样一句，又进去了。不知他回屋说了些什么，接着传出了玉簪妈尖嗓门的声音：

“她从来就是那样子，哪里听话呀！那脾气，象老牛筋！”

善妃感到脸上一阵灼热，好象一盆鸡汤一下子都浇在头上。

她刷了锅碗，正要进对面的屋子，玉簪妈站在廊台上对她说：

“玉簪回来了，你是跟老太婆住，还是跟我住，自己拿主意吧。”

玉簪也从房里跑出来说：

“你快把房子给我腾出来，里面都弄成什么样子啦！那么多小包包，难看死了，呵呵……”说着，扭头看看西服青年，大声地笑了。

善妃的脸一直红到耳根。她走进对面的房子，把所有的东西包好，又想起了玉簪刚才说的话。她犹豫了，不知道该把行李搬到哪儿去。搬到里屋去吧，她不高兴和玉簪妈一起住，搬到老奶奶那里去，那屋子又太小。她坐在那里发愣，拿不定主意。这时，她想起了跟妈一起生活过的房子，多么想马上去看一眼啊！现在不知道什么人住进去

了。这样想着，她又看一眼包袱，蓦地站起身来，一手提起一个。

“真热！唱个歌好不好？”

一个外号叫矮菩萨的人回头望着一个大个子说。他用锄头挖着土，拔起一棵狗尾巴草扔在一旁。这些人聚在一起，就喜欢这样喊着外号，天南海北地乱扯。

“嗯，唱……”

“酸模杆子，快唱一个！你小子不唱，放不过你！”矮菩萨在大个子的背上捶了一拳说。

阿大正在大个子身旁埋头锄草，这时也抬起头说：

“你就唱几句吧！”

“你这头小狗熊，也知道听唱歌！”矮菩萨瞟了阿大一眼说。

阿大只要不喝醉酒，从来懒得和别人说一句话，不过酒要是一喝多了，他一个人能唠叨一个通宵，不管别人听得懂听不懂。

阿大对矮菩萨一笑，没有搭腔。这已经成了他的习惯：不接别人的话碴，对什么事都付之一笑。

布谷！布谷！前山传来布谷鸟的叫声。

酸模杆子望望前山说：“只有布谷鸟在叫！”说完，扯着嗓门唱起来，脖子上暴起条条的青筋。

土疙瘩，石子儿，

一颗颗挑出来，

租子交给主人，

也填填我的肚皮！

他的声音颤动着，若断若续。

“好！”矮菩萨用锄头使劲拍了下地，叫道。

一种无法形容的悲哀刺疼着人们的心。

“怎么啦？快唱呀……”老俞头朝酸模杆子笑笑说。

酸模杆子说：

“狸猫大爷，唱完歌，你可给我买酒喝？”

“那自然……”

阿大一听酒，嗓子里就痒了，那雪白的米酒仿佛就在眼前，使劲地咽了一口唾沫。

“不行！先喝了酒，垫垫底，才能唱……”

“快唱吧！”几个声音一齐喊起来。

老俞头摘下斗笠，拿在手里扇着，说：

“热死人了！你快唱，要嫌米酒不过瘾，我给你买烧酒！”

“你小子，会唱两句歌，就以为了不起，拿腔作势的！”矮菩萨敲了下酸模杆子的斗笠，一把给他摘下来。

“好了，别胡闹……我问你，明天到哪里锄草？”

“到泉水沟那块地去。”

“那简直是块石头地，锄起草来最费劲！”

“就是那块地，还得交五石租哩！”

“这么重的租子，地税一定是对方出吧？”

“地税……也归自己出！”

“归自己出？这太苛刻了！那不是饿着肚子白给他干活么！”酸模杆子说着，拿眼睛瞟了瞟老俞头。

老俞头是德浩家里的人，大家都对他抱有戒心。

“这年月，尽出稀奇古怪的事！”矮菩萨“呸”地吐了口唾沫，轻声说了一句。他怕锄尖伤了谷子，忙用手扶了扶，培上土。谷秆儿在吹来的微风中轻轻摇曳。

远处传来牛犊的叫声。酸模杆子又拉长了声音唱起来：

我缴的谷子呀，
胜板栗，赛大枣，
一颗，一颗，
填满你嘴里！

他咳嗽了一声，握紧了锄头，接下去唱：

财主借给的谷子呀，
是瘪谷，是空壳，
一团，一团，
堵在我心里。

人们听着，都情不自禁地叹了一口气。

“小子们，要唱，就唱个叫人开心的嘛！这是唱的什么呀？”

矮菩萨红着脸，扔掉手中的锄头。他想起了借粮的那件事，当时的情景，象一阵旋风吹进他的脑海。

那天，德浩家宽敞的院子里，挤满了前来借粮的佃户。过了很长时间，德浩才叼着长烟袋走了出来。

“人怎么这样多呀！”他环视着众人说。每次往外借粮，他总是这句口头禅。

站在四周的农民，一碰上德浩的目光，便低下头去，心中惴惴不安，害怕借不到粮食。

德浩微微皱起眉头。他们当中有的人去年借的粮还没有还。

“喂，你们收的粮食都哪儿去了？”他看了一眼酸模杆子：“你也没粮啦？”

“是，没了……”酸模杆子搔搔头说。

“怎么回事呀？是舍不得吃吧！你们光知道往家里拿，到秋天还起来可就不那么舒服啦！你们说是不是呢？”

农民们低头听着，一声不响。

德浩从厅房里拿出笔和账簿，把借粮人的姓名和借的石数、斗数都一一记上。听见开门的声音，人们才抬起头来。老俞头已经打开了仓门。农民当中走出几个人来，把一包包小米拖到院子里，打开口倒在铺好的席子上。随着沙沙啦啦的响声，谷糠在一片白蒙蒙的灰尘中四处飞扬。人们不觉围拢过去，抓起一把谷子看了看，又放到嘴里咬咬。

他们去年秋天交的谷子，都是一个成色，一粒粒就象熟透了的板栗和小枣，嚼起来又劲道又香。可这谷子是哪儿来的呢？一半是瘪谷，放在嘴里一嚼，软不唧唧的象糠一样。

刚才大家还一团高兴，虽说借的是驴打滚的高利粮，但总算是借到手了……现在他们有苦说不出，有冤无处诉，脑袋都发懵了，瞪大着眼睛，你看我，我看你。

“快拿起家伙，一个个地过来！”老俞头朝他们喊道。这时人们才清醒过来，一个挨一个向前走去。

老俞头先用斗量过，然后倒进他们的口袋里。听着那

沙啦沙啦的声音，就象一块块石头砸在他们的心上，让人难受。

矮菩萨想到这里，长长地叹了一口气，抹了一把头上的汗水。他茫然地望一眼象养孩子一样精心培育的谷苗，真想扔下锄头，顺着山坡一直不停地跑下去，跑到哪儿算哪儿。

“快，再唱一个！”老俞头打破沉默，催促说。

矮菩萨瞟了他一眼，重又想起那天借粮的事。给他瘪谷的，正是这个老俞头。

“喂！”矮菩萨叫了他一声，可是又想不起下面该说什么，只是望着他发愣。

他们锄完一块地，又转到另外一块地里。这里的杂草更多，还长出一些开着白花的荠菜。酸模杆子站起来，抬头望望太阳，自言自语似地问：

“太阳没落以前，把这块地都锄完吗？”

“小子，这哪里能锄完？”矮菩萨看了他一眼说。

“还是快唱个歌吧！”阿大望着大伙，又提议说。

矮菩萨索性坐下来，唱起了《农夫歌》：

跟随你，不分离，

跟随情郎不分离！

拖着断了的腿，

跟随情郎不分离！

“好啊！”大土蜂回过头来，大声叫好。

“你们快看，那是什么？”矮菩萨突然站起来喊。

人们一同向他指的方向望去，一个身穿西服的男人和

一个穿高跟鞋的女人朝这边走来。大伙动了好奇心，纷纷站起来。

老俞头说：“伙计们，那是咱们东家的女儿玉簪姑娘。”

“什么，玉簪？听说她在汉城上学，怎么回来了？”

“说是有病。”

“那个穿西服的是谁？”

老俞头也答不上来，想了一会才说：“我也不知道。”

“她从汉城带个老公回来了！”矮菩萨朝田头上一坐，暗暗地膘了阿大一眼说：“他妈的，有的家伙命好，要漂亮媳妇有漂亮媳妇，要钱有钱。你小子，命里注定，一辈子得打光棍！”

矮菩萨说完，从烟荷包里抓出一撮干益母草叶子，放在一张小纸条上，卷起来，沾上唾沫，叼在嘴里抽着，一面望着渐渐走近的西服青年和玉簪。

西服青年和玉簪瞥了人们一眼，走过去了。玉簪侧着头，兴致勃勃地好象在说着一件什么有趣的事。

“真勾魂啊！”矮菩萨在两人走远了以后，扔掉烟头，大声地说，又拿起锄头继续干活。

过了一会，大土蜂捅了一下矮菩萨说：

“小子，这些日子，我看你是想要媳妇了！”

“怎么，你给我找一个吗？”

“老俞头，善妃还在德浩家吧？”

“嗯，在呀！你问这干什么？”

“他们不想让她嫁人吗？”

“会让她嫁人的。”

“难说，谁知道会怎么样呢？一来二去的，就……”酸模杆子眨着眼睛，说到这里停住了，望了一眼老俞头。

老俞头假装没有听见。阿大睁大眼睛一直听他们谈话，不知不觉地叹了一口气。

矮菩萨动了心，问大土蜂：

“你能做个媒吗？”

“跟我说顶屁用？得去求德浩！”

“所以我才请你做媒，去跟他说呀！”

“我没那么大的面子！”

“善妃不光脸蛋儿标致，心眼儿也好……真是天下少有……”老俞头一面想着善妃的容貌，一面又想起刚才酸模杆子说的话。

要不是有好多人在场，阿大真想抓住老俞头，仔细问问善妃的事儿。

人们一面闲扯一面锄草，太阳落下去了才回村。

阿大吃过晚饭，不知为什么觉得心里特别乱，坐也坐不住。他慢慢地走着，掏出刚才从矮菩萨那儿抢来的益母草叶子烟，点着吸了一口，一点烟味也没有，直呛鼻子。他把烟一扔，嘀咕了一句：“这也叫烟！”定睛一看，已经来到德浩家的墙后。这些日子，他每天晚上照例到这座房子周围转一圈，希望侥幸能见善妃一面，但是一次也没有碰见过她。他不灰心，每天吃过晚饭，就象今天这样抱着一线希望朝这儿跑。

黑漆漆的天空，布满群星；阵风吹来，薰蚊子的艾草的烟味刺着鼻孔。他把手叉在腰上，茫然地朝四面张望。

德浩家的房子里不时传出说话声，但分不出是谁的声音，也听不清谈的什么，只有嘻嘻哈哈的笑声，听得十分清晰。

他呆呆地站着，忽然又想起刚刚扔掉的益母草叶子烟来。摸摸口袋，一点也没有了，咂着嘴一屁股坐在草地上。草地上透着一股凉意，火辣辣的心里好象畅快了些。突然，有脚步声朝这边走来，他象猫似地睁圆了眼睛。

越来越近的脚步声，突然停住了。那人紧贴在墙下，发出窸窣窸窣的声音。听那急促的喘息声，他认定来人是女的。他全身的血仿佛一下子都冲到了头顶，心也扑腾扑腾地直跳。他一点点地朝后退，极力不想让对方发现自己。

脚步声又朝他这儿响来，但很快又站住了。那女人长长地叹了口气，好象在想什么事，一动不动地站了好一阵。阿大在黑暗中仔细地观察着。尽管有些影影绰绰，那头部，那身段，越看越觉得是善妃无疑。当他想到朝思暮想的善妃就在对面，只离有几步远的时候，身不由主地向前迈起了步子。对方听见了脚步声，吓得转身就跑。既然已经迈出了步子，干脆跟在后面追起来。

女人知道跑不过追她的人，一头钻进了一户人家。阿大没有办法，只好靠在那家的木柴堆旁边等她出来，但是，过了很久也不见动静。他疑惑不解起来：也许不是善妃？那又是谁呢？谁会深更半夜地到这一家来呢？他想来想去，想不出会是别的什么人。他宁愿强迫自己相信那就是善妃。今天晚上一定要和善妃见一面，把这几年来积在心的话对她说说，哪怕对她说出一句也好。可是，真的见了

面，又该说什么呢？他这样问自己，却想不出来。满肚子的话，到要说的时代又不知从何说起了！怎么说好呢？问她愿意不愿意跟自己过日子？不行，这不象个话！那么，问她喜欢不喜欢自己？不，也不能这么问！他摇着头，无可奈何地苦笑一下。他一面这样胡思乱想，一面注视着那家的大门。

这时，对面又响起了脚步声。他怕来人会从门前经过，屏住呼吸，半蹲下身子。不想那人却迳直地朝他走了过来。阿大只好站起来。

“谁？”黑暗中传来那人吃惊的声音。

阿大这才听出来是狗屎蛋儿。他答应了一句，狗屎蛋儿也认出他来，问：“你在这儿干什么？”

阿大略一犹豫，扯了个谎说：“找你来了。”

“找我？干什么？”

“约你明天一块儿去锄草。”

“我已经和明久约好了。”

“噢，明久……那只好算了。”

门响了，一盏灯笼从大门里闪出来。两人同时朝门口望去。

“天黑，好好走。”狗屎蛋儿妈的声音。

“嗯。”

阿大还以为是善妃，如果不是狗屎蛋儿在场，他一定会追上去。可是他不能这么做，心神不定地站在那里。摇摇曳曳的烛光仿佛在向他呼唤，向他招手。他心里一阵激动，不由自主地向前迈了一步。

“妈，那是谁呀？”狗屎蛋儿问。

“你站在这儿干什么？”狗屎蛋儿妈朝这边走来说：“是难儿呗，还有谁！深更半夜的，也不知道她来干什么！”

“难儿？”阿大吃惊地叫了一声。

“你是谁呀？”狗屎蛋儿妈这才发现还有一个人。

“是我。”

“啊……是阿大吗？”

“难儿为什么到我们家来呢？”

“是呀，兴许是德浩叫她来的？”

阿大发愣地望了一眼渐渐消失的灯光。

阿大漫无目的地走着，又绕着德浩家的房子转了一圈，才回到家里。他不想进屋，在院子边上慢步转了一会，又在木柴堆旁坐下了。一股烂泥味钻进鼻子，又好象有什么东西冲上喉咙。

他把身子靠在木柴上，心想是怎么回事呢，一次也没碰上那丫头？是病了吗？正这样想着，一颗在天空闪闪发光的很大的星，拖着长长的尾巴消失了。他呆呆地望着星光消失的方向，想起了善妃眼眉上的黑痣。那张清秀、俊俏的脸上的黑痣，多么象刚刚消失的星星！他长长叹了口气，闭上了眼睛。可是，眼睛闭得越紧，那黑痣就越显得清晰。“这鬼丫头……”他嘟哝了一句，霍地站起身来。这时候，对面响起了脚步声。他莫名其妙地发起火来，大喊一声：

“谁？”

“是阿大吗？我到处找你，原来你……你在这儿干什么

呀？”

老李头吭哧吭哧地走到他身边，拉起他的手进了屋子。阿大耐着火气，喘着粗气。

“阿大！”老李头喊了一声，靠着他的身边坐下来。阿大象是不耐烦地朝后退了退，随即躺下来。

老李头把手放在他的额头上问：“这些日子你有什么心事吧？”

阿大一下又想到了善妃，不耐烦地把老李头放在头上的手推开，转过身去。

“睡着了吗？”老李头过了一会又问。

“没有。”

“这些天你觉也不睡，老跑什么呢？”

“睡不着嘛！”

“为什么睡不着？”

阿大想说什么，却又没说，紧紧地闭着嘴。

“你有什么事瞒着我吧？告诉我，我一定尽我的力量帮助你。”老李头说。他已经猜到他必定是想哪个姑娘了，只是不知道他想的是谁。他很想从阿大嘴里探听出来，好尽自己的力量帮助他。他不能不管，阿大会病倒的，再不然也会闹出什么乱子来。

老李头挨着他的身边躺下，阿大依然一声不响。

“你是想哪个姑娘了吗？”

阿大听了这话，感到脸上一热，善妃美丽的身影又浮现在眼前，便翻了个身说：

“老李头，快睡吧！”

老李头知道他这时候什么也不会说，决定以后慢慢再问，不一会也就睡着了。

阿大想这想那，一夜没有合眼，天不亮就坐起来了。里屋响起轻轻的开门声，心想又是哪个家伙来了……自己已经长大成人，娘还干这种事，他憋了一肚子的气。

“好好走啊！”

“嗯。”

“什么时候再来？”

“那要看机会啦！”

阿大听出来是老俞头的声音，一骨碌爬起来，拉开了房门。

“你起来这样早干什么？”老李头怕他出去惹事，急忙坐起来拉住了他。

阿大妈正好拉门走了进来。

“妈，您……”阿大瞪着母亲，叫了一声。

阿大妈原以为儿子还在睡觉，听见声音，吃惊地站住了，心情上顿时起了一种异样的变化。她恨这个不干那种见不得人的营生就无法活下去的世界，下狠心以后再也不干了。她感到没脸再站在儿子面前，悄悄地退了出去。

老李头一直在心里打主意，在这种场合，他简直不知道该用什么办法来缓和他们母子之间的冲突。一声不响地怒视着母亲的阿大，砰地一声关上门，就地坐下来；老李头也随着坐下了。

玉簪跟信哲（西服青年）到梦金浦去玩了一趟，洗了个

海水澡，又回到了家里。信哲原打算搭今天的早车回汉城，玉簪好说歹说才把他给留住了。信哲同意不走，表面上看是玉簪的热情挽留，特别是却不过德浩的情面，其实他自己也很不愿意离开这个地方。至于为什么不想走，他也说不出来。他提出要回去，那也是不得已的，因为来到别人家里已经不是一天两天，差不多快两个月了，老住着不走，情理上也说不过去。

玉簪含笑地望着信哲富有男性美的体格，提议说：

“我们到甜瓜棚里去看看好吗？”

“好啊……不过，光是咱们两人去怕有点……”

“你说说，那还有谁呀？”玉簪立刻追问道。

信哲悄悄避开她仿佛能看透他心底的视线，说：

“伯父、伯母，谁去都好啊！”

“真的？”

“当然。就咱们俩在山沟里游来荡去的，有什么意思？”

“对，那就喊我妈一道去怎么样？”

“这要看你的意思了。”

玉簪嘻嘻一笑，站起身来走进里屋。

信哲坐在书桌前面，照照镜子，无意间向外望了一眼，看见善妃正顶着一盆衣服从厨房里出来。信哲连忙坐正身子，眼睛一动不动地注视着她左侧的面影。脚步声出了中门，一定是洗衣服去了……一种奇异的希望，象一道闪光在他的眼前一亮。

他来到此地快两个月了，可是只能远远地望她一眼，一次也没有和她坐在一起说过话。他不知怎的总对她怀有一

种好奇心。她给自己洗的衣服，洗得那么细心、干净，每次把她洗的衣服穿在身上，就禁不住地想：若有这样一个妻子……她美丽的姿影，眼眉上的黑痣，都在他的脑子里留下难忘的印象！能有机会和她谈谈……今天不就是一个好机会吗？只要能到怨沼去一趟，目的就达到了，问题是怎么找个借口把玉簪甩开。

玉簪回来了，说：“妈说她去。”

“太好了！”信哲随口说着，却不动身子。

“趁天还不热，快走吧！”

信哲想了想，又说：

“请伯父也一道去不好吗？”

“唉！干嘛还要爸爸去呢？”玉簪笑着瞟了他一眼。

信哲微微一笑：“老夫妇也应当散散步嘛，哈哈……”

玉簪也笑了，心想两个人一块儿跟着父母出去玩玩，倒也有那么一点意思。

“好吧，那就请爸爸一起去……可是，爸爸也许还没回来。”玉簪说完，噤噤地朝厢房去了。

信哲望着她的背影，心里想的却是另外一个人：善妃是一个人去洗衣服的吗？

玉簪很快就回来了，说：“爸爸没有回来。”

信哲这才站起身来，从墙上取下帽子，戴在头上说：

“你和伯母先走一步，待会儿我陪伯父去找你们。是上次去的那个棚子吗？”

玉簪略微露出一丝不高兴的样子，但马上又笑了笑说：

“那就别请爸爸去了。”

“你快走吧，我去请他来。”

信哲一心想摆脱玉簪，匆匆地走出来。太阳照在身上，火辣辣地灼人。下一步怎么办呢？怎样才能巧妙地和善妃见面？这又使他大伤脑筋。他望望远处怨沼的树林子，又回头看看德浩小老婆住的下村，最后把目光移向要和玉簪去的搭着瓜棚子的田野。

这时，玉簪和玉簪妈走来了。

“你怎么还没去？”

玉簪穿一件浅蓝色的西服，头戴一顶麦秆编的草帽。

玉簪妈望着女儿和信哲，微微张着嘴巴，露出随时都准备笑的表情。虽然还没有正式提过亲事，但在她眼里看来他们俩已经是一对未来的小夫妻了。

“伯母，你们也一起去请伯父吗？”

“我才不去哩！看见那女人恶心！”玉簪说着，不高兴地转过身去。

信哲还想再试探她一下，故意问道：

“为什么呢？她不是也快做你的母亲了吗？”

“我不要听这种话！”玉簪大声说，拉起母亲的手就走。走了几步又回过头来说：“你快陪爸爸来，我们等你！”

一切都出乎意料地顺利。信哲抑制住内心的兴奋，极力保持镇静，远远地跟在玉簪的后面走向村口。玉簪走出村子，回头朝他看看，招了几次手，象是示意什么，渐渐在荞麦田的后面消失了。信哲舒了一口长气。他现在自由了，放心大胆地急步向怨沼走去。

离怨沼的树林越近，他的呼吸越急促，心也跳得厉害。他不住地回头张望，担心玉簪会偷偷地跟上来。

水声潺潺。他停了一下脚步，然后分开垂柳的枝条，悄悄向里走去。长长下垂的柳枝，轻拂着他的肩头，给人一种凉爽的感觉。他躲在树下，东瞧西望，看有没有人来。

一时停下来的棒槌声又响起来，寂静的树林里越发显得寂静。他顺着棒槌声望去，视线被柳枝遮住，什么也看不清，但棒槌声分明告诉他善妃就在那里！他悄悄地走去，善妃圆圆的面影似乎就闪动在眼前。

他忽然又站住脚，回头看看，心里想着见了善妃要说的话。原来觉得有很多话要对她说，可是细想一想，又似乎没有什么话好说了。他犹豫着，心怦怦地跳，脚下也变得沉重起来。过去，他和朋友们常去酒巴间，为见一个女人感到这样为难，这还是第一次。

棒槌声突然停了，响起哗啦哗啦的水声，大概是在水里洗衣服了。他把身子靠在柳树上，心想：这算什么行为？见她干什么呢？回去吧！他转过身去，却又迈不动步子。他闭起眼睛，玉簪的面影在他的脑子闪了一下，很快就由模糊而消失了，接着又浮现出善妃秀丽的面庞。

“我这是怎么了？见面才不过几天……”他自言自语地说，凝神地望着水里闪闪发光的石英。父亲一定认为自己还在梦金浦休养吧！想到这里，他转过头，下意识地折下一条垂在他面前的柳枝，撸下枝条上的叶子，撒向水面，慢慢向下走去。快到瓜棚的时候，他蓦地站住了，想起清德浩的事来。这原是出来的时候为摆脱玉簪找的借口。

玉簪一见信哲，立刻从瓜棚里跑出来问：

“你怎么一个人来了？”

他略一迟疑，脸微微一红说：

“走到半路上，我又不高兴去了……”

玉簪睁圆眼睛望了他一会，说：

“快到瓜棚里去吧，我给你挑了几个最好的甜瓜留着呢！”

信哲跟着玉簪走了几步，漫不经心地四下里望着。瓜藤上结满了娃娃头一样的大甜瓜。他快步走过去，用手摸摸，然后脱下帽子，拿在手里扇着说：

“乡下真好！”

玉簪转过身，迟疑了一下，向他走过来说：

“天真热，快去瓜棚吧！”

玉簪的鼻尖上渗出一粒粒汗珠。信哲想歇一歇，喘口气再上瓜棚，便在田头坐下来。玉簪妈在瓜棚侧着身子向他们这边张望。玉簪皱起眉头说：

“唉！你怎么坐下啦？”

信哲用帽子遮住太阳，拭去额头上的汗，长舒了口气。玉簪望着他宽阔的肩膀，心想要是自己，才不会那样侧脸坐着哩！今天两个人在一起，都还没有互相看过一眼，她实在有些伤心。

信哲忽然站起来，快步向对面走去，象是进树林里找什么东西。不一会，果然连枝带叶地折了一串草莓，拿在手里笑嘻嘻地走出来。

“哪里有这种东西？颜色真美！”玉簪从信哲手里拿过

来，偏着头看了又看，脸忽然一红，对信哲说：“这颜色，就象我的心……”

信哲看看玉簪的脸，又看看草莓，心里感到一阵异样的冲动。

“快走，到瓜棚里去吧！”

玉簪走在前面，信哲跟在她身后上了瓜棚。

玉簪妈喜得合不拢嘴，看看这个，望望那个，问道：

“你爸爸不来吗？”

“谁愿意去看那女人的鬼样子！”

信哲瞟了一眼玉簪，又回头看看玉簪妈。

“不来也好，天气怪热的……”玉簪妈心里也不是滋味，笑了笑，岔了开去。

“妈，您说这个瓜甜不甜？”玉簪拿起一个瓜让母亲看。

“切开来尝尝才知道嘛！”

玉簪用刀把瓜一切两半，青皮红瓤，一股蜂蜜般的甜味扑进鼻孔。

“你们看，一定很甜！”玉簪拿起切开的瓜给母亲和信哲看，然后削了皮，先递给信哲。

“应当请伯母先吃。”信哲接过瓜说。

“你快吃吧！”玉簪瞟他一眼，放下刀子，拿起草莓，嫣然一笑。这草莓多象他送给自己的爱情礼物啊！她把草莓捧在手上，左看右看，然后插在帽子上。

“您瞧，好看吗？”

玉簪妈正在打盹，被玉簪的话喊醒，看看她说：

“哪儿来的草莓呀？”

“唉！您还没看见？嘻嘻……”玉簪望着母亲说，“妈，您只顾打瞌睡了……”

一过晌午，玉簪妈就犯困，这是她的老习惯了。

“咱们回去吧！”玉簪妈揉揉眼睛说。

“这么早就回去？妈，要不您先走吧。”

玉簪妈慢慢站起来，不胜劳累似地说：

“我先走了，你们玩一会也早点回去。”

“一起走嘛，让您一个人……”信哲跟在玉簪妈身后，恭恭敬敬地行了个礼。

玉簪妈回头看看信哲，心想：真要是有这样一个小女婿，该多好！

信哲又回到瓜棚。玉簪脱掉帽子，摘下一颗草莓放在信哲手里，自己也送到嘴里一颗。信哲望望玉簪被草莓染红的嘴唇，想起了她刚才说的话。同时，善妃洗衣的身影又浮上他的脑海，十分懊悔失掉和她见面的机会。自己撒在水里的柳叶，可能会有一片碰到她纤纤的手指吧？可是，她会漫不经心地把它拨开！

“你在想什么呢？”玉簪在他身边坐下来问。

信哲顺手指指天空的白云说：

“你看，多美啊！”

玉簪顺着他的手指看看天空说：

“我看你能当一位诗人了！”

“诗人？”玉簪随意说的这句话，似乎在他的心上刺了一下。他想：如果真象最近这样神经紧张下去，那实在是糟糕透了。

他因为神经衰弱，才向学校请假出来休养，不想途中遇到这个女人，不光休养告吹，而且增添了无穷的烦恼！这种烦恼，又是他自己的理智无法克制的。

当初在火车上遇到她的时候，多少引起过他的一点兴趣，没过几天就发觉她不是那种可以长交的女人，只可暂时在一起玩玩。可是，不知怎的却不愿意离开这个家庭，也舍不得离开这个村子，甚至在梦金浦也没有久住，便很快回到这里来了。

玉簪注视了一会飘浮的白云，又回头看看信哲。他仰望云空的眼睛，那高高的如同铁铸的鼻子，都显示出男性的坚强意志。父母已经把他看成未来的女婿，以为两人早已私订了终身。其实，直到现在，他们非但没有什么誓约，而且连那么点意思也没有表露过。玉簪心里早着了急，而对方却一味装糊涂。她一直察言观色，认为自己犯不着先急急忙忙采取主动。

“你倒说话呀！”玉簪说。

信哲回头看看她，想说什么，又没有说，一笑了之。

“哎呀，你说嘛！我看你好象有话要说……你一定得告诉我！”玉簪孩子般地撒娇撒痴地说。

信哲向后退了一步说：

“玉簪小姐，将来你喜欢在什么样的地方生活？是汉城那样的大都市，还是这样的乡村？”

听了这个突如其来的问话，玉簪偏着头想了一会，反问道：

“你干嘛要问这个？”

“觉得无聊……找个话题随便谈谈。”

“那你呢，喜欢什么地方？”

“我？我喜欢什么地方呢……不，我先问你的，你应该先回答。”

“我……我喜欢你喜欢的地方……”

玉簪话没说完就不说了，脸一直红到耳根，忙转了过去。

信哲把这一切都看在眼里，心想她是在爱我吧？同时想起了刚才她讲的什么草莓的颜色象她的心一样之类的话。

可是，他继续装糊涂，说：

“是吗？你的话太叫人高兴了！我们就住在一个村子里吧！在这样清静的地方，种种甜瓜、小米、大豆，还有红豆，该多有意思！”

玉簪微微一笑说：

“那么，你真的认为乡村好吗？”

“是的，我喜欢这样的地方。种田，饲养各种各样的家畜，太有趣了！”

“唉！”玉簪出神地望着他，似乎认为他是故意说假话骗她。可是，信哲并不笑，一本正经地对她望着。

“你想种田？”

“是呀，种田很好嘛！”

“真笑死人！”

“有什么好笑的？”信哲睁大眼睛问。

“靠种田能活下去吗？到头来……”玉簪话说到一半停住了。

信哲微微地笑了，问道：

“这么说来，你是不喜欢住在乡村了？”

“唉，你呀！”玉簪哀怨地瞪了他一眼，把指甲放在嘴里咬着。想到信哲这样不理解自己的心情，真想扑上去掐他一把。她蓦地抬起头来。

信哲继续仰头望着前方。好象从棉桃里绽出来的棉团似的白云，不知什么时候变幻成了一座大山，连佛陀山也给包围起来，耀人眼目。看瓜人背着一个兜子在瓜田里走来走去。玉簪望着信哲，很不满意他那副神情：眼睛眺望着远处，仿佛完全忘记了她的存在。她本想和他再谈谈，可是一看他那严肃的样子，到了嘴边的话又缩了回去。

“好了，咱们回去吧。”信哲回头望着玉簪说。

“好，走吧！”玉簪立刻站了起来。嘴里说走，心里却并不愿意离开，还想和他谈一谈，探探他的意思。她隐隐希望在今天这个场合能谈出个结果来。可是信哲却一点也不理会，拍拍裤子站起身来，魁梧的身体已经踏在梯子上，很快地向下爬着。玉簪恨不得一脚把他踢下去。

信哲从瓜棚上下来，又掸掸西服上的尘土，身前身后看了一遍，才招呼玉簪说：

“快下来呀！”

玉簪真想大哭一场，咬紧着嘴唇强忍住了。

“你一个人回去吧！”

“刚刚还说要走，怎么又变了？”信哲说，眼角上露出笑容。

玉簪见他还笑，本想发脾气，不知为什么竟不由自主地也对他报之一笑，走下瓜棚。

看瓜人走出瓜田，他们付了钱，踏上回村的大路。

两人走了一会，信哲对玉簪说：

“快到了，进村时咱们俩分开走吧。”

“为什么？”玉簪的眼圈都红了。

“多难为情！”

“有什么难为情的？”

“小孩子会跟在后面看，狗见了都会叫……哈哈……”

玉簪也被这句话逗笑了，可是心里却很不是滋味，直想放声大哭。

两人走到高粱地边上，信哲问：

“怎么办呢？”

“什么怎么办？”玉簪睁圆眼睛反问。

“你先走，还是我先走？”

“你怎么啦，连这点事也怕？唉！”玉簪叹了口气，随手摘下一片高粱叶子，放在嘴里咬着。

信哲望着投在她身上的长长的高粱的影子说：

“怎么不怕？世界上没比让人家议论更可怕的事了！”

玉簪气忿忿地站住了脚，把手里的高粱叶子朝地下一丢，转过身去。

“那好吧，你也快回来！”她说了这么一句，头也不回地沿着田埂走了，越去越远。

信哲默默地朝她的背影望了一会，干脆在草地上坐下来了。他又想起了怨沼的树林子，善妃可能已经回去了吧？

夕阳西下，这景色又使他怀念起梦金浦的落照。茫茫的海面上，太阳投下一道道金色的光线，渐渐向西沉去。那

时，自己敞开心怀，向阳而立，如同面对一幅名画。不停地撞击着岩石的水声，伴随水声而来的渔夫们“嗨哟嗨哟”的号子声，好象又在耳边响起。

他微微一笑，遥望落日，忽然想起前不久玉簪对他纠缠不休的样子，靠装聋作哑，才渡过了这一关。奇怪的是，玉簪越是在他面前表示亲昵，他的心越是象冰一样凉，不过并不觉得讨厌。他想起今天在瓜棚里所经历的种种，而耳边又象是听到了从怨沼的树林里传来的清脆的捣衣声，看见了善妃的轻盈的身影。真和美，看来只有在劳作的地方才能发现！

忽然，有个什么东西撞在他的脸上，他吓了一跳，抬头望去。一只蚂蚱张开蓝色的翅膀，扑啦一声飞进对面的草丛，消失不见了。他下意识地摸摸脸，站起身来，同时想着明天就离开这里，再到梦金浦住几天，然后回汉城去。

他走到村口的时候，老俞头正慢慢腾腾地从村子里出来，对他说：

“请您快回去呢！”

信哲点点头，回到玉簪家里。

玉簪站在廊台上，见他进来了，笑嘻嘻地说：

“你走得真慢！”

一会儿不见，现在一看见他，燃起更强烈的爱情的火苗，她的全部感情好象都附在他那魁梧的身躯上了。

“洗洗脸吗？”玉簪问。

信哲望一眼厨房，摇摇头。

“到这儿来！”玉簪说着，进了屋，把一条粉红色的手巾

递给他，请他擦脸。

信哲进屋坐下，把手巾放到一边，眼睛注视着后院。绳子上挂着洗得雪白的衣服，其中还有他的一件衬衫。

“你们家谁洗衣服？”

“善……不，是老太婆。你问这个干嘛呢？”玉簪说，眼睛盯着信哲。

“玉簪小姐，你没洗过衣服吗？”

“我没洗过。”玉簪迟疑了一下说。

“哟，她哪里会洗衣服呀，家里的事，她连手指头也不碰一下！你当她还会干活吗？呵呵……”玉簪妈在后院里插话说。

听得出来她对女儿是非常宠爱的，并且为她不会干家务活颇露出一一点得意的样子。信哲只是笑笑。玉簪不知为什么对他这种笑感到很不舒服。

后院的酱缸后面，白桔梗花微微低垂着头。白桔梗后面，丝瓜爬满墙头，开满了黄花，非常好看。

“那是什么花呀？”信哲指着白桔梗花问。

玉簪顺着他的手望去，说：

“是白桔梗。听说能做药材，特地叫老俞头弄来种上的。”

“噢！丝瓜也是药材吗？”

“那是善妃种的。”玉簪妈说。

玉簪最不喜欢在信哲面前提到善妃的名字。

信哲听了却非常高兴，要不是当着玉簪的面，他会跑去摘下一朵仔细观赏一番。

这时，从墙后传来孩子们的歌声：

蜻蜓，蜻蜓，快进房，
房里有蚊子！

三人都侧耳静听。歌声渐渐到了墙外，突然停了。接着，一个捉蜻蜓的小网伸向墙后树枝。一只蜻蜓落了网，扑搦着翅膀，拼命挣扎。墙外响起孩子们的欢呼声。

蜻蜓，蜻蜓，快进房，
房里有蚊子！

歌声渐渐远去，消失了。信哲深感童年已逝，轻叹了一口气。

“我小时候，也常常这样淘气。”玉簪眉开眼笑地说。

这天信哲一直玩到很晚才躺下来，但却没有一点睡意。他在炕上不住地翻身，出了一身汗，很不舒服。他索性坐起来，悄悄地拉开门，向外望去。

屋檐的阴影，清晰地映印在院子里。月光如水，侧头望天，月亮已斜过屋顶去了。他披衣起身，来到外面。朝里屋望望，静悄悄的，里屋的人好象已经入睡，只有放在廊台上的玉簪妈的白胶鞋，在月光下清晰可见。

他走向厕所，刚一到门口又突然站住。老太婆的房子里还透着灯光。她们还没睡吗？夜这样深了……他望望身后，然后走近她们的门口，在门上看来望去，想找到一点缝隙，可是毫无发现；侧耳听听，希望知道谁还没有睡。也许老太婆和善妃都没有睡？或者两人中有一个人还醒着？能知道谁没有睡也好呀！可是没办法知道！他很紧张，怕被

人发现，又回到厕所前面，继续细听屋里的动静，看能不能听见说话的声音。还是听不见，只有轻轻翻衣服的声音传出来。他只好走进厕所，心里仍然想着怎么才能弄清没有睡觉的人。说来奇怪，他总觉得这个没睡觉的人必定就是善妃！

善妃，听听这个名字，就叫人着迷！那双总是低垂的眼睛，那仿佛缭绕着一层薄雾的眼神，更令人望而心醉！如果能随其所欲，他会立刻拉门闯进去，但那是无论如何不行的。这时，他忽然后悔起来：我是要干什么呢？屋子里热，可以忍一忍，为什么要跑出来？他悄悄拉开厕所的门，向外望着。那房子里象有人站起来，人影闪了一下，门开了。刹那间他感到精神一阵恍惚，那个一步步向厕所走来的人，不正是善妃吗？他心慌意乱，赶紧定了定神，走出厕所。

善妃毫无觉察，继续朝这边走着，后来听见脚步声才突然站住，抬头张望。信哲认为这是个不可放过的好机会，喊住正要转身往回走的善妃：

“请留步！请留步！”

快走到房门口的善妃迟疑不决地站住了。

“请你给我一碗凉水好吗？”信哲脱口而出地说，自觉这句话还算得体，不漏破绽。

善妃略一沉吟，一声不响地开门进屋去了。

信哲仿佛觉得整个身子一下子沉入到万丈深渊，同时由于遭到冷落而产生了一种屈辱感。

他后悔不该急急地跑出来惊动她，应该悄悄地躲在厕所里，等她进来的时候一把将她拉住。

“老奶奶！老奶奶！”屋里传出善妃的声音。

信哲屏声静气地听着。老太婆“哼哼”两声，看来不那么容易把她叫醒。

“老奶奶，汉城来的先生……”下面的话听不清了。

“你去给他拿碗水就是了，黑灯瞎火的，我不方便。”老太婆已经醒来，粗声粗气地说。

又是一阵善妃的低声细语。

“那有什么呢？快去吧！”

老太婆的醒来，使信哲大感失望，可是想到善妃会端着水碗来到面前，心又怦怦地跳个不停。

房门一动，开了，善妃走出来，低着头进了厨房。信哲感到站在厕所门口太不象样子，便随在善妃身后跟了过去。

路经那间黑漆漆的里屋，信哲又望了望，只怕有人醒来。他焦灼不安，疑神疑鬼，连玉簪妈那双发亮的胶鞋仿佛也会马上喊叫起来；又好象听见里屋的门响，玉簪立刻就会出来。

厨房的门悄没声儿地开了，善妃端出一碗凉水。信哲在善妃进厨房的工夫，本来想好了很多话，及至人到面前，想好的那些话全都不翼而飞，只剩下着急的份儿。他急忙接过水碗，送到嘴边，结果被水呛了一下，想咳嗽，极力忍住了；再抬头一看，不见了善妃的影子。他东张西望，发现她的裙角在去厕所的转弯处晃了一下就消失了。

他向善妃走去的方向望了一会，心想：她竟那么讨厌我吗？顿时他觉得自己又愚蠢又丑陋，真想把手里的水碗摔个粉碎。他用含怒的眼睛看看水碗，月亮映在水碗里，微微地颤动着。他的怒气平复了一些，但这只是刹那间的平静，很

快他又开始嘲笑自己，认为可笑、幼稚，心里象空了似的，一种凄凉、悲伤的情绪浸透了全身。他碗也没放就回到了自己住的房间。

这时，廊台上响起脚步声，有人开门进来，他吃惊地抬头望去。

“你怎么还不睡呢？”玉簪说话了。

一股浓郁的雪花膏的香味和少女肌肤的芬芳扑进鼻孔，使他受到从玉簪身上从来没有感到过的异性的刺激。

“玉簪小姐，你为什么也不睡，又出来了？”信哲态度坦然地说，心里却七上八下，满腹狐疑。她是不是都看见了？若在往常，她会坐到自己的身边，细声细语地说些什么，可是今天却直挺挺地站着，欲言又止。

“要么坐下，要么就请进去睡吧……”信哲这样说着，断定这女人已经把他刚才的行动全都看在眼里了。善妃碗也不接就走掉了，是不是因为发现了她？他后悔自己做事过于莽撞。

玉簪站在那里想了一会，接近信哲坐下来问：

“善妃漂亮吗？”

这句突如其来的问话，象一把匕首刺在信哲的心上，不觉有些心慌意乱。

“漂亮。”他望了玉簪一眼，低了一下头，马上又抬了起来。

“要我替你介绍一下吗？”

“也好。”

“那么，我去把她叫来。”玉簪说着，站起身来。

这一下信哲倒真的慌了手脚，急忙拉住玉簪的睡衣。为了表示他的正派和严肃，故意放粗了声音说：

“怎么能这样开玩笑……要介绍，明天，后天都可以，何必偏要在今天晚上？”

玉簪一下握住信哲拉着她睡衣的手，嚤嚤啜泣起来，一直抑制着的感情顿时化作了伤心的呜咽。信哲不由自主地搂住了她的腰。这时候，刚才看到的映在水碗里的月亮闪进他的脑海，浴在月光中的善妃的身影也渐渐地显现出来。他慢慢地放开了玉簪的手：

“玉簪小姐，快请进去睡吧。”

他的声音发涩，显得有气无力。

玉簪扭动一下身子，靠得更紧了，她全身热得象一团火。信哲不知怎么办才好，他的理智可悲地垮下来了，耳边还好象听到了理智破碎的声音。可是，他很快就警觉起来，意识到连手指头都不可碰这个女人一下。

这时，里屋传出了咳嗽声，信哲马上站起来说：

“你听，伯母醒了，快进去！”

玉簪也坐起来，对信哲说：

“别开灯，我这就走。”

灯已经亮了，信哲回头对玉簪一笑。他没有跨越不该跨越的界线，心里有一种摆脱困境的快感；同时，他仿佛清清楚楚地看见善妃秀丽的面孔含着笑容从面前闪过。他感到轻松、爽快，坦然地走到玉簪的身边，替她理理散乱的鬓发。

玉簪的脸一直红到耳根，不敢抬头看信哲一眼。

“快进去，嗯？进去吧！”

玉簪拉过信哲抚摩着她头发的手，吻了一下。信哲的脸红了，抽回手来。

“去睡吧。”

“我不想进去了！”

里屋又传出咳嗽声。

第二天清晨，玉簪一睁开眼睛，发现父亲坐在身边，抚弄着她鬈曲的头发。

“爸爸！”她喊了一声，猛然想起昨天夜里信哲抚摩自己的那双手，感到整个房间都充满着无法用语言形容的快意。

“怎么还睡啊？”

“昨天睡晚了。”

她又想起昨天夜里被信哲拥抱的情景，脸上泛起一层淡淡的红潮。她并不是害羞，而是产生了一种很想把昨夜的事儿向父亲夸耀一下的奇怪心理。

“爸爸，您不给我买点什么吗？”

“你要买什么呢？”德浩微笑着问。

“钢琴呗！”

“钢琴？钢琴是什么？”他第一次听到这个名字。

玉簪大笑起来：

“唉！爸爸……学校里不是有教小孩唱歌用的风琴吗？”

“嗯……”

“样子跟风琴差不多。”

“噢，让我给你买洋琴啊！要那东西有什么用？”

“弹呗，还能有什么用？爸爸，您真……”

“算了，还是好好念书，买那玩艺没用处！”

“爸爸您……钢琴也要有嘛！您一定得给我买！”

“那要多少钱？”

“一定买吗？”

“嗯，你说吧！”

“你答应了我才说。”

德浩知道女儿的脾气，一旦被玉簪缠住，是不好应付的，于是就说：

“好，给你买。”

“起码一万块钱一架的才好用。”

“一万块？”德浩瞪着眼睛说不出话来。

玉簪拉住父亲的手，使劲地握着，眉开眼笑地说：

“爸爸！一万块钱有什么，值得您那么害怕？您非给我买不可！”

“一点没用的东西，买来扔在家里干什么呀？”

“不，哪能扔在一边不用呢？您去汉城看看，有钱人家谁不给女儿买架钢琴！我真羡慕人家啊！”

“我是说买那种东西没用。它要是能生出金银宝贝来，我给你买；买来放在那里当摆设，犯不着！你知道一万块钱一年能生多少利息吗？”

“爸爸，你不给买，我会急出病来的！”

“嘿嘿，这丫头！想钢琴也能想出病来……好啦，等等再说吧。”

德浩没有把话说死，听口气是会买的。他沉思了一会，

问女儿说：

“对面屋里的学生，上什么学校来着？”

“京城帝国大学，明年就毕业了。”

“家产也不薄吧？”

“看样子是靠我们老师的薪水生活……乡下也许还有点地，谁知道呢？”玉簪脸红了一下说。“爹，您出去一下，我要起来了。”

“看他的言谈举止，象是有根底的人家的子弟，礼节也很周到。”

“是呀！”玉簪想起了信哲的面孔，不禁一阵心跳，不好意思起来：待会儿怎么见他呢？

德浩很满意，笑嘻嘻地走了出去。

玉簪换下睡衣，想到这件睡衣昨天夜里曾被信哲搂抱过，又情不自禁地把它紧紧抱在怀里。她叠好被褥，拉开一条门缝，朝外望望，发现对面的房门敞开着，不见了信哲，可能又出外散步去了。

信哲总是天不亮就起来，出去走一走。玉簪悄悄走进他住的房间。里面收拾得很干净，书桌上的书也摆得整整齐齐，只是他穿过的袜子，揉成一团，放在桌子底下。玉簪愣愣地站着，又回想起昨晚的情景。他真的爱我吗？她这样想着，感到非常幸福。

她坐下来，继续想着心思，善妃端着水和信哲面对面站在一起的情景又浮上她的脑海，一股抑制不住的妒意冲上心头。信哲爱善妃吗？他爱她哪一点呢？不，不会的，这完全是自己的错觉！象信哲这样的人，怎么会爱上一个下女

呢？一个没念过书，什么也不懂的土包子……光是脸蛋漂亮有什么用？这样想想，玉簪心里舒畅了一些。可是，总还是放心不下，摆脱不掉一种不快和不安的情绪，她决定马上去找善妃，问问她昨天晚上的事，便匆匆走进厨房。

善妃正在忙着收拾锅碗。

“善妃，你来一下！”

善妃跟在玉簪身后走到后院。丝瓜开着黄花，爬满了院墙。善妃走近玉簪身边。

“你昨天夜里出来干什么？”玉簪问道。

“我？什么时候？”善妃一时没听明白问的是什么意思。

“你为什么要瞞我？昨天夜里你不是出来给汉城客人端水了吗？”

善妃这才想起了昨晚的事，说：

“是呀，我夜里出来上厕所，汉城客人兴许也是上厕所，叫我给他端了一碗凉水。你问这干什么呢？”

“嗯……”玉簪望着善妃点点头，说了一句“快进去干活吧”，转身进房去了。

这是怎么回事呢？善妃一面朝厨房里走，一面感到纳闷。难道汉城客人说什么了吗？是不是水碗里掉进了苍蝇或树叶，惹得汉城客人不高兴了？她左思右想，惴惴不安，连吃早饭都觉得没味。

善妃收拾完饭桌，拿着老太婆一清早浆好的衣服到外面去晾，无意间朝里屋望了一眼，看见玉簪在一面想心思一面绣花，并且招手要善妃进去。善妃以为又要问她什么，心里怦怦直跳。

“善妃，你也学学绣花吧！”

每次见到玉簪绣花，善妃就很羡慕，总想自己也能试一试。

“我不会呀！”

“你看，这么绣就行嘛！”

玉簪绣的是一对在一棵松下打盹的白鹤。善妃仔细地看了一会，问道：

“这也是在学校里学的吗？”

“当然是在学校里学的。不单这一种图样，花样可多了，什么样儿的都有！”

善妃望着五光十色的丝线，心想，自己要是能用这样好的线绣一次该多好！她把目光渐渐地移到互相搭在一起的仙鹤的翅膀上。

“这个图样好不好？是我老师设计的，多有艺术性！”

善妃听不懂她说的是什么意思，猜想不外是夸耀图样好看。

“其实，刺绣也没有什么特别的，只不过各人按着各人的爱好，或画山水，或画野兽，再用线绣出来就是了。”

玉簪不等人家问，就热心地介绍起来。因为她知道善妃很羡慕她这一点，更主要的是想要让在对面屋里和母亲谈话的信哲听见，显显自己的本事，而且让他知道善妃什么也不懂。

善妃很仔细地听她讲话，一面在脑子里反复琢磨。

“你想绣什么图样呢？说出来我给你画，连线也给你。”

善妃见她这样大方，高兴得心里直跳；特别是想到自己

也能有这么好看的线，更是打心眼里喜欢。是绣佛山，还是绣怨沼呢？她低头想了想，很快拿定了主意，抬起头来想说话，又不好意思开口。

玉簪望着她，又想起昨天夜里的事情。

“快说呀！”

“我也不知道。”

“唉，说嘛，我给你线。”

“我想绣一只生蛋的母鸡……”

“唉，笑死人！那算什么呀？”

玉簪大声地笑了。善妃不好意思地红了脸。

炎热的八月转眼就要过去，只剩下最后一天了。玉簪和信哲都忙着收拾东西，准备明天乘早车回汉城。玉簪妈挑了几件衣服放进柳条箱里，对站在一旁侍候的善妃说：

“那个叫旅行包吧？你把鸡蛋装进去。”

善妃一听说鸡蛋，心里就动了一下。这些日子，玉簪天天吃鸡蛋，从不间断。她自己要吃，又不肯去拿，偏偏要善妃给她拿来。每次给她拿鸡蛋，心里就难过，可惜得不得了。

善妃一声不响地站起来，走进仓房，从缸上取下鸡蛋篮子。若在平时，她会觉得这一篮子鸡蛋非常珍贵，可是今天她的心情变了，连看也不愿看一眼，而且心里起了一阵冲动，直想把一个个积攒起来的可爱的鸡蛋都摔在地上，全部打碎。天天吃不算，还要带走！她一面出门，一面这样想。

她走上廊台，一失神，差点跌倒，两个鸡蛋掉在地上，

碎了。

“啊，鸡蛋！”玉簪喊了一声跑过来，一把夺过篮子。“你怎么啦？不是自家的东西，就乱摔吗？想在别人家干活，就得好好干！”

她故意大喊大叫，让信哲听见。当着信哲的面呵斥善妃，她觉得痛快。

玉簪妈拿着衣服走出来，看看女儿，又看看善妃说：

“死丫头，差点闯了大祸！一个姑娘家，不好好走路，掉了魂啦？”

善妃受了母女俩的责骂，满脸通红，一直隐忍着的悲哀一时涌上心头，硬忍着才没让眼泪夺眶而出。

“什么事交给你也不敢放心！我一时招呼不到，就出事。都快二十岁的人了，还是这个样子！你去厨房里找点活干吧，把老太婆给我叫来。”玉簪妈扯大嗓门，声震屋宇地说。

善妃走进厨房，老太婆瞪大眼睛问：

“又出什么事啦？”

善妃伏在碗橱上呜呜咽咽地哭起来。玉簪母女的无理责骂固然使她气愤，更叫她难过的，是一个不剩地拿走她积攒了一个春天的鸡蛋。她一面流泪，一面仿佛看见许许多多可爱的、椭圆形的鸡蛋在眼前晃动。

“老太婆，快过来！”

听见玉簪妈的叫声，老太婆跌跌撞撞地向里面跑去，一边还在不住地拭着眼泪。她也不知道为什么，只要善妃一哭，她就跟着难过。

老太婆一进门玉簪妈就对她说：

“你看看，善妃摔碎了鸡蛋！”

“啊！”老太婆吃了一惊，脑子里立刻浮现出善妃平时爱惜鸡蛋的样子。

“摔碎了多少？”

“多少？那……”她不愿说出只摔碎了两个，迟疑了一下，转口夸赞她的女儿：“要不是玉簪托住，还不都打光了！玉簪这孩子，懂得爱惜东西啦！”

老太婆低头摆弄着自己的衣服，心里说：这才叫秃儿子也是自己的好哩！

玉簪走进来，看见母亲放进柳条箱里的一条布裤子，就说：

“妈，我不要这种裤子，硬梆梆的，谁喜欢穿！”

“冬天在屋里穿穿不挺好吗？”

“丢人现眼的，送给老太婆吧！”说着，把裤子扔在老太婆面前。

老太婆吓了一跳。这条裤子是用去年冬天她和善妃熬夜织出来的棉布做的。

“你不穿，我穿！”玉簪妈赶紧捡起来，塞到箱子里。

老太婆原以为今天运气不错，得到了一条新裤子，脸上的皱纹也舒展开了，不想玉簪妈又收了回去，感到非常意外和失望，心里很不痛快；满屋子樟脑球的气味，更薰得她透不过气来。她转过脸，连着打了几个喷嚏，满眼流泪。

“妈，信哲说鸡蛋放在旅行包里，要我拿些稻草什么的包起来。”

“人家多细心！看我忙得顾不过来，什么都替我想着，好个实在人！老太婆，你说呢？一些女孩家也没人家想得周到！玉簪，你多跟他学着点！”

玉簪听见母亲夸赞信哲，从心眼里高兴。

“老太婆，你到壁橱里把棉花拿来。”玉簪吩咐说。

老太婆不明白为什么叫她拿棉花，一边纳闷，一边打开壁橱拿出一包棉花，翻了翻问道：

“要什么样的呢？”

“这不行！哪能把旧棉絮带到汉城去？把放在下面的新棉花拿来！”

老太婆这才知道是要用棉花垫鸡蛋，便从下面掏出松软的新棉花，递给玉簪。玉簪心急火燎地一把夺过，转身就跑。老太婆愣愣地望着她的背影，想起去年秋天摘棉花的情景。

她和善妃、老俞头差不多天天都在村前的棉田里摘棉花，太阳落山了也不肯回家。喜人的棉花常常使她们陶醉，忘记了时间。她们不怕棉秆刺手，从一个个绽开的棉桃里摘下一朵朵棉花，用裙子包起来，顶在头上一趟趟搬运，累得脖颈象断了似的。可是，主人连她们做件小棉袄的棉花都舍不得给，只给一点没用的破棉絮。现在，竟舍得用新棉花给去汉城的女儿包鸡蛋！

想到这里，老太婆眼睛一红，又打了个喷嚏。

“五六月里，狗都不会伤风，你是怎么啦？”玉簪妈说。

“难道我连狗都不如？”老太婆把到了嘴边的话又咽了回去。她用手翻弄着衣服，手上似乎还留有抚摸新棉花时

的柔软的感觉。想到今年秋天还要摘那么多的棉花,还要用头顶着搬运,深深地叹了口气。

“老太婆,汉城客人正上着大学,听说是朝鲜顶拔尖儿的大学哩!明年春天毕业出来,能拿很多很多薪水……噢,能当个什么来着?”玉簪妈偏着头想了想:“唉,忘了。你说,他当我们家的女婿,不辱门庭吧?我明天死了,也放心了。”

玉簪妈眉飞色舞地说着,老太婆连一句也没听进耳朵里去,她想她自己的心事:在这个家里干事,只能给他们卖命,连一件象样的棉袄也捞不到!今年秋天换个地方吧……自己没儿没女,出去了又怎么样呢?真不如早点死了……

“老太婆,你看玉簪什么时候成亲好呢?”

老太婆没听清她问的什么,瞪着眼睛发愣。

“我是问你玉簪的婚事。”

“这事……”老太婆不知怎么回答才好,低下头去。

“什么时候好呢?”

“这……”

“一般人家都喜欢秋天办喜事,我想也是秋天好,谁知道他们自己怎么打算?这些天来两个人总是嘀嘀咕咕的,当老人的也插不上嘴,只能在一旁瞧着,等现成的。”

这是近来玉簪妈心上的一件大事,老太婆可没闲心去管这些,她有她的想法:秋天一办喜事,今年的新棉花就没有指望了。

第二天,信哲天不亮就起来了,拿着毛巾和肥皂走出来。老俞头已经打来了水,正在喂鸡。厨房里咔嚓咔嚓地响着折柴的声音。他一面走向中门,一面迅速向厨房瞥

了一眼。天还很黑，看不清厨房里的人是谁，只能从弥漫的烟雾中看见灶膛里冒出来的火光。想到连和他朝思暮想的善妃坐在一起说句话的机会也没找到就这样走了，心里很不是滋味。走出大门，心绪烦乱，茫然不知所以。他也说不清为什么会这样。天空渐渐亮起来，他急得原地转了一会，才向墙后走去。

他木然地站在那里，望着亮起来的天空。这次一走，今后恐怕是很难再来了。善妃将会嫁人，生男育女，下田种地，俊秀的脸上也会出现条条的皱纹。这样想着，一种伤感情绪强烈地涌上了心头。他抬头望望蓝天，越来越强烈地意识到此刻这种心焦如焚地思慕善妃的柔情，将永远是一个谁也不知道的秘密！他长长地叹了一口气，移步向怨沼走去。他每天早晨都到怨沼去洗脸，做体操，吹口哨，希望侥幸遇见善妃。但是，自从去瓜棚的那天远远看了她一眼以后，再也没见她到怨沼来过。老太婆倒见了几次，可一次也没有看见过她。其实，近看这姑娘，也并没有什么特别的地方……他一路想着，来到了怨沼。碧绿的水波仿佛在默默地欢迎他，潺潺的水声，象在絮语，诉说惜别之情。

他望望凝聚着一颗颗露珠的草丛，再一次领略到大自然的和谐的情趣。一对大鹅，伸着长脖子在水里游动，碧绿的水面上映着一双雪白的影子，多么情真、纯洁的一对情侣！他不由得站起身来。

炊烟袅袅，晨雾缭绕的龙渊村，这也许最后一次观赏你的晨景吧！当他把移动的视线停留在玉簪家房上的时候，不禁自言自语地说：“如果能和善妃见上一面，吐露一下心

曲……”昨天被玉簪母女象赶狗一样挥来挥去的善妃那可怜而美丽的身影，又出现在眼前了。玉簪的家象一个狼窝，善妃就天天生活在这个狼窝里，忍辱受气……他觉得自己有责任把她救出来。她识字吗？无论如何要设法把她带到汉城去……

经过反复思考，他认为要想把善妃弄到汉城，也并不太难，那就得好好笼络住玉簪。可是，他做梦也没想过要和玉簪结婚。这个女人太傲气，尤其是她的眼神，叫人很不喜欢，流露着从美国电影明星的眼睛里通常可以看见的那种低级庸俗的酸劲儿。她独特的表情，能一下子迷住那些过路的俗男人，可是却只能使他感到厌恶。

他从小生长在都市，看到、听到的尽是些荒唐的现象，可是他讨厌这些，讨厌玉簪这样的女人。朋友们有时嘲笑他，说他是变态心理。自从来到这个村子，不期然而然地遇见了善妃以后，他的冷冰冰的性格完全变了，连自己也暗暗感到奇怪。

他继续想着如何把善妃带到汉城去的问题。她若识字就好了，可以把自己的意思写下来交给她。看样子她是没读过书的。他掏出怀表看看，心里着急起来，时间已经不早了。他急急走下去洗脸，手浸在水里，眼睛却朝前望着。那对白鹅还在水面上游来游去。他一时忘记了时间的紧迫，撩着水，逗引白鹅。渐渐地，他的精神振作起来，洗了脸，往回走来。

到了德浩家的墙外，发现一只手从墙后伸了出来。他站住了，视线随着那手移动，一个掩映在绿叶丛中的南瓜

进入他的眼帘。那手把沾满露水的南瓜摘下来，又慢慢地缩回墙里去。信哲下意识地跨前一步，想看清楚一些，可是手已经不见了。那是一只很粗糙的手。他从墙头向里望去，找寻那手的主人，只看见裙角在柴堆那儿一晃，闪进厨房去了。是谁？一定是老太婆的手。善妃的手会那样难看吗？不论干什么粗活，她毕竟还年轻……不会，不会的！他连连摇着头。

厨房里的洗碗声、切菜声和玉簪的笑声混杂在一起，传到墙外来。一个尖尖细细的手指浮上了他的脑海。对，这才是善妃的手！由那只粗笨的手所引起的疑虑终于消失了。是呀，善妃的手是不会那样粗糙的！那么美丽的善妃……他曾无意间看见过她的手，是今天那只可憎的手使他产生了荒唐的错觉！他对自己这样解释着，心里越发想念善妃，巴不得能推迟走的日期，再多住几天。

“老俞头，你出去一趟，请汉城客人快回来。”

信哲听见玉簪妈的说话声，才走进门来。

“哟，快进来，吃完早饭就该动身了！”

玉簪象往常一样，打扮得整整齐齐，站在廊台上迎接他。信哲上了廊台，一股浓浓的脂粉味扑鼻而来。

坐在里屋的德浩走出来说：

“你今天走了，什么时候再来呀？”

自从信哲说过请德浩不要见外的话以后，德浩一直用长辈的口气跟他说话。

“这次到府上来，给您添了不少麻烦。”

“看你说到哪儿去了！”

德浩望着信哲透着男子气的修眉大眼，忽然想到要问一问他和玉簪的婚事，当场能定下来就更好了，不过又一想两人可能已经谈妥，总得他们自己先提起才好，所以也就没问。再说，他也知道近来一些读书的男女，都时兴讲究情投意合，自由恋爱，便决定不再来管他们的事了。

饭桌端了进来，德浩指着饭菜说：

“没有什么菜，真是抱歉。你要多吃点才好……玉簪，你不要吃鸡，服那种药，是忌肉的。”

玉簪瞟了父亲一眼说：

“爸爸，我才不吃那种药哩！苦得吃不下去！”

“你这丫头，我是为你的身体好……这么任性……有些事你还不懂，得听爸爸的。光长了个大个子，娇生惯养，懂得什么！”

他做出一副慈爱的样子，看看玉簪，又望望信哲。

信哲暗暗感到吃惊，觉得这话有些不大寻常，脸上竟发起烧来。玉簪手里拿着饭勺，垂下眼睛。她的眉毛画得很浓。

“快吃吧，多吃一些。”玉簪妈走出厨房，进来说。

“是，一定多吃。”

“善妃，再盛一碗汤来。”

不一会，善妃便端着汤碗，侧身站在通向廊台的厨房门口了。汤碗里冒出的热气烘着她的面孔，越发显得红润；眉上的那颗永远引人注目的黑痣，更衬托出她的端庄、稳重。

信哲避开玉簪投来的炽热的目光，接过玉簪妈递来的汤匙。想到这是善妃给自己端来的最后一碗汤，他的手不

禁有些发颤，几个月来一再克制着的感情，都倾注到了这碗汤里。

入秋以来，德浩经常进出邑城，有时还见他穿上一身平时很少穿的笔挺的西服。从这以后，他把难儿打发走了。村里的人议论纷纷，有的说他在城里娶了个当妓女的小老婆，有的说娶的是个姑娘。玉簪妈听了这些消息，在家里坐不住了，一气之下也跟着丈夫往城里跑。

最近，他们夫妇又进了城，一连五天没有消息。善妃和老太婆两个人住在这座冷冷清清的大房子里，晚上尽管有在外头干活的老俞头搬进厢房里来住，可是他劳累了一天，倒头便睡，什么事也不管。老太婆和善妃天天都不敢安心睡觉，也不敢熄灯。

今天晚上，老太婆和善妃一起拣着白天摘来的棉花，象母女一样亲亲热热地谈着话。炕头的火炉上煮豆腐的声音越来越小，渐渐地听不见了。

善妃回头看了一眼火炉说：

“今天，大奶奶兴许又不回来了。”

“时间不早了吧？这会儿回来才麻烦人哩！”

善妃看了一眼墙上的挂钟，时针正指向十一点半。

“已经十一点半了。”善妃说。

老太婆茫然不解地望着挂钟说：

“这东西我咋也看不明白……那长针是干什么的，小针有啥用？”

这样细问起来，善妃也说不明白：

“都是看时辰的呗！”

老太婆点着头，把一个杂在棉花里的辣椒拣出来放到篮子里。

“今年辣椒的收成准错不了。那块地里不种棉花，全种辣椒就好了。”

“那棉花种在哪儿呢？”

“杂草沟的那块地种棉花顶合适。地太肥了，种棉花也不好，带点沙质的地才好哩！”

“您看，这坨棉花多大！用不了几坨就够做一件棉袄的！”

善妃在明亮的油灯下望着雪白的棉花，不禁有些心动：要是把它绣出来该多好呀！可是，她仿佛立刻听到了玉簪尖嗓门的嘲笑声，随即低下头去。

“到了秋天，能给点新棉花做件棉袄才好哩！”老太婆悄声地说，抬起眼睛，从棉花里挑出几片碎皮屑来，叹了口气。

善妃想起了老太婆那件小棉袄，絮的全是一点也不挡风的黑棉絮。那烂棉花也不知用多久了，连根细丝也找不出来，一拉就断。她望着老太婆，眼圈一红说：

“老奶奶，他们今年会给你新棉花的。去年的棉花都卖了，今年也许不会再卖。”

“孩子，算了吧。夏天玉簪走的时候，连包鸡蛋都用新棉花！你知道吗？”

一听说鸡蛋，善妃想起了拿着鸡蛋篮子差点摔一跤的那件事，不禁叹了一口气；同时，不知怎的却忽然想起那个汉城客人。他们是有福气的人啊！玉簪和汉城客人结了婚，

日子一定会过得称心如意。可是，自己的将来会怎么样呢？越想越觉得眼前一片漆黑。这时，阿大的面孔在她的眼前浮现了出来。从今年秋天起就常常这样。活儿忙的时候顾不得想什么，夜里躺在被窝里睡不着觉的时候就想到了阿大。

突然，中门响了一声，玉簪和老太婆吃惊地对望了一眼。啪哒啪哒的脚步声越来越近。

“是老俞头吗？”老太婆问。

门开了，老俞头和德浩走了进来。她们没有想到德浩会回来，惊异地站起身子。

“啊，老爷回来了！”老太婆招呼说。

老俞头扶着跌跌撞撞的德浩进了里屋，让他在炕头上坐下。房间里立时充满了薰人的酒气。德浩睁开眼睛，看看善妃和老太婆，然后才躺下来。善妃连忙拿出枕头，递给老俞头。

“善妃，给……给我揉……揉腿。”德浩舌根发硬地说。

善妃心里非常紧张，怕到德浩身边去。老太婆向她使了个眼色，示意她听话。

“大奶奶没回来吗？”

“嗯，你是问玉簪她妈？她在温泉，温泉！哎呀，我醉了，呸！呸！”德浩吐着唾沫，手脚不停地乱动。

大家担心他要骂人，愣愣地望着他，心中惴惴不安。他每咳嗽一声，大家都睁大了眼睛观察他的眼色。

“要我给你做点吃的吗？”老太婆问了一声。

德浩睁开眼睛，看看老太婆和善妃：

“善妃，给我捶捶腿。”

善妃红了脸，望着老太婆。老俞头和老太婆都向她使眼色。

“快呀，你这个死丫头……哎哟，我的腿，腿呀！”德浩喊叫着，蹬得炕咚咚作响。

老太婆捅捅善妃，又朝德浩的腿上使使眼色。善妃无可奈何地走到德浩身边，开始给他捶腿。他的裤子上也洒了酒，散发着刺鼻的酒气。善妃微微皱起了眉头。

“啊，我的女儿真好！”德浩抬头看善妃一眼，对老俞头说：“醉了，真醉了！你快去睡觉吧！”

老俞头早已困得支撑不住，一直强打精神地忍着，听了这句话，转身走了。

“老太婆，明天早点做饭。”

老太婆连忙回答了一个“是”字，低下头，避开德浩的视线。

“你也快去睡吧，明天早起做饭。”

“是，老爷，您好好睡。”老太婆站起身来说。

善妃见老太婆要走，也跟着站起来。

“啊，从明天起，我要去面^①事务所上任了！在现今的世界上，只要肯花钱，没有办不到的事情，钱是最要紧的呀！往后，你们都要称我面长，不要总是老爷老爷的，我不爱听！”醉醺醺的德浩自言自语似地说，得意地笑了。

善妃和老太婆交换了一下眼色：他当上了面长？

“善妃，给我铺好被褥，你也和老太婆一起去睡吧。”

① 原朝鲜行政区域名称，相当于我国的区。

善妃轻轻舒了一口气，感到身上象卸下沉重的包袱一样轻松。她很快给他把被褥铺好，向外走了几步，又返回来把灯捻小，才跟着老太婆走出来。

“老爷是说他当了面长？”老太婆回到房里说。

善妃没有答话，笑咪咪地铺着炕。

“老爷当了面长，全龙渊村谁还能有他的势力大！”

善妃听着老太婆唠叨，在炕上躺下来，伸直了腿，劳累了一天的身子才感到轻松下来。要是父母还活着……想到父母，她立刻就会想到前院瑞粉奶奶对她说的话：“村里人说你爹是挨了德浩的打才死的。”平时闲下来的时候也常常想起这件事，难道这是真的吗？现在德浩对自己各方面都很好，不大象是真的，可是看他对佃户和欠债人那种凶狠的样子，又象有那么回事。善妃转过身，下意识地捧起一把棉花，紧紧地贴在脸上。

“善妃！”对面房里传出德浩喊她的声音。

善妃猛地抬起了头。

“善妃！”又喊了一声。

“老奶奶！老奶奶！”善妃摇晃着老太婆喊。

老太婆“哼”了一声，翻了一个身问：“怎么啦？”

“老爷喊人。”

“喊我吗？”

“不是，喊我。”

“那你就进去看看吧。”

“老奶奶，您起来，咱们俩一块进去。”

“他又不是老虎，怕什么？”

老太婆困得不想动弹，善妃硬是把她拉起来，走到廊台上。

“喊我吗？”

“善妃呀！”

“来了！”

“给我端碗水来！”

老太婆趁机又缩回房里。善妃从厨房里端了一碗水回到廊台上，不见了老太婆，迟疑了一下，拉开门进了德浩的卧房。

房里依然充满了酒气，一点微弱的灯光在德浩枕边闪亮。善妃把灯捻亮，走到德浩面前。看来他的酒已经醒了，睁大眼睛躺在那里。

“对喝醉酒的人，一定要把水给他准备好。”德浩披着被子坐起来，接过水碗说。

善妃心里一怔，以为他又要骂人了，低下头来，望着自己的脚尖。

“唉，我给忘了！是这样，玉簪来信了，要我把你送到汉城去，说是让你去念书。”

善妃听到这个意想不到的消息，一时没有明白过来是什么意思。

“你想到汉城去吗？我老来没儿子，让你们去读书，我心里也高兴。我还能指望什么呢？”

德浩每逢喝醉酒，总讲他没儿子的话。他凝神地望了善妃一会，又叹口气说：

“你想好了就告诉我。我待你和玉簪没有两样，不知道

你对我是怎么想的。”

善妃为他的话所感动，眼泪在眼眶里打转，仿佛觉得死去的爹妈又复活了似的。

她想了又想，用什么话才能表达出自己心意的万分之一呢？可是，她只有心跳，一句话也想不出来。德浩喝完一碗水，把空碗递到善妃手里：

“今天太晚了，你去睡吧。好好想想，明后天告诉我……你想怎么样都行，我全答应……嗯？”

德浩很激动，望着善妃越来越红的面孔。看他的神气，仿佛不管善妃提什么要求他都会答应。

善妃端着碗，捻小了灯，走回自己房里。她一头伏在棉花包上，喊了声“玉簪！”这是第一次这样喊她的名字。夜深人静，漆黑的房间里只能听见老太婆的鼾声。她想起了玉簪的面容，竟怀念起那张冷漠的面孔来了；同时，一个接一个的疑问也涌上心头：能是真的吗？让自己到汉城去上学？也许是老爷喝醉了酒，随便说的吧？她站起来，点上灯，又开始拣棉花。

一坨坨雪白的棉花，在她的面前越堆越高，她的思绪也象堆起的棉花一样，一团一团的理不出头绪，不知该从何处想起。怎么办？如果老爷的话是真的，去不去汉城呢？到了那里，就会象玉簪一样上学，学刺绣了！那曾经使她为之动心的五光十色的丝线，在眼前闪动。

她拿起一坨棉花，眼睛望着灯光出神。到汉城去不去？我走了，谁来弹这些棉花，谁来纺线呢？她扭头看了一眼沉睡的老太婆，浮现在脑海里的却是阿大的面孔。她转过头，

心想他打算在这里过一辈子吗？

直到太阳落山，天黑下来，狗屎蛋家才打完了场。黑暗中，农民们围着一个个白光光的稻谷堆，象喝醉了酒一样兴奋。

老俞头和德浩来了。老俞头半路上又返回去一趟，带来了一盏灯。大土蜂拿起一个大斗去到稻堆前面，用手扒拉着把稻谷装进斗里。

“一斗哟，拿去呀！”

大土蜂拖长了声音喊着，嗓音圆润，有腔有调，接着就响起沙啦啦的稻谷倒进草袋的声音。人人心里都感到热呼呼的，非常激动。这时候，人们总是不由自主地揉着眼睛，扶着别人的肩膀使劲朝前靠；交谈着，笑着，不时地有人喊：“别挤啦，我要倒了哟！”

一袋，两袋，三袋……一袋袋稻谷都挨个儿扎起来放好了。人们怀着好奇心，一会儿看看扎好的草袋子，一会儿看看稻堆，估量着，比较着，各自计算着自己能打几袋粮食。

大土蜂量完最后一斗，一面倒进袋子，一面兴高采烈地学着《愁心歌》的调门喊道：

“十五袋五斗哟，拿去呀！”

“十五袋五斗，真不错啊！”一直心情紧张地站在周围的人们，异口同声地说。

大土蜂拍打着身子站起来，拍了拍狗屎蛋的肩膀：

“小子，你该请客啦！今年谁也没有你家的收成好！”

“嘿嘿……是呀……”狗屎蛋哼哼哈哈地答应着，瞟了

一眼德浩。

虽说看不清德浩的脸色，但从他安安静静地站在那里的
情形看来，可以知道是很满意的。往常，遇到收成不好的
时候，他总是走来走去，坐立不安，不是说田没有种好，就是
说有人先割去吃掉了。

老俞头赶来牛车，人们把一袋袋的稻谷朝车上装着。
老俞头接过一袋，一面放在车上一面说：

“好家伙，一袋稻子，真够重的！”

他是故意说给德浩听的。

德浩一直站在黑影里抽烟，这时他问狗屎蛋：

“狗屎蛋，该还的债你都算好了吧？以后需要钱用再说
以后的……你欠的债是多少来着？”

德浩没发话之前，狗屎蛋心里已经开始紧张，就怕他提
起要债的事，现在听他果真说了出来，浑身都松了劲，好半
天没有吭声。德浩心急火燎地盯着狗屎蛋，心想这小子想
赖账，必得当场把这些粮食抓到手，不然以后就没指望了。

“去年正月借给你十五块钱，到一个月就是十个月了，
连本带利已经超过了二十块。你先给我四袋稻谷，就这样，
还怕要少收你三四块钱哩！肥料钱、高利粮还要从你这里
扣……”德浩说着回头望了一眼老俞头：“你从这里拿走七
袋稻谷，还有十多块钱没算他的。有什么法子呢？你们都
是靠种地吃饭的，我少不了要吃点亏！我拿出半袋稻子，你
拿出半袋，合成一口袋，算是我送你的！看你今年庄稼种得
还不错，嘿嘿！”

话音一落，老俞头就开始装粮食。人们忘记了的一天的

疲劳，这时又潮水般地涌上全身，一个个象瘫了似地坐在稻草堆上。阿大的脑子里忽然浮现出丰宪老头的影子。

当年，丰宪老头的眼看要熟的庄稼被抵押了，他象疯了似地在上下村乱跑，逢人就说：

“喂，天底下有这个理吗？稻子还没割……”

阿大想知道他说的什么，一直跟在他后面走到田里。田头上竖了一块小小的木牌，上面还写了一些什么字。

丰宪老头指着木牌子，望着金黄的稻穗说：

“这是一个穿西服的人插的，说是什么执达吏^①，不准我收稻子……”

“您借了谁的债啦？”阿大走近一步问。

“借了德浩的债呗！我求他缓一缓，他就下了这样的毒手！前几天邮差给我送来一封信，我也不知道说的什么，就放在一边了，做梦也没想到会出这种事！”

丰宪老头从口袋里掏出一封揉破了的信给阿大看。阿大也不识字，颠来倒去地看了一会，又还给丰宪老头。

“上面说的什么呀？”丰宪老头问。

“我也不知道。”阿大搔了搔头说。

“这可怎么好呢？”

“你去找德浩了吗？”

“找啦！昨天晚上我找他求了一宿，一点用也没有！这可怎么好呢？你替我去说说情吧！”

丰宪老头闪动着一双求助的眼睛。阿大转过头去。他

^① 日本帝国主义统治朝鲜时期地方法院的小官吏。

真想一口气跑去狠狠地揍德浩一顿，但是他知道这是无济于事的，伤心地叹了一口气，眼睛直朝前瞪着。那些再有十来天就要收割的稻子，已经熟透了，沉甸甸地垂着头。

“你看，长势多好啊！”

丰宪老头指了指稻穗，跑过去，抚摸着，眼睛呆滞地望着佛陀山，满嘴的白胡子可怕地抖动着。阿大想不出一句安慰他的话来，感到连周围的空气都象铅一样沉重。

丰宪老头一屁股坐在田头上，下意识地修着被水浸塌了的田埂。阿大呆呆地望着他问：

“这是城里人的田吧？”

“是啊，是韩治洙老爷家的。”他长长地叹了一口气说。“天下有这个理吗？从前可没有过……我实在想不明白，明天进城去问问韩治洙老爷。”

“对，就这么办！”阿大也认为天底下不能有这个理。

“我这就去！”丰宪老头霍地站了起来，奔向直通城里的大路，头也不回，急急地走了。

以后，阿大一直没有再看见丰宪老头，问问别人，才知道他外出流浪去了。听说临走的时候两手空空，只带着老婆孩子，拿了几个葫芦瓢就上了路。

一阵牛车声，把阿大从沉思中惊醒。他知道，德浩逼走了他的朋友丰宪爷爷，现在又轮到狗屎蛋和他自己头上了。

“难道我没有还债吗？”狗屎蛋的声音划破了深沉的夜空。辛苦了一年……让这些粮食在他的茅屋门口摆一摆再拿走也好啊！眼下，稻子的价钱是五块钱一袋，过几天说不定还能涨到六块、八块。这样被夺走，真叫人憋气啊！

阿大一气之下，冲上去把老俞头推倒在地，喊了一声：

“你们愣着干什么？都过来！”

人们本来就忿忿不平，这时一下拥上去，把装上牛车的稻子又卸了下来。他们又找德浩，没有找到。他已经躲起来了。

“看谁敢拿走我的稻子！”狗屎蛋大声吼叫着。

这时，对面有人朝这里走来，手电筒闪着的亮光越来越近。他们知道是巡查来了，开始向四面散去。到处传来狗叫声和一阵阵的脚步声……

第二天一早，狗屎蛋的妈就来到德浩家的门口。大门还闭着。昨天晚上到现在，她不知来过多少趟了。可是没法子，她还得来。她呆呆地站在那里，时时从门缝里向里面张望，看有没有人出来。可是，连条狗也没有看见。她趑来趑去，嘴里叨咕着见到德浩时要说的话。这些话是她一夜没睡想好了的，可是一到德浩的家门口就差不多全忘了。

里面响起脚步声。她往后退了几步，注意地观察着动静。哗啦一声，门开了，老俞头瘸着腿走出来，一见狗屎蛋的妈，马上站住了。

“你来干什么？”老俞头一想起昨晚的事，心里就冒火。

狗屎蛋的妈低下头说：

“都是我们不好，多多原谅。孩子家不懂事，惹出祸来，饶他们一次吧！”

“什么不懂事！那些兔崽子们还不懂事吗？哼，你看我的腿，都成残废了！”他冷笑了一声，转身又朝里走。

狗屎蛋的妈追上去问：

“面长起来了么？”

“找面长干什么？”老俞头回头斜了她一眼。

“饶他一次吧，救救命！”狗屎蛋的妈哭了起来。

“我不管。那些兔崽子们……恩将仇报，无情无义，全都是畜生！”老俞头说着走进去了。

狗屎蛋的妈偏促不安地站在那里。

“谁呀？”里面传出德浩的声音。

“狗屎蛋的妈来了。”老俞头回答说。

“狗屎蛋的妈来干什么？”

“不知道。”

狗屎蛋的妈略一迟疑，忙说：

“面长大人，我求您来了。饶了我的孩子，他们不懂事……”

看样子德浩还躺在炕上，没有起来。

“是狗屎蛋的妈来了吗？快进来。这么大年纪，天又冷，干嘛站在外面？”

狗屎蛋的妈没想到德浩说话这么客气，有点给闹糊涂了。

“快进去呀！”老俞头催促说。

狗屎蛋的妈进了房，低下头说：

“您行行好，饶了他们这一次！”

德浩躺在炕上不动身子，咳嗽了一声说：

“论起他们干的那种事，没法叫人原谅，就该让他们吃吃苦头。不过，我是一面之长，又可怜你上了年纪，怎么能

下得了手呢？”

狗屎蛋的妈听着这些话，真想放声大哭一场。昨天晚上，德浩夺走了他们家的全部稻谷，这个气她永远也消不了，可是现在她更可怜关在驻在所里的儿子，只望着能快点把他搭救出来。

“您救救他，看在我老婆子的面上……”

“好吧。今天是公休日，不到面上去办公，就亲自给你到驻在所跑一趟吧！不管怎么说，那些混帐小子这几年都是靠我养活的。什么叫忘恩负义？这就叫忘恩负义！我是个没儿没孙的人，总是象对待亲生儿子一样对待他们。就说昨天吧，我不是还想到给你们一袋稻子吗？可那小子忘恩负义，不知道好歹！我对你们的好处，也不光是今年、去年、前年，哪一年不都是一样！”

“那些该死的浑小子，值不得您替他们操心！您是厚道人，看在我老婆子的面上……”

“那好吧，你先回去，我这就去一趟。”

狗屎蛋的妈趴下来给德浩磕了一个响头，走出去了。德浩在炕上翻了个身。他本打算让那几个小子多受几天罪，清醒清醒脑子，好懂得这个世界上的规矩。可是，天气渐渐转冷，必须赶在下雪之前把场打完，没办法，只好把他们放了；再说，传闻今年秋天要实行米谷统制，谷价看涨，也得尽早让他们以低价把债还清。想到这里，他立刻从炕上爬了起来。

狗屎蛋他们在驻在所里关了一夜，今天早晨德浩去了

以后,被巡查部长训斥了一顿,并保证不再重犯,才释放出来。他们连早饭也没怎么吃就来到了打谷场上,把昨晚散开来的稻秸和散满一地的稻子收拢起来,开动了打谷机。一千起活来,身上没有一处不疼,动肩膀子疼,动腿腿疼,而且不能弯腰。他们都不约而同地想:能歇一天才好哩!

德浩拄着文明棍来了,戴着眼镜,叼着烟卷,穿一身绸裤褂,外罩一件质地柔软的新坎肩。人们一见德浩心情立刻阴暗下来,惴惴不安,担心他要骂人。他并没有骂他们,但是所说的话却更使他们心神无主。

“你们要好好干活……只有多吃饭,多干活的人,才是我面下的好百姓。嘿嘿,昨天晚上的事情,你们对我有误会吧?这是你们自己想错了。我做了一面之长,为你们吃苦受累不也是我的义务吗?”德浩大声咳嗽了一下,接下去说:“就拿昨天晚上的事来说,我把稻子都拿过来,也完全是为了你们……从你们的情况看,稻子到手里,还不是要卖掉拿钱还债!这样一来,你们的债按时还不上不说,因为稻子不能在节骨眼上出手,也卖不起价钱,所以我情愿自己受点损失,还是把稻子都收了来,让你们抵债……你们也许要问我怎么会受损失。我可以告诉你们。其实你们自己也知道,过不了多久,稻子明摆着是要跌价的。嗯,我怎么能不照顾你们呢?我是把你们当亲儿子一样看待的,难道你们一点也不知道?昨天的事情,若不是我,换了别人能放过你们吗?我不光为你们自己着想,也为你们的家人着想,所以亲自去向巡查部长求情。这些你们知道不知道啊?谁都有做错事的时候,不过以后可要注意了!”

德浩神气活现地环视了大家一眼，微微地笑了。从大家的表情上，他当然能看出来，他们并没有为他的话所感动。他知道这些人所以象霜打的叶子一样发蔫，是靠了驻在所的力量。心想：对这些无知的家伙，揍是最好的办法。

德浩走开了，人们这才松了一口气。他说的那些话，使他们感到厌恶，可是他们还是得照样干活。五台脱粒机两边摆开，每台有三个人工作。一个人站在当中踩机器，一左一右的两个人轮流着解稻捆，上机器；有时爬上稻垛，把一捆捆的稻子搬下来，还要把脱了粒的稻秸捆好，搬到一边去。

“你小子，快一点！”矮菩萨回头对阿大喊了一声，一把夺过稻束：“昨天都是因为你，我们被打得死去活来！”

他想起昨晚挨打的事，回头看了看酸模杆子。

酸模杆子拿着一束稻子，一面在脱粒机上来回翻动着，一面说：

“一个穷光蛋，再折腾也还是老样子！穷人有什么脸面，人家叫你死，你就得装出个死的样子来！”

阿大在一旁听了他们的谈话，憋了一肚子气，满脸涨得通红。

昨天在这里，大家都很齐心，刚过了一夜就埋怨起阿大来了。挨德浩的骂他不在乎，可是大家的埋怨使他感到委屈，难过得想哭，感到象独自一人走在夜路上那样孤独。他下意识地 toward 稻垛望了一眼，一个巡查正从对面走来。他有些害怕，好象那个走近来的巡查已经知道他在想什么，是专为抓他来的。他赶紧低下头，解着手里的稻捆，直到挎刀碰击皮靴的声音渐渐远去，才安下心来，偷偷朝前面望了一

眼。巡查的挎刀在阳光下闪闪发光。

半路上，巡查和德浩相遇，又折了回来。阿大更怕了。但是他们没有停脚，走过去了，只飘过来一股香烟味。两个人嘻嘻哈哈地笑着，谈得十分亲热。

“喂，你来踩一会！”矮菩萨对着阿大说，从脱粒机上退了下来。

阿大赶忙走过来，一只脚踏上脱粒机的踏板。矮菩萨给他递送稻子。他下意识地抬头一看，才发现德浩和巡查正坐在面事务所里，隔着玻璃窗朝这边望着。原来矮菩萨讨厌看见他们，才从脱粒机上下来的。他觉得他们的眼睛专门盯在自己身上，好象是在商量怎样来抓他似的，便赶紧低下头来。

飞进的稻粒，碰到他的脸，又掉落到地上。脱粒机卷起来的风吹得他身上一阵阵发冷，特别觉得讨厌。往常可不是这样，风吹在身上，有说不出来的爽快……

“真想抽支烟啊！”矮菩萨说。

阿大也很想抽口烟，看了矮菩萨一眼。在场的人也都不约而同地互相望望。从他们眼神上可以看出他们都想抽抽烟，休息一会，只是因为怕被坐在面公所里谈话的那两个人看见，所以谁也没有敢停下来。人们只能低下头，望着纷纷飞落的越堆越高的稻谷叹气。想到连口烟也不敢放心地抽，累死累活种出来的粮食进了德浩家的仓房，昨天晚上爆发过那股怒气差不多又要爆发了！

稻谷铺满了场院，堆得越来越高，稻芒象小鸡的茸毛，黄澄澄的，芒尖朝上，那么可爱，那么光彩夺目！可是，人们只能眼睁睁地望着，等不到用手去摸一摸就要收进德浩家

的仓房里去了。

他们都知道，只要一回到家里，孩子们就会扯住他们说：“爸爸，今天我要吃白米饭！”该怎么说呢？哄了他们一个夏天，说秋天一定给他们吃大米饭。现在秋天到了，对他们说什么呢？人们想着心事，又望望稻堆。那稻堆好象是一支一支利箭，刺疼着他们的心。人们又重新想起昨天的事情，都向阿大望去。巡查和德浩又朝这边走来，大家一阵紧张，顾不得再想心事，直到德浩陪着巡查进了他的家，才松了一口气。他们呆呆地望着佛陀山，不久大雪就要封山……到那时候靠什么活下去呢？

佛陀山迎来了秋天，一片苍翠。山峰的上空，一碧如洗。阿大默默地抬头望天，又想起昨天晚上巡查部长对他们的训话：“我要叫你们懂得什么是法律！”

“法律……也许还有杀头的法律吧？”长期以来他模模糊糊地知道法律是神圣不可侵犯的，现在也这样认为，可是仔细想想昨天的事儿，就犯起糊涂来，脑子象团乱麻，说不出那法律究竟是个什么东西。

“昨天跟德浩干那一场，是不是犯了法？唉，法律，法律……”他心里烦闷，一连嘀咕了几遍，怎么也解不开这个疙瘩。

“你这头狗熊，嘀咕些什么呀？”矮菩萨说。

阿大听他这样大呼小叫地问，吃了一惊，赶忙低下头去。

初冬，秋收已毕。郡守从城里下来了，要召集农民讲话。郡守驾临，哪怕再忙谁也不敢不去，否则要被罚款。

在有二十多间房子的面事务所里，挤满了农民。郡守和面长坐在讲台上，两边坐着面的秘书们。人们睁大眼睛，一动不动望着一个穿西服的胖子，这就是新上任的郡守。

面长先简单地介绍了几句，接着郡守站出来，干咳了几声，才开口说：

“嗯……我这次为什么到这儿来，诸位可能已经从面事务所听说了。我新来视事，一方面要视察一下郡内的实情，一方面也有些话想对诸位说说，切实加以开导。就朝鲜而论，嗯嗯……有八成的人是农民，所以说，农民的好坏，关乎着国家的兴亡，这是实实在在的道理！所以古语说：农为天下之大本。”

农为天下之大本？那为什么种田的人都活不下去，而象德浩那样一根草也不拔的人，却一直都过好日子呢？

“你们应当卖力种田，这是不待言的……我们大日本帝国占领了满洲，国运昌盛，举世无敌，你们更要热心种好庄稼，多打粮食，贡献给国家。朝鲜农民种田的方法太笨了，所以才这样穷。怎样才能多产粮食呢？怎样才能在小块田里收到大块田的产量呢？那就要学会种田的方法。嗯……打个比方说吧，嗯……比方说，要派一个人的用场，首要的是量才任用，才能把事做好，不是吗？种田也是一样，本来是能高产的，若耕种不得法，也多打不了粮食。一块地，种高粱和大豆，能得到好收成，如果偏要种小米和早稻，那就不行了嘛！所以说，心里要先有一个计算，想好了哪块田种什么合适再种什么……还有堆肥，这很重要。要多造堆肥，春天一到就施到田里去。诸位，你们要多辛苦一点，利用体

息时间多割些草，放到堆肥场上去沤，到了春天就是很好的肥料啦！我是说你们不要到城里买粪肥，就照我这个办法去干！”

郡守啰啰嗦嗦地说了一大篇话。这些道理种田人个个知道，用不着他说。大家心里明白，他这是装模作样，好显得比乡下人高明。

“呵欠！”一个满嘴白胡子的老汉张开大口，使劲地打了个呵欠。大家都吓了一跳，一齐朝他望去。德浩发了脾气，骂了那个老汉一顿，叫他滚出去。

郡守使劲挺着肚子，想装得更威风些，接下去说：

“噢，还有，我劝你们以后改穿带颜色的衣服。朝鲜农民为什么会穷呢？第一是因为懒，第二是因为穿白色衣服。你们要尽快改掉这个陋习！白衣服容易脏，要经常洗，既浪费时间，又容易坏。唔……再就是，穿胶鞋也不好，可以抽空打草鞋穿嘛！还有一条，婚嫁丧事也要大大从简！若能做到我说的这些，你们都可以成为富翁！不是吗？哈哈……”

阿大听他说农民穷是因为懒，很不服气，嘴里嘟嘟囔囔地说着什么。坐在他身旁的酸模杆子插了他一下，向他挤挤眼睛。

“再说……噢……最后我要告诉你们，‘面’这个机构，不可小看，它将尽力指导你们过上好日子。面事务所向你们征收土地税、户口税，还有别的种种税收，也是为了你们。既然指导你们，就需要费用，应当踊跃缴纳才对。我想说的话很多，以后有机会再谈，今天就讲到这里吧！你们要

好好听从面事务所的指导。”

郡守讲完话，坐到椅子上。

面长脸上堆着得意的笑容，走上前来说：

“这次郡守老爷光临，谆谆训示，我们面民必定遵照老爷的吩咐去做。现在大家起立，向老爷施礼致敬，表表诚意。喂，都站起来吧！”

人们彼此看了一眼，站起身子，低下头去。

郡守挺着胸脯，大模大样地受礼。

阿大杂在人群里，也听了郡守的训话。他做梦也不相信面事务所会指导大家过好日子。让德浩这种人当面谈，会给庄稼人办好事吗？

几天以后，阿大的土地被抽走了。照那个郡守的说法，面事务所是个想方设法让农民过好日子的机关……难道唯独自己不是这个村子的农民吗？他怀疑，信不过他们！就说德浩吧，面长的位置一到手，不就把自己种的地抽走了吗？哼，说我砸了牛车，犯了法……法，法……想到这里，阿大一下子明白过来：德浩当了面长，自己这样的人是没有活路的！从今天起他没有田种了，还造肥干什么？那法律……满腹的疑问弄得他心神不定。狠狠心不再想这些事，但疑团还是不断地涌向心头，排除不开。他痛苦地发现，尽管自己不想去碰那个神圣不可侵犯的法律，但法律却来找他，把他紧紧地攫住不放。

“怎么办呢？”阿大来到家门口，佇立在柴堆旁边，嘟哝着说。他确实确实地感到黑暗已经堵住了去路，又象到了严冬，只觉得寒气砭骨。

家里传出沙啦沙啦的搓草绳子的声音，他以为是老李头留在家里没有出去讨饭，便快步走了进去。他打开房门，急切之间看不清屋里的人是谁，只有搓草绳的声音从黑暗中传来。

“回来了？他们喊你去干什么？”

原来是母亲一个人在家。阿大进屋坐下，把母亲搓的草绳推到一边，点上一支烟。刚才面秘书来通知阿大说面长喊他去的时候，阿大妈就想到砸德浩家牛车的事要出麻烦……阿大一回来，她就猜到是地被抽走了，气恼地敲着烟缸说：

“是不是他们把地抽走了？”

“嗯……”

阿大妈完全陷入到绝望中。见母亲伤心，阿大更感到心头沉重。屋子里弥漫着悲哀的气氛。他不忍再看母亲难过的样子，转身去搓绳子。过去搓出绳子，哪儿都有用处，可是现在……只是因为心里烦躁，借搓绳子来排遣悲愤情绪罢了。

“小崽子，你现在舒服了吧？干嘛去捅那个马蜂窝，落到这个地步？我们是穷人，得靠人家富人过日子！眼见得要挨饿，这才叫好受哩！你还不如把我给杀了……有田种着，还能借到长利粮，现在看谁会借给你一把米！”

阿大背着身子，一声不响地只管搓绳子。

“你从小就爱打架惹事，现在还改不了，闹得挨了饿，多有能耐！”

听着母亲不住声地抱怨，他再也坐不住，走出去了。

不知什么时候外面下起了纷纷扬扬的大雪，院子里的柴堆上已经积了厚厚的一层。阿大见了这场大雪，心里又发起愁来。是不是砍些柴卖了，换点米……可是，那些该死的山林看守得让砍才行呀……还有，法律还管着哪！他猛地止住了脚步。

阿大呆呆地站了一会，心想是不是到哪个伙伴家里去求人家帮帮忙呢？可是马上又放弃了这个念头，背起背架，没精打采地走了。

雪片落在他发烫的脸上，凉沁沁的，使人感到舒服。他看了一眼村前那片白雪茫茫的田野，叹了一口气。他曾经把全部希望都寄托在那里，可是现在失掉了它，还能再有什么指望呢？眼前只有一片黑暗。

过去，他每逢肩着镢头下田干活，总是沉醉在美妙的空想里，常常想着把地种好，把卖余粮的钱积攒起来，盖房子，买地，把善妃娶过来，生儿育女，过上快乐的日子。回忆起这种实现不了的梦想，他不禁苦笑。一双燃烧过希望的炯炯有神的眼睛，此刻变得充满了憎恶和怨愤。

他不知不觉间来到了怨沼，那光秃秃的柳林，越看越象自己的命运！但是，当他再次抬头向它望去的时候，却发现条条枝头都透着待春而发的盎然生意。

他靠在柳树上，俯视着怨沼，想起有关它的传说：当时的人，可能也是犯了什么法，才没了命，遭了殃吧！说不清是几千年还是几百年前的那些农民，也一定象自己现在这样，到了山穷水尽的地步！他这样想着，又望了望怨沼的一

汪绿水。

背后响起了脚步声，他猜想是有人汲水来了，但并不回头去看。脚步声越来越近，好象不是一个人。他无精打采地离开柳树，在跨上对面的大路时，发现有两个女人朝怨沼走去。刹那间他全身的血液都沸腾起来，呼吸急促，心跳得厉害。他蓦地站住脚，向那里望着：两个女人头上顶着很重的洗衣盆，其中的一个就是善妃！一条白头巾一直包到她的耳根，红润的脸蛋，在飞舞的雪花中显得有些模糊不清。

她们放下洗衣盆，把衣服放在石头上梆梆地捶起来。棒槌声响在空无一物的田野上，强烈地震撼着阿大的一颗哀伤的心。好一阵工夫，他不知该如何是好。这时，善妃放下棒槌，在水里涤衣服，同时朝他这边膘了一眼。他顿时感到一阵昏眩，眼睛发花，急忙背转过身子。他把木棍拄在地上，自言自语地说：“我落到这个地步，还想善妃干什么呢？”于是慢慢地移动起脚步。

他越走越远，捶衣声也渐渐地听不真切了。他背着背架茫然俯视山下，想起了小时候来山上砍柴时抢善妃的酸模吃的情景。回想起往事，隐藏在心底的对善妃的思恋突然变得强烈起来。难道连和心爱的善妃一次话都不谈，就这样永不再见面了么？刚想到这里，他用木棍使劲敲了一下自己的脚跟，又匆匆向前走去。雪下得更大了，村庄远远地坐落在漫天的大雪中，家家户户的房顶上都升起了炊烟，他不由得想：老李头回来了吧？

阿大绕着山边割了些枯草，来到村口的时候，从家家户

户传出来的蒸饭的声音和飘来的煎青鱼的香味，勾起他的食欲。想到昨天晚上只吃了一点点东西，今天早晨也只喝了两口稀汤似的小米粥，就一股凉气直钻进心头。老李头如果回来了，他那个黑罐子里一定会装满乞讨来的食物。想到这些，他加快了步子。

回到家里，他把背架随地一放，开了房门，想先看看老李头回来没有。

母亲正躺在炕头上，见有人进来，马上坐起来问：

“是老李头吗？”

阿大这才知道老李头还没有回来，感到非常失望。阿大妈发现是儿子，又躺下了，满屋子里都是她哼哼唧唧的呻吟声。

阿大嘭地一声关上房门，又出来了。天渐渐黑下来。

“老李头为什么没回来呢？”他朝外望着，嘴里嘟嘟囔囔地说。他知道，在老李头提着他的沉甸甸的饭罐子回来的那条路上，除了厚厚的积雪，连条狗也不会有。不知他想到了什么，立刻跑出门外，向着通往邑城的大路快步走去。

他低着头走一会，站下来看一会，依然不见老李头的影子。心想转过山脚也许能看到他，可是那里同样只有团团纷飞的大雪，连个和老李头相象的人也看不到。四面已经完全黑下来，什么也分辨不出了。怎么回事呀？是冻死在路上了？还是病倒在哪个水碓房里？天越晚，种种的担心越是接踵而来。

从傍晚起，就刮起了大风，呼呼的风声一直不停。雪片变得象一团团的棉絮，扑打在阿大的脸上。他直挺挺地站在

那里思索了一会，估计老李头今天不会回来了，才进了家。

这天夜里，阿大母子俩一宿未睡，一直等到天亮，盼着老李头一早能回来。可是，仍然没有一点消息。阿大妈左思右想，觉得一定是出了什么事，便对阿大说：

“孩子，老李头怕是出了事，你到城里去看看吧。”

昨天晚上，阿大虽然也饿着肚子，可是还能坚持，走路来也不觉得什么，今天早晨却不行了，饿得爬不起来。他对母亲说：

“肚子饿得实在动不了，您到谁家讨点饭来给我吃吧。”

阿大妈望着有气无力地躺在炕上的儿子，心象被撕裂了似地难受。她决定去讨饭，拿起一个瓢走了。

母亲走后，阿大刚一闭上眼睛，仿佛有数不清的盛满了白米饭的碗在眼前晃动。他忍受不了，又睁开眼睛，几天前盛满了粮食的米缸一下映入他的眼帘。他身不由己地爬起来，走了过去，扳倒米缸看看，空空的什么也没有。去年，直到秋天缸里还盛满了米。那日子，真令人神往！那时，德浩说是特别照顾他们，除借的债和长利粮外，肥料钱和平时零零星星借的那些米一律以后再算，扣除后剩下的粮食都给了阿大。想到这里，他又望了望米缸，心想也许什么地方会粘着几粒米。他提起缸走到门口，掉过来转过去地看，但是，连一粒米也没有找见。他大声叹了口气，把头伏在米缸上，望着门口，流下了大颗大颗的眼泪，直到外面响起了脚步声，才清醒过来。

母亲开门走了进来。

“我以为是老李头……”

“鬼东西，肚子饿得倒挺快！”阿大妈说着，把手里的瓢放到儿子面前。

阿大一抬头，看见了瓢里的橡实饭，立刻勾起强烈的食欲，抢也似地把瓢抓到手里，用手扒拉着吃起来。

“这孩子，一见了吃的就象没命似的！”

阿大妈本想也吃两口，见儿子这副狼吞虎咽的样子，连一颗橡实也不想往嘴里放了。

“妈，您也吃吧！”

“我吃过一点了。”

阿大吃完饭，走了出来。院子里厚厚的一层积雪上，留下他一串清晰的脚印。他看看脚印，又朝前望望，心想老李头今天会回来吗？他心神不安，只盼着老李头快些回来。

没有盼到老李头，却看见德浩和一个穿西服的人抽着香烟朝这边走来。他低下头钻进了小胡同。德浩和那个人谈着话走过去了，手里不住地挥动一根文明棍。阿大在看到德浩那张脸的刹那之间，全身的血液一下子涌上了头顶，身子不住地发颤。

那天，阿大很晚才从外面回来。

“妈！”他声音哽咽地喊了一声。阿大妈以为是老李头也回来了，坐起身子，见只有阿大一个人，一句话没说，又躺下了。

阿大把一个什么东西塞到母亲的手里。阿大妈闻到米的香味，又发现手里拿的确实确实是米口袋，立刻起身，一面进厨房一面说：

“孩子，快来生火！”

阿大跟母亲来到厨房，在灶膛里生起了火。阿大妈哗啦啦地淘着米，望了一眼被灶膛的火光照亮的儿子的下身，不由得吃了一惊，象看见了什么不堪入目的东西，马上转过头去。原来阿大的衣服都撕成布条条了。阿大听着很久没听见了的淘米声，觉得是那么美妙悦耳！浸在水里的雪白的大米，使他连咽了几口唾沫，终于忍不住地走近水缸，舀了一瓢水，咕嘟咕嘟地喝了下去。

他们盛好饭，刚端进房里，突然响起敲门声。阿大瞪圆了吃惊的眼睛，从后门溜了出去。阿大妈急忙把饭碗藏起来，侧起耳朵听着。

“睡啦？阿大，睡了吗？”

阿大妈听见声音，急忙奔向门口。

“快开门……”一个气喘吁吁的声音说。

阿大妈来到门边，两手颤得厉害，开不了门。她怕有人冒充老李头。

“快给我开门……哎哟！孩子……”

“你真是老李头？”阿大妈把嘴贴在门缝上问道。

老李头好象是已经支持不住，一头撞在了门上。

“啊，真是老李头！快进来，快！”阿大妈这才放了心，把门拉开。

老李头抖抖嗦嗦地爬进屋里。

“啊，你的木拐呢？”

老李头“哎哟”了一声，一句话没说，有气无力地倒在炕上，发出吓人的呻吟声。阿大妈把藏起来的饭端出来，给他吃了一碗，才有了点精神。

“哪儿不舒服吗？”阿大妈问。

老李头还是什么话也不说。阿大妈有些怕了，坐近他的身旁，把手放在他的额头上摸摸。屋子里黑得伸手不见五指，她唧唧嚷嚷地说：“点上一盏灯就好了，可哪里来的油呀！”

老李头呻吟了一声，转过身去，嘴里喊着：“阿大……阿大呢？”

听见老李头说了话，阿大妈松了口气。

“你哪儿不舒服？出什么事啦？”

“被牛犊了。”

“牛……怪不得夜里没回来！”

这时后门悄悄地开了，随即传来阿大的声音：“老李头回来啦？”

“你……”老李头说不出话来，好象是哭了。

阿大放了心，走进屋里来。

阿大妈又到厨房的灶膛里加了一把柴。

一夜平安无事。他们一直睡到第二天中午才睁开眼睛。太阳把一片红光投射到房门上。阿大抬头看一眼老李头。老李头本来瘦得就只剩下了一把骨头，现在显得更瘦了，活象是一架骷髅。

“老李头！”

“什么事呀？”老李头睁开了眼睛。可能是因为昨天晚上暖暖和和地睡了一夜，觉得身上的疼痛减轻了不少。

“你到哪儿去了，也不回来？”阿大埋怨似地望着老李头一眼问。

“我呀，差点丢了命……我知道你们等我，可是也得动

得了身呀！那些坏东西把我的木拐也藏了起来，不给我……唉！”他叹息了一声，望望阿大，眼睛里充满对这个世道的怨恨。

阿大也很激动。想起了老李头不在家的这些日子受的种种委屈。才不过四五天的工夫，倒象是过了几十年似的。

阿大妈捧了一个火盆进来，屋里渐渐暖和起来。老李头看一眼他讨饭用的口袋说：

“阿大，把打糕拿出来，烤烤吃吧！”

阿大一听说有打糕，贪馋地翻身坐了起来。他拿起母亲从黑口袋里掏出来的一块打糕，拍打拍打，放在嘴里就啃。

“阿大，别那么没出息！”阿大妈说，把打糕放到火上烤着。

老李头静静地望着他们，感到莫大的欣慰和满足。昨天晚上，他把打糕袋子挂在脖子上，在雪地里往回爬的时候，脖子疼得就象断了似的，喘得上气不接下气，几次都想把它扔掉，但是想到阿大妈和阿大正饿着肚子，望眼欲穿地等他带回吃的东西，便使尽全身的力气爬着，心想拼死也要把这点打糕给他们带回家去。眼前，他望着母子两人偏着头，眼睛直勾勾地盯着烤在火炉上的打糕，急等着想吃的样子，觉得就是立刻死了也没可抱憾的了。以后再东奔西跑地出去讨饭已不可能，还不如在他们有东西吃的时候死了省心哩！他这样想着，伸手摸了摸自己的腿。

“那些坏蛋，凭什么抢走我的木拐？”他眼前又浮现出木拐被抢走时的情景。

“他们是谁？”

“他们趁我躺在碓房里，一窝蜂地冲进来，把我的木拐抢走了。哼，这些坏小子！”

“你就白白放过了他们？该把他们脑袋给掐下来！”阿大瞪着眼睛叫道。

阿大妈瞥了儿子一眼说：

“你这个脾气也该改了，一张口就要掐掉人家的脑袋，象什么话！”

“难道白白放过他们就对吗？”

“在这个世界上，你以为凡是对的事，能想干就干吗？哼，这该死的……”

母子两人都想起老李头不在的日子发生的一切。阿大颓然低下了头。他望了一会火炉，抬起头问：

“老李头，您说什么叫‘法’呀？”

“法？”老李头听了这句没头没脑的话，一点也不明白是什么意思。

阿大知道他没听懂，很想用几句什么话向他解释一下，可是自己也说不清楚，愣愣地望着老李头。

“法？法是啥东西？”老李头着急地反问道。

“为什么要有法，为什么？”

“孩子，你说明白点，啥叫法？”阿大妈也问。

“不懂就算啦！”阿大皱起眉头，小声地说，拿起火炉上的打糕吃起来。

阿大妈挑了一块烤得又熟又黏的给了老李头。老李头接过来刚咬了一口，眼泪就簌簌地淌了下来。阿大妈见他这样，也呜呜咽咽地哭了。

“哭什么呀？我顶烦……”阿大背转身去，嘟嘟哝哝地说，两眼失神地望着火光映红的房门。他仿佛看见了在怨沼洗衣服的善妃；那天郡守的演说，德浩抽地时说的话，还有路上遇到德浩的情景，也一一从他的脑子里闪过。

“究竟什么叫法呀？”老李头又问。

“唉！叫人抓进驻在所，不就是犯了法吗？”阿大回头看了老李头一眼说，全身打了个寒噤。他这样解释着，蓦地想到昨天夜里的行动，那也是犯法啊！他心里热辣辣的，乱得象一团乱麻；同时想起母亲说过的话：“挨了饿，没法子，才干那种事。”自己不也是因为挨了饿，才被逼得干出昨天夜里那种事来的吗？可是，却犯了法！肚子饿了，什么也顾不得去想，一心只想弄到吃的。现在，饭也吃了，糕也吃了，才想到又干了一件犯法的事。

老李头终于听明白了，可他觉得这没有什么好谈论的：“法就是法嘛，有啥好说？这是本来就有的。”

“本来就有的？”

“是呀！所以才叫法嘛！”

在老李头想来，这“法”并不是人造出来的，在有人以前，世界上就已经有这个东西了。阿大听了老李头的话，更加感到一种说不出的悲哀；同时，他也不明白为什么就总也摆脱不掉这个铁链子一样的法律？为什么只有自己，不，还有在他眼前的老李头和母亲，不犯法就没法活下去？

想着这些，他心里象开了锅一样不住地翻腾。丢了米的人家，现在也许叫嚷起来了！一定到驻在所去报了案……巡查说不定已经出动，来到家门口了！他一面想，一面朝门口

张望。刮起一阵风，他便以为是巡查来了；老李头翻翻身，也好像觉得有人开门进来。他睁大两只眼睛，时时盯着门口。

尽管一天到晚这样提心吊胆，他还是不得不干他的营生。每天晚上他都出去，老李头和母亲一句话也不说他，可是他们心里却越来越为他着急。

一天晚上，阿大回来了，老李头坐近他的身边说：

“阿大，你离开这里吧！”

阿大气呼呼地问：“为什么？”

“不为什么。你得走，这儿不是人住的地方……听说汉城和平壤有工厂，象我们这样的穷人到了那里能挣到钱，过好日子。你也去吧！”

白天巡查来过，老李头更怕了，担心今天夜里就会来把阿大抓走。

“我是个残废，哪儿也去不了……你好胳膊好腿的，干嘛要呆在这个鬼地方！”

老李头的话看来是对的。

“老李头，你真的知道汉城和平壤有工厂？”

“我知道，汉城和平壤来的人也都这样说。他们这些人年轻的时候都在工厂里干活，老了，人家不要了，才出来讨饭的。”

“那我马上去！”一听到到工厂里能挣钱，阿大感到漆黑的眼前闪出了一道亮光。他一刻也不想再呆在家里了，霍地站起身来说：“老李头，我马上就走，到平壤和汉城去看看！”

老李头怕他被抓走，才告诉了他工厂的事，可是一听说

他立刻就走，又难过起来：

“啊，说走就走么？”

“走！我过去不知道有那种地方，才老老实实在这里。”他一面说一面就朝外走，“老李头，您保重吧，我一定挣很多钱回来……先别对我妈说……”

老李头架着阿大新替他做的木拐，跟在后面走出来。

“我也说不清楚到底有没有工厂，你到城里先仔细打听一下，然后再走。冒冒失失地去了也不行啊！”

阿大一声没吭，飞快地走了。这次一走，不知道还能不能见面，老李头很想最后一次握握他的手，一瘸一拐地追出了村口，可是已经不见了阿大的影子。月亮在山顶上露出头来。

十二月二十五日早晨，鹅毛大雪悄没声儿地飘落着。龙渊村高高矮矮的房舍都笼罩在芍药花般的茫茫的大雪中。

不一会，钟声咣咣地响了。那钟声穿过纷飞的雪花，消失在远方。

“孩子，已经敲钟了！”

玉簪妈正换一件质地柔软的绸料衣服，对站在身边替她穿衣的善妃说，示意她动作快一些。善妃先帮她穿好裙子，又拿起小袄。玉簪妈很快脱下上衣，露出圆滚滚的肩膀。

“你这孩子不错，怕我换衣服凉着，早就给我暖好了。”

善妃特地把她要换的这身衣服事先放在炕头上，已经烤暖了，穿在身上，又舒服，又暖和。

这时门开了，德浩走了进来。

“你不想去啦？”

德浩在炕头上坐下，点上一支烟说：

“公事不办，能去吗？”

“这样高兴的日子，少办点公事都不行啦！”玉簪妈面含笑容地看了一眼德浩。自从赶走了难儿，这两口子就不大吵架了。

“今天还要舍施……咱们也该拿出点来吧？”玉簪妈系好衣带，穿上鞋说。

“又舍施什么？”

“今天是舍施给最穷的人……全是要饭的，说是要救救那些可怜的人，咱们也得拿出点来。听说出钱多的人，都要写上名字，贴在墙上公布出来哩！还听说不光信教的舍施，看热闹的人想舍施的也能舍施。你也去散五块钱吧！”

“我哪儿有钱？”德浩嘿嘿一笑说。

“顾顾我的面子嘛，干嘛那么小气！平时人家都一口一声管我叫面长太太，面长太太的……”

“你明明知道没钱，还跟我要！”

“好吧，就今天这一回！我名下二元，你名下五元，一共七元！”她一心只想让自己的名字和丈夫的名字并排贴在教堂的墙上。

“这日子还有法过吗？只有出去的，没有进来的……”德浩把烟头扔进烟灰缸，自言自语似地说，从口袋里掏出皮夹子。

玉簪妈忙伸出手来，准备接钱。

“你呀，知道钱是怎么来的吗？”德浩扔了十元一张的钱

给她。

玉簪妈的嘴又翕动起来，每逢高兴的时候她就有这个毛病。她把钱揣进怀里，大声地喊：

“老太婆，咱们快走吧！”

不一会，老太婆进来了。玉簪妈一见她那件又黑又脏的小袄，就叫起来：

“你穿这身衣服去吗？太丢人了！”

老太婆踌躇着，不知如何是好。

“快去换一件来！这算什么呀，你不是有一件绸衣服吗？”

善妃站起来，到老太婆房里拿来了一件绸小袄。这是老太婆今年秋天新做的衣服，舍不得穿，一直收着。老太婆换好善妃拿来的衣服，拿起玉簪妈的坐垫、书包和装鞋的口袋先走出去了。

“你随后一定要来呀！”玉簪妈回头对德浩说，眼睛盯着他，好象非等他答应了才走似的。

德浩笑笑说：

“看情形再说吧……我最讨厌去礼拜堂看那些人祈祷！什么样子……一个个闭着眼睛，嘿嘿……”

玉簪妈不爱听他说这种话，转身走了。

善妃一面收拾玉簪妈换下来的衣服，一面想：我也能去看看该多好啊！

德浩一直站在一旁注视着善妃，这时忽然问道：

“我前几天跟你说的，你想好了吗？”

善妃惊异地望了德浩一眼，低下头去。这件事已经谈

过很久了，后来德浩也没有再问；善妃以为他是酒后随便说的话，也一直没有去想它。

善妃沉默不语。

“善妃，我一直想问问你，公务一忙就忘记了。嘿嘿，今年冬天是去不成了，那就明年春天去吧！你说呢？”

德浩的声音特别温和。善妃被深深地感动了，脸一直红到了耳根。

“现今，不识字的女孩子，连嫁人都找不到好地方。我既然养活了 you，把你当成自家人，还能不成全你的这点心愿吗？我又没儿子，嘿嘿……”

德浩平时说话，末了总要加一句没有儿子的话。其实他并不是有意非这么说不可以，多半是顺口说出来的。

“这孩子，你快说话呀！”

德浩就势接近善妃的身边，用手抚摸了一下她的头。善妃稍稍退了退身子。

“你不想上学吗？”德浩歪起头望着她问。

善妃一阵发窘，不声不响地站了起来。

“怎么不回答呀？嘿嘿，我是把你当亲女儿一样看待的……干嘛这样拘束？快坐下来跟我谈谈。”

善妃坐也不好，走也不好，站在那里发愣。

德浩看看表，站起来说：

“也好，那就以后再说吧……下次可得好好回答我的话呀……没什么可为难的，都是一家人……有什么难出口的呢？这丫头！”

他又用手轻轻摸了一下她的脸蛋。善妃怯生生地朝后

退了一步。

“呵呵……这丫头，该到想心事的时候了！”德浩说着，开门出去了。

听见德浩的脚步声出了中门，善妃才长长出了一口气，用手揉揉面孔。那正是德浩的手刚刚触动过的地方。她又坐下来，心想：他真的会让我去上学吗？以后再问起来，怎么回答呢？是说“我要到汉城去”好呢？还是说“您让我上学吧”？是的……应当这样说：“爸爸，您让我上学吧！”她自言自语着，仿佛真的就要到汉城去上学了。她从懂事的时候起，就没有喊过爸爸，现在喊起来，不知为什么总觉得别扭。不过，她还是很激动，激动得心都跳了，象又见到了久别的爸爸。忽然，她觉得奇怪起来，为什么玉簪妈在场的时候他从来不提这件事呢？似乎也应该管玉簪妈叫“妈妈”才对。可是，她从心里不愿意痛痛快快地喊她一声“妈妈”，因为这会使她想起去世的亲妈妈，引起她的伤心和思念。她认为德浩所以不在玉簪妈面前谈她上学的事，是因为怕她反对，只能悄悄地跟自己说……所以也就更加感激他。他可能是准备在自己到了汉城以后或在临走的前一天晚上告诉玉簪妈吧？想到这里，她仿佛已经看见了玉簪妈听到后吃惊的表情和不以为然的神气。那有什么用呢？德浩早就打定主意让自己去上学了。她抬头向门口看看，心想自己能在他们家呆到今天，都是因为德浩照顾，而且自己的将来也离不开他的照顾……她完全相信这一点。有时候，她深夜睡不着觉，想这想那，最后总是想到一切会有德浩安排，才安心睡去。

从小母亲就让她管德浩叫大伯，已经叫惯了口。今天早

晨她第一次喊他爸爸，而且决心以后就这么叫下去。“爸爸，您让我去念书吧！”她自言自语地又重复了一遍，激动得热泪盈眶。

中门响了一声，她揉揉眼睛，从玻璃窗里向外望去。老俞头手里拿着一双新打的草鞋走来。她先开门迎了出来。

老俞头笑嘻嘻地走上廊台上说：

“你穿穿看。”

善妃眼睛含笑地接过了草鞋。是昨天老俞头扯了一根绳子给她量好的尺寸。

“快试一试，不合脚再重打。”

“老俞头，你……”善妃看了老俞头一眼说，却并不准备试鞋。

“快试试吧……”

老俞头一片诚心打了这双草鞋，好象必须亲眼看见她穿在脚上合适了才放心。善妃弯下腰准备试鞋，一看见自己的脚，脸刷地一下红了，说一声“以后再穿吧”，跑进房里去了。

她看看脚上穿的袜子，怪事！这是哪来的血呢？多丢人现眼……她摸摸布袜子上的小红点，发现是溅的一滴泡菜汤，乾了以后留下的痕迹，这才松了一口气。可是，老俞头若误认为是血就糟了！那可怎么好呢？她这样想着，偷偷朝窗外望了一眼。

老俞头微笑着，看着那条黑狗在雪地里东窜西跳地玩耍。黑狗也许是知道老俞头在笑望着它，也许喜欢下雪的天气，高兴得一会儿用嘴拱雪，一会儿用爪子乱刨，又会儿又

在雪堆里打滚。老俞头笑了，自言自语地说：“哈哈……玩得真好！玩得真好！哈哈！”

在老俞头来说，黑狗可以说是他唯一的朋友。善妃也是一样。不知为什么，黑狗也喜欢亲近老俞头、善妃和老太婆，可能是因为他们常常喂它的缘故吧！

老俞头笑了一会，向玻璃窗里看了看，问道：

“草鞋合脚吗？”

老俞头带着很满意的样子向中门走去，黑狗披着一身白雪，跟在他的后面。善妃又把视线转向草鞋。她试了试，正合适。

“打得多好看啊！”善妃看着穿在脚上的草鞋，自言自语地说。老俞头处处想着她，使她有说不出来的感激。可是将来呢？将来谁还会给自己打草鞋呢……于是，她想到了阿大。听说阿大到什么地方去了……不禁有些难过。要是在他走前和他见上一面该多好！由这双新打的草鞋而引起的对阿大的思念和惆怅情绪，久久地萦绕在她的心头。唉，快去念书了，尽想些什么呀……

这天晚上，德浩全家都去了教堂。因为听说有孩子们表演精彩节目，连老俞头和德浩也去了。

善妃独自坐在这个大房间里，弹着白天没有弹完的棉花，想这想那，反反复复地想了许多事情，那一团团白云般的棉花，就象她的思绪一样，连续不断地从弹花机里翻滚出来。

白天，她还想过晚上也去教堂看看，可是听了德浩意外的谈话，她倒觉得一个人坐在家里想到汉城去上学的事

儿更有意思。玉簪妈也本想让老太婆看家，带她去教堂的，她没有去，才让老太婆去了。

一想到上学，她首先就想到学刺绣，因为她只看见过刺绣；而且在她想来，念书的学生大约都象玉簪那样，搽脂抹粉，涂口红，穿洋服，听说还一点不害羞地跟男人一块儿走路、吃饭，在一起学习。想到这些，她感到别扭和难为情，同时又很兴奋，两种感情交织在一起，在脑子里翻腾。

这时，门哗啦一声开了，一阵冷风吹到了她的背上。

“谁？”她惊叫了一声，猛地站起来。

没想到是德浩回来了，她为自己的大惊小怪羞红了脸。

“吓你一跳吧？”德浩拍拍身上的雪，在炕头上坐下来，摸着胡子说。“没什么好看的，不知哪来的那么多不三不四的人。这哪里是看表演，是活受罪！”

善妃拿起弹花机站起身来。

“你到哪里去？”

“到对面房里去弹花。”

“别走，就在这里弹吧，我还有话对你说。”

善妃又坐下了，心想：可能是问去汉城上学的事吧？

“放下弹花机，坐到这儿来……来，孩子。”

善妃一直抓着弹花机不放，仿佛手里不拿着它就没了依靠似的。

德浩向她坐过来一些问：

“你真的想去上学？”

不知为什么，善妃感到心里很紧张，没有立刻回答。

“怎么不说话？长辈问话，要马上回答才对……哈哈，

这丫头!”

善妃微露笑容,低下头去。她的心剧烈地跳动起来,又害羞,又激动。

“不愿意去吗?”德浩又有意无意地朝善妃身边靠近了一些。

“愿意。”善妃眼睛望着弹花机,好不容易说了这么一句话,可是把白天想好的“爸爸”两个字漏掉了。她望一眼德浩,考虑着是不是要补上一句。

“噢,愿意上学……”德浩笑了。

善妃的脸被弹花机遮住了一半,红红的,象烧起了一团火。一股按捺不住的欲火冲上德浩的心头,他凑近善妃的身边。

善妃吃了一惊,想站起来,德浩一把抓住她的手说:

“好好坐着,谁会把你吃了!”

德浩的手热得象火块一样烫人,一股混杂着酒气的壮年男人的强烈的气息直扑到善妃的脸上。善妃手足无措,吓得全身发抖。

“放了我!”

善妃甩开德浩越捏越紧的手,强忍着哭,想马上站起来,可是,德浩那张肥胖的象老南瓜似的脸早已紧紧贴在她的脸上。

“善妃,只要你听我的话,一定让你去上学。不光上学,你想干什么我都答应!啊,你这小妮子!”

善妃转过脸去:“爸爸,您放开手……”

“嘿嘿……爸爸,爸爸,叫得多甜,多讨人喜欢的小妮

子！喊我爸爸，干嘛还那么害怕！你这个小丫头……”

德浩唧唧啾啾地说着，紧紧地搂住善妃，搂得她浑身打颤。善妃认为他一定是喝得太多，醉糊涂了。

“爸爸，你醉了。”

“嗯，我醉了！”

德浩呼哧呼哧喘着气，越搂越紧。善妃扭动着身子，想从他的怀里挣脱出来。德浩一脚把轧花机踢到一边，抱着她倒在炕上。

“爸爸，爸爸，我错了，我错了！”善妃下意识地自言自语着，嚤嚤啜泣，使劲地推德浩。

“死丫头，你放老实一点！不听我的，就给我滚蛋，马上滚蛋！”

德浩瞪着血红的眼睛，威胁她，好象当场要把她杀死似的。这个她一向信任和依靠的人，以为会象死去的爹妈一样照顾她，为她的将来操心的人……做梦也没想到转眼之间竟变得这么可怕！善妃不想再看那副可怕的样子，转过头，闭上了眼睛。

传来了教堂的钟声。

信哲很晚才回家。他轻轻地开了大门，走到房门口，听见有人低声谈话，便停住脚步，站下来听着。

“……我，没什么……信哲近来象是有了女朋友。”玉簪的声音。

“哎呀，他哪里有女朋友！”继母否认说。

听见父亲的咳嗽声，他才朝房里看了一眼，脱掉皮鞋，

开了房门。房里的人吃惊地睁大了眼睛。信哲忽然觉得玉簪很象他的继母。

“你回来了，怎么一点声音也没听见？”

信哲笑笑，脱掉外套挂到墙上，招呼玉簪说：

“你来了。”

“你到哪里去了？大概……”玉簪话没说完，嫣然一笑。

继母也笑笑说：

“玉簪天不黑就来了，一直等你到现在。”

“是吗？那太对不起了。”信哲在炕上坐下来，说：“炕好凉啊！”

继母递给他一个坐垫，他接过来垫在屁股底下。

面色苍白的继母转动着眼睛，望望信哲，又望望玉簪。她的几颗独特的叠牙，露出在嘴唇的外面。

玉簪看了一眼信哲冻红了的鼻子说：

“我家里来信了。”

“信？”信哲立刻就想到了善妃。是不是通知送善妃来汉城的信呢？他动了好奇心。

“大伯好吗？”

“唔，好。家里说明年春天把善妃送来。”

信哲感到有些失望，嘴里却说：

“好呀，到那时候更容易进学校了！”

“我进去了。玉簪，你多玩一会再走！”继母站起来说。

“再见。”玉簪也连忙站起身子说。

继母走后，玉簪叹了一口气，望着电灯出神。远处传来

呜呜的汽车声和嘟嘟的警笛声。

“近来总见不到你，都往哪里去了啊？是不是有了心爱的人了？”玉簪直视着信哲问。

信哲掸掸裤腿，又用嘴吹吹。

“啊……是问我？”他转过头，作出思考的样子。

“真气死人……你总不把我的话当话，干嘛老是没日没夜……”泪水在她琉璃球般闪亮的眼睛里打转。这些日子为了见他，她每天晚上都绕着这座房子转圈子，难道为的是来听他说几句毫无情意的话吗？

“我走了！”她霍地站起来，偏着头，孩子般撒娇地说。

“这就走吗？”信哲看着站起来的玉簪，微笑着说：“你一个人走？”

“难道我一个人不能走？”玉簪带上手套，围好了围巾，差不多要哭出来了。

“坐一会儿再走吧，我送你回去。”玉簪刚一站起来，他就感到房间里立刻变得冷清起来。

“真的？”听说信哲要送她，玉簪的气消了一半。

“当然是真的。”

“先生会说我的。”玉簪想了想说，朝门口望了一眼，然后又看着信哲：“到我那里去吧，我买一样东西送你。”

信哲站起身来，穿好外套，和玉簪一起出来了。

两人并肩走着。街上看不见公共汽车，也看不见小轿车，只有守在胡同口的街灯闪着暗淡的光。他们走得很慢，把长长的影子投射在马路上，冬日的寒风吹拂着他们的衣襟。

玉簪默默地走了一会，抬头望望路灯，自言自语地说：

“这条路，我不知道走过多少次了……孤孤单单地一个人……”说着，看了看那座模糊不清的薄石岗，叹了一口气。

“唔……善妃今年多大了？”信哲问。

“大概十八岁了。你问这干什么？”

“有件事需要了解一下……”

“有件事……有什么事呀？”玉簪看了信哲一眼，顿时起了疑心：他还没有忘记善妃吗？

“那你为什么问她的年龄呢？”她又追问道。

“是这样……如果春天让她上学，不是需要知道一下她的年龄吗？”信哲说。

“噢……瞧我这个人……嘻嘻……”

玉簪笑了，信哲也跟着笑了笑。

“她年龄大了，再上小学也不合适，可以送她去学院这类地方。”

“是那样……其实，也用不着正经上什么学校，我看还是照你说的，她来了，服侍服侍我，逛逛汉城，然后找个好人家嫁出去……论她的容貌，埋在乡下也怪可惜的。”玉簪在脑子里回想着善妃的身影，心里却认为所可惜的也不过就是那副外貌。“你从前提到的那个表弟，真的想娶个乡下姑娘吗？”

“是呀！他没有好好上过学……说一定要娶个乡下老婆。”

“门不当，户不对的，能长期一起生活吗？反正先把善妃带来，送她进学院学几天国文，然后再给他们说……”

“是呀……这都是秋后的事了……反正得两个人见了面才能知道怎么样，要彼此情投意合才成啊！哈哈……”

“那倒是的，得他们自己对心思，嘻嘻！”玉簪说着，紧靠到信哲的身边。她想，今天晚上是不是问问他的意思，把两人的关系早点定下来……

两人不知不觉间已经走过了薄石岗，从大学医院周围的黑魃魃的树林子里吹来的风，似乎也带着药味，微微刺激着他们的鼻孔。朦胧星光下的苍景园，园中光秃秃的树枝，以及四周蜿蜒曲折的围墙，都使人回想起李朝五百年的历史。

“我最讨厌一个人在这种地方走路。”

“讨厌？讨厌就别走嘛！”

“唉！你说话真气人……”玉簪扯扯信哲的衣襟，不满地说。在这种僻静的地方走路，他应该热情地拉住自己的手才对。她觉得信哲实在不象是个有感情的人，甚至怀疑这个男人在生理上有什么缺陷。

来到了玉簪的住处。信哲站住脚说：

“到了，你进去吧。”

“咱们都进去！”玉簪挡住了他的去路。

信哲知道这女人会缠住他不放，便说：

“夜深了……该回去了，明天还要上学。”

“只呆一会儿……”

玉簪几乎贴在了他的身上。信哲也并不讨厌女人这种亲昵的动作，但他知道这并不是一件好事，尤其是想起今天读书会上刚刚讨论过的和女人交往的问题。

“我明天再来。”

“什么明天再来？尽撒谎……快进去吧！”

玉簪拉住信哲的手朝里拖着。进去？还是不去？信哲拿不定主意。

几天以后，信哲从学校里回来，父亲坐在晚饭桌前，满面笑容地说：

“你近来回家这么晚，是在图书馆看书吗？”

他认为信哲一直在埋头准备高等文官考试。

“是的。”信哲回答说，随手抱起弟弟英哲。

“我要球糖！”英哲仰起小脸，望着哥哥说。

信哲翻开衣袋给他看：

“今天忘了，明天一定给你买。”

“哥哥又骗人！老说明天，明天！”

“这孩子，整天就知道说这些……”继母爱抚地望着英哲说。

“明天，明天一定买……”

英哲睁大了乌黑闪亮的眼睛望着哥哥。

这时，老妈子捧来火炉，继母接过来放在信哲面前说：

“先吃饭吧……”

英哲走向妈妈，扑在她的怀里。

“英哲，到我这儿来。”父亲伸出手来说。

“算了，快吃饭吧！”继母低头看着英哲，笑咪咪地说，露出她的一排叠牙……

信哲见爸爸还不举勺，知道是在等自己，连忙坐到桌子前面。一阵菜香扑鼻。

“快给我买球糖来……”英哲鼓着腮帮子，朝着信哲喊。

“今天真的忘了，明天一定买。嗯，你先吃饭。”

“这小东西，一天到晚就知道要球糖！快吃饭。哈哈……”

大家看着英哲撅嘴生气的样子，都不禁笑了。

信哲很快吃完了饭，站起身来。

“孩子，你坐一会。”父亲一面喝着汤，一面说。

信哲不知道父亲要说什么，先望望继母的脸色。继母也面带笑容地望着他。父亲推开饭桌，眼睛看定信哲说：

“你现在该成家了。”

信哲心里一动，脸上露出一点不好意思的样子，低下了头。

“你已经二十五岁……不久学业也要结束……也该娶亲了……也许你心里已经有了中意的女孩子？”

难道有了议婚的人家？信哲这样想着，便说：

“我还没有考虑过结婚的问题。”

刹那间，他的脑子里浮现出端着汤碗的善妃的形象，龙渊村也好像就在眼前似的。

父亲脸上露出满意的神情，想起前不久妻子给他说的话：“玉簪在为咱们信哲害单相思哩！”他被儿子这种埋头读书的精神深深感动了。

“那么……”他仿佛想到什么似地说：“你对常来我们家的玉簪怎么样？”

信哲又想起了那天晚上狠心把死缠着他的玉簪甩掉的情景，微微皱起了眉头。

父亲点了一支香烟，说：

“那孩子是个独生女，可能会有点不懂事……我看她人还老实，你觉得呢？”

信哲眼睛望着身边的炉火，心里在琢磨父亲为什么会说玉簪的好话。他一直认为父亲是一个很正直的人，可是现在他痛苦地感到对父亲的这种看法正象火炉里的黑炭一样开始变了。他不想再坐下去，抬起头来说：

“爸爸……我还不想结婚。”

信哲站起身子。父亲的脸色变得严肃起来：

“你坐下……玉簪的父亲来了，你知道吗？”

信哲停住脚步：“不知道，几时来的？”

“说是乘今天白天的车来的，刚刚到我们家来过了。你也应该去看看他。夏天你打扰了人家，人家来了，不去看望是不好的……现在就去吧！”

信哲越发感到吃惊，显然父亲和德浩已经商量过自己的婚事。又想，德浩来了，说不定也把善妃带来了！他的心里再也无法平静。

“好，我去。”信哲爽快地回答说，走了出去。

“哥哥！别忘了给我买球糖！”英哲拉开门，探出头来喊。斜射过来的灯光，将一个小脑袋的圆圆的影子投射在廊台上。

“忘不了！”信哲一面穿皮鞋，一面回答弟弟。

“一定得买来！”

父亲又关照他说：

“去看望人家，买点东西带去。”

如果是善妃来了，买什么东西他都愿意，可是她来没来还不知道，实在没有心思买东西。他把手伸进口袋，摸了摸钱包，从家里走出来。

公共汽车闪着红红绿绿的灯光，迎面开来。他紧走了几步，想去坐车，但马上又改变了主意，决定慢慢步行，于是又转身向前走了。

公共汽车、出租汽车，一辆接着一辆，争先恐后地驶来。他让到路边，强烈的汽油味一阵阵冲进鼻子。一看见坐在车里的年轻女人，他就想会不会玉簪、善妃和德浩也坐在里面，而且说不定正来找他！

他慢慢走着，拿善妃和玉簪作着比较。他还把父亲刚才说的话仔细想了一遍，并冷静地思考着现在是结婚好还是不结婚好，不结婚行不行？的确，直到现在他还没有想过结婚的问题。

离玉簪的住处越来越近，各种问题都一齐涌上心头。善妃果真来了怎么办？他停住了脚步。为了让善妃能到汉城来，他用尽了心机哄骗玉簪，可是假定已经来了，以后的问题如何解决，却又感到束手无策。

“这不是信哲君吗？”忽然有人拍了一下他的肩膀说。

信哲吃惊地回头一看，原来是同班同学仁浩。他戴了一顶紧绷绷的四角帽，鼻梁上架着一副玳瑁眼镜，象往常一样，嘴里总叼着一支香烟。

“你哪儿去？”

“去看个人。”

“看谁？是女朋友……”仁浩闪动着眼睛问。

“是啊……”

信哲微笑着继续朝前走，仁浩跟在他的后面：

“最近咖啡馆里来了个漂亮的乡下姑娘，不想去看看吗？”

“漂亮姑娘，从乡下来的……”

信哲自言自语地说，不禁想到了善妃。一股浓烈的卷烟味使他转过头去，他知道这是仁浩常抽的“蒲道”牌香烟的味道。

“说老实话，你究竟去哪儿？”

“我是遵父命去办事。”

他想摆脱仁浩，随便敷衍了一句。他去看德浩父女，事实上也确是奉了父亲的差遣。

“遵父命？你这个人，一个青年，说的什么话？一股腐臭气！哈哈……”

信哲闻着仁浩喷出的一股股刺鼻的烟味，转脸向卖炒栗子的人望去。

“好吧，改日再见。”仁浩和信哲握了握手，把抽了一半的香烟一扔，地上溅起几点红红的火星。

信哲望着仁浩向开往龙山的电车奔去，心想这小子又要去咖啡馆了！他自言自语地说：“漂亮的姑娘，从乡下来的……”

他走到玉簪的住处，却并不马上进去，观察了一会动

静，让怦怦跳动的心镇定下来，然后才咳嗽一声。可能是听见了声音，玉簪房里好象有人走出来。

“谁呀！”房门开了，正是玉簪从里面伸出头来。

“是我。”信哲走近门口说。

“你来了……看见我爸爸了吗？他刚到你家去了。”

“大伯来了吗？我还没见到他。”

“你们走岔了路……快进来吧！”

信哲想到善妃可能坐在房里，脸上有些热辣辣的。他脱掉皮鞋，迅速朝房里扫了一眼，什么人也没有看见。

“快进来呀！”

信哲踌躇不定地站在那里，好象刚发现玉簪在房子里似的。他想扭头就走，连笑咪咪地望着他的玉簪，也使他觉得十分讨厌。

信哲勉强地把脚迈进房间，立刻闻到一股轻淡的药味。被褥铺开在炕上，显然她是刚刚起来。

玉簪走到镜子前面，照了照说：

“我还没洗脸，难看死了！”她摸摸脸，微微低下了头。

信哲突然联想起善妃挨玉簪妈责骂时那张低垂的面孔。他环视了一下房间，看得出德浩并没有把善妃带来……

“这些天我一直生病。”

“哪儿不舒服？”

玉簪的脸一红说：“自从那天晚上……”

两个人的脑子里同时浮现出那天晚上的情景。信哲微微一笑，心想德浩也许正在跟父亲谈他和玉簪的婚事吧？

“大伯一个人来的吗？伯母也一起来了吧？”信哲明知善妃没有来，还是忍不住这样问。

“是呀……我本来是叫妈来的，可还是爸爸一个人来了。”

信哲顿时感到灯光明亮的房间里布满了失望的阴影。

“我当你再也不会来了，怕见不到你就要死了哩！”玉簪说着，低下头哭了。

信哲望望顺着她通红的双颊流下来的泪水，心里也有些难过，也想痛痛快快地哭一场……自己是在爱善妃么？他仿佛又听见父亲问他的话：你看中了哪个姑娘吗？

玉簪象是忽然想起了一件什么事，站起来打开柳条箱，把苹果、梨、栗子和打糕一样样地摆出来：

“吃吧，爸爸给你家也送去了，是他从乡下带来的……”她噙满泪水的眼睛露出了笑容。

信哲看着这些东西说：

“够办一桌酒席的了！”

“这点东西，哪里够办酒席的？”她差点说出：我们的事早点定下来，办一次象样的酒席吧！可是话到嘴边没有说出来。“随便吃点……想吃什么自己挑。喜欢吃这个？是吗？”玉簪伸出手，一样样地指着问他。

信哲却什么也不想吃，只觉得心烦意乱，就象失掉了一件常带在身边的东西，又象受了什么人的骗。

“那么，吃这个吗？”玉簪从书桌上拿下一盒巧克力的糖，挑出一颗，虔诚地剥开糖纸，对信哲说：“你把嘴张开，我放在你嘴里。”她红了脸望着信哲。

信哲皱皱眉头，对她笑着伸出了手：

“给我，我自己吃。”

玉簪含怨地看看他，又看看巧克力，脸更红了。

信哲拿过巧克力盒子，从里面拿出一颗，正在剥纸，听见外面响起脚步声，又把糖放下了。

“可能是大伯回来了。”他的话刚说完，德浩就开门进来了。

信哲连忙站起来，低头行礼。

“啊，你在这儿……我刚到你家去了一趟……这一阵子，书念得怎么样啊？”德浩脱去外套，回头看看女儿，又望望信哲，眼角挤满皱纹地笑着说：“我一听说玉簪生了病，把什么事都丢下跑来了。玉簪，你快躺下！”

他原以为女儿病得很重，心里非常着急，现在看见她没事人似地坐在那里，一方面放了心，另一方面又开始考虑起女儿的终身大事，觉得无论如何应当早点把她和信哲的婚事定下来。

“你是今年毕业吧？”

“是的。”

“没带什么好东西，吃一点儿吧……说你毕业以后还要考什么来着？”

信哲听了这句话，知道父亲已经和他谈了自己的情况，心里很不痛快，回答说：

“是……不过还没有决定。”

“唔……希望你成功。我很忙，打算明天就回去。丢开公务就跑来了，放心不下啊！”

信哲忽然想起不久前玉簪告诉他的事，心想这家伙当了面长，也穿起这么高级的西服来了！

“玉簪，你怎么办呢？我看你的病还没全好，是打算跟我一起走，还是在这里慢慢治疗？你自己决定吧。”

玉簪转动着眼睛想了想，对信哲说：

“你想到乡下去吗？”

信哲想到善妃，也动了去一趟的念头。但是，他很快想到了自己承担的任务；再说，这次一去，更难以摆脱玉簪，那就非得和她结婚不可了。

“我去干什么呢？前次在去梦金浦的路上偶然遇到了你，给你们添了很多麻烦……”

德浩几乎是一字一句地听他讲话。他原以为两人之间已经什么都谈定了，所以在乡下时一任他们单独在一间房子里厮混，现在听他在自己面前说的这番话，分明是在为他摆脱婚事作解释。不过，今天他已经和信哲的父亲见了面，事情大体已定，可以放心了，便说：

“这次不能去，等明年春天毕了业，天气暖和了，玉簪的身子也好了，你们再一块来吧！家里的人常常念叨，都很想你。”

“承蒙府上的人惦念……”

信哲低着头，把一双大手放在膝盖上。玉簪望着信哲富有男子气概的、英俊的面孔和一双大手，心荡神摇，要不是爸爸在场，真想一把攥住他的手！德浩凝神地注视着信哲，总觉得玉簪在什么地方有点配不上他，心想真是打着灯笼找不到的好女婿……听玉簪的意思，信哲是很爱她的，

只是人老实，又怕羞，所以还没有什么明白的表示……可是再看看眼前的情况，似乎他们之间并没有那种关系。是不是信哲瞧不起玉簪？再不就是两人已经发生了肉体关系，现在玩厌了？二者必居其一……他开始担起心来，心想这次能把他们的婚事正式定下来才好。

“来汉城一趟，玩几天再走吧！”

“按我的意思，是很想和令尊一起多呆几天的，可是情况不许可呀……没有我，面上的事全都会乱了套……”

信哲又想起仁浩说他的“一股腐臭气”的话，心里暗暗好笑，随即站起身来说：

“我回去了，以后再来看您……”

信哲在食堂里吃过饭，又进了图书馆。他环顾室内，人好象比饭前少了一些。是不是也到什么地方走走呢？他从口袋里掏出表来，六点十分……他终于哪儿也没有去，在椅子上坐下来，觉得臀部一阵疼痛。在图书馆里呆的实在太久了，整天坐着不动弹，连上课时间也不去课堂。他站起来，正了正姿势，又重新坐下，从书包里取出书来。刚一打开书本，种种思绪又涌上脑海，使他头脑发胀。早晨来学校的时候，父亲要他今天早点回去……一想起这件事，就象有什么东西在刺他的心。看来父亲今天是非要他作出决定性的答复不可。昨天晚上，德浩和父亲显然把一切都商量好了，所以要从各方面施加压力，逼着他作出决定……怎么办呢？他两手捧起了头。父亲所以急着定下这头亲事，分明是看中了玉簪是有钱人家的独生女儿！钱！钱！钱也使父

亲迷了心窍，发了疯，要毁掉自己儿子的一生！信哲紧紧闭上眼睛，玉簪和善妃的身影同时都出现在他的眼前。他爱善妃，所以不肯痛痛快快地答应和玉簪结婚，但是如果真的要他和善妃结婚，同样也不会心甘情愿。此刻自己也说不清楚为什么会有这种矛盾心理。为什么又忘不了善妃呢？最重要的原因，也许是善妃具备他所喜欢的那种类型的美，以及她朴实的性格，如此而已。两人在一个家里处了两个月，善妃没有和他说过一句，可是越是这样越使他对她产生好感。如果和善妃之间混得也象和玉簪一样熟，说不定也会用对待玉簪那样的态度对待善妃。这样想来，自己虽然接触过不少女性，可是至今还没有遇到一个真正的意中人。如果一定让他挑选的话，自然还是善妃。

对玉簪，他一直认为只不过是一个邂逅相遇的聊解旅途寂寞的朋友，让自己和这样的女子结婚，那简直太可笑了。通过这件事，他对父亲的尊重和信赖开始渐渐地动摇了。父亲薪俸微薄，生活拮据，所以一听说人家有钱，竟什么都不顾了。

今天晚上回家，父亲可能会为自己没有早回而大发脾气，同时还会正式提出结婚问题……哼，本人不愿意，有什么办法？德浩今天走了吗？也许还留在汉城？他不愿意和他见面，又想和他见面。如果在他走前见上一次，让他明年春天把善妃带来不是很好吗？不过，若不答应和玉簪结婚，那是没有指望的……唉，算了！为一个女人，犯不着这么伤脑筋……尽管这样想，他依然希望再见善妃一面，听到她的声音。

不和玉簪结婚，和善妃重逢的路将被堵死，这使他感到

十分遗憾。所以，他曾想方设法在他和玉簪的婚姻问题摊牌之前把善妃弄到汉城来，然而现在已经失败了。冬天一过，明年春天他们说不定会把善妃嫁到什么地方去……他下意识地阖上书本，发呆地望着电灯。啊，那明亮的电灯！善妃的两颗黑痣……忽然，听见一阵咕噜咕噜的声音，扭头一看，原来是炳植抱着一部六法全书，皱眉闭眼地在背诵着：一百三十一条……一百三十一条……一百三十一条……炳植脸色惨白，象生了肺病的人；他独特的额头，在灯光下显得更加突出。他不觉扑哧一笑。这些人所以读书、苦干，不过是巴望着将来能捞个什么事务官、判事、佾事之类的职位罢了。他对图书馆感到一阵厌恶，提着书包，霍地站起身来。

信哲来到外面，觉得似乎有雪花飘落在脸上，抬头望了望天……片片雪花在路灯光中飞舞，如同夏天围着电灯成团飞舞的螟虫。当他慢步走到学校正门的时候，从图书室里传来闭馆的钟声。已经九点钟了！他回头看看，学校的建筑物巍然屹立在黑沉沉的夜空。这就是所谓朝鲜的最高学府。他停住了脚。自己三年如一日地关在这里埋头攻读，究竟为了什么呢？这个突然出现在脑子里的大问号，使他感到眼前发黑。

他听着从图书馆里出来的学生们的谈话声，又迈步朝前走了。

到了家门口，没有象往常那样听见父亲的咳嗽声。

“是信哲回来了吗？”他拉开房门的时候，父亲才问了一

句，这声音如同一个什么东西在他的脑门上猛击了一下。

“是我。”

“让你早点回来，为什么又这么晚？快去吃晚饭吧！”

信哲默默地进了房，把皮包放在桌上，掏出书来，挨次插进书架。尽管他心里乱糟糟的，可是他还是要把手摆整齐，不然就觉得不舒服。他又整理了一下书桌，用抹布拭了拭，便靠在墙上，侧耳听着，看父亲还有什么吩咐。

外面响起脚步声，继母拉开门说：

“快来吃晚饭吧！”

“我吃过了。”

“在哪儿吃的？”

“一个朋友请客。”

继母走进来，留神观察着信哲的神色。

“你离开图书馆……怎么不早点回来？”

“回来有什么事啊？”

继母微微一笑，坐近信哲说：

“你爸爸和玉簪的爸爸等了你好一阵，看光景是把你的婚事定下来了……怎么样？听说她家里很有钱。”

信哲愣愣地望着继母，不知回答什么才好。

“孩子，今天晚上你就答应下来吧，不好吗？人有几个没点毛病的？你爸爸既然有这个意思……你何必和他顶牛？”

“我也没说什么呀！”信哲说。

“那就好。快进里屋去吧，说不定玉簪爸爸一会儿还来。……”

“他今天没有走？”

“就是为这件事才没走成……他原打算坐夜车回去的，你不回来，整整在这儿等了一天。”

信哲冷冷一笑。

“信哲！”父亲喊他了。

信哲想了想，猛地站起来。继母又叮嘱地说：

“别让你爸爸着急了，就答应了吧！”

信哲走进正房。父亲摘下眼镜，对妻子说：

“快让他吃饭吧！”

“我已经吃过了……一个朋友请客。”

“嗯……”

父亲盯着他低垂的头，想了一会什么，说：

“你对和玉簪的婚事没有什么意见吧？”

“我不愿意。”信哲抬起头说。

父亲听了这个意外的明确的回答，顿时变了脸色：

“为什么？”

“没有太多的理由。”信哲断然地说，又低下头去。

父亲朝前坐了坐，问：

“怎么会无缘无故地不同意？你心里另有喜欢的女孩子吗？”

信哲听了这话，仿佛远远地看见了善妃的身影，但很快又模糊了，消失了。

“没有。”

“既然没有，那就定下来吧，不要再说废话了！”父亲用命令的口吻说。他摸清了儿子的脾气，只要自己发了话，即

使不合心意，他也会照办的。

信哲大吃了一惊。他觉得父亲太无知了，对关系儿子一生的大事，竟然全不顾本人的意见，独断专行。他原先以为父亲可能只是劝劝他，本人不乐意也就算了，没想到……

“玉簪的爸爸一会儿就来，你少说废话，痛痛快快答应下来。你想想，这种人家是容易找到的吗？现在，你也许满脑子里都是不着边际的空想，可现实社会并不是你想的那个样子。我年轻的时候也曾被空想弄得头脑发昏，不知天高地厚，到头来坐了牢……你现在还在那里做梦！我要是早明白过来，日子能过得这样苦吗？你今年春天毕了业，高等文官考试也合格了，虽说不用再发愁出路，但是如果有个相当的靠山，不愁不飞黄腾达……明白了吗？你和玉簪结了婚，你的前途会大有希望。我这都是为你的将来着想啊！”父亲压低了声音，颇为动情地说。

信哲并非不理解父亲的意思，当面顶了他一下，听他说了这一篇话。从父亲的思想来说，他也只能这样思考问题……父亲显然已经把他看成是这个家庭的唯一的继承人。虽然还有弟弟英哲，但他年龄小，又常常生病，能不能长大成人还难以断定。尽管如此，信哲自己却从来没有想过象父亲说的那样，仅仅通过高等文官考试，找个有钱人家的老婆，做个支撑门户的人，就算功成名就了；如果要他结婚的对象，是他所不中意的女子，更是没有考虑的余地。

“爸爸！您不管我中意不中意，只看人家有钱，就让我跟她结婚吗？”信哲正视着父亲说。

父亲没想到儿子会当面顶撞他，也不免有些吃惊。

“哼……你不中意人家？我问你，那为什么要跑到人家家里，住了近三个月，天天混在一起？”

信哲悄悄避开父亲直向他射来的视线。

“一个年轻小伙子，跑到一个姑娘家里去，不是住一天两天，一住就是三个月，谁会当成一件平常的事情？你给我说说看！”

信哲无话可答了，闷声不响。

“难道你是个浪荡哥儿？跟人家玩了几天，玩腻了是不是……”

信哲听了这句话，觉得忍受不住，心里又冒出难以遏制的反抗情绪：

“爸爸，您说得太过分了。既然彼此认为是朋友，难道不可以在一起玩玩吗？是您囿于封建的成见，认为只要男女一呆在一起，就必定会有什么关系……哪有这样的道理呢？当时，她说是你的学生，硬把我劝了去。我原打算只住一两天，没有想到住了这么久……这并不说明我已经把她看成未来的妻子。”

“胡说，什么封建不封建的！男女在一起厮混，还会有别的事情吗？事到如今，你要是不肯和人家结婚，我当父亲的先就没脸抬头见人！还有……看看你书桌上摆的都是些什么书？你爸爸为你费尽心心，连包香烟都舍不得买，你一点也不体谅，净买这些无用的书看，在爸爸面前逞威风，骂我是老封建！这就是你学来的规矩？亏你还上了大学……”父亲感到对儿辈的希望一下子全破灭了，一股按捺不住的怒火直冲上头顶。“你不是在准备高等文官考试么……看看

都买些什么书！你这混小子……”

“这都是我们的教科书……不是您让我参加考高等文官考试的吗？我心里一直在怀疑考它有什么用？不过没说就是了。”

“放屁！你这个混蛋，立刻给我滚！”父亲走上来狠狠打了他一个耳光，抓住他的前襟推出门外：“你和我没有关系，咱们算是路人！你没有资格住在我的家里！”

继母一把拉住丈夫说：

“这么大年纪了，这是干什么呀？”

“滚，我不是你的爸爸，你也不是我的儿子！”

信哲踉踉跄跄地走到对面房里，在皮包里装了几本书和几件衣服，跑出去了。

继母立刻追了出来，拉住他的衣襟说：

“孩子，你疯了吗？爸爸骂你几句，怎么能这样呢？”

父亲暴跳如雷，哗啦一声拉开房门走出来，把妻子拖了进去。

“快滚！不滚你就算不得英雄！”

开门声吓醒了正在熟睡的英哲，哭着跑了出来。

父亲完全没有想到信哲会这么执拗。要他走，竟拿起皮包就走。他感到迷茫，全身象风中的白杨一样不住地抖动。

信哲听着英哲的哭声，走出门外。雪下得更大了，全身很快都变成了白色。走到薄石岗的时候，听见背后响起脚步声，很象是继母，回头看了一眼，原来是一个陌生女人。他感到一阵说不出的难过，伤心地想起去世的母亲。

他一面慢慢地走着，一面在考虑去什么地方。可是想来想去没有地方可去。他胡思乱想地来到了钟路，连这里也使他感到一片凄凉。不时有人从这里走过，可是没有一个人象是无家可归的流浪汉。他们都甩动着胳膊，迈着匆匆的步子。耳朵里听到的只有咖啡馆里传出来的杂乱的爵士音乐。

“是不是到他家去看看？”他来到白哥达公园前面，站住了脚，自言自语地说了一句。他想起了前天晚上在这个公园门口遇见的朋友，于是穿过朝鲜剧场，来到了安国洞的十字路口。

一种悲壮的决心，使他精神振奋，决定不再跨进家门一步。他一路走来，老想着继母会从后面追来，到了这里才完全断了念头。即使继母追来拖他回去，他也是不会再回头的。可是不知为什么，老想着继母会跟在后面。

在他走到普成专科学校门口的时候，突然有人向他伸出手来喊道：

“是你呀！”

他吃惊地仔细一看，正是他要找的朋友。

“啊，是你，我正要去找你。”

“找我？”那位朋友诧异地凝视着信哲。

这位朋友面色白皙，薄薄的眼皮，身材瘦小，但是那挺得高高的胸脯和针刺似的竖起的头发，使人看出他是一个很有胆力的人。也许是这个缘故，人们跟他在一起的时候，既感到亲切，又觉得有些冷漠。

那位朋友望了信哲一会说：

“怎么回事？半夜三更的，干嘛提个皮包到处乱跑？”

信哲犹豫了一下说：

“我和家庭脱离关系了。”

“脱离家庭？”朋友没听明白是怎么回事，重复了一句，睁大眼睛望着信哲。

“怎么，不可以吗？”信哲冷静地望着朋友说。

“不，我不明白你的意思……你是说和家庭脱离了关系？”

“是，脱离了关系。”信哲苦笑了一下。

朋友睁圆了眼睛望望他，心里在猜测着发生了什么事情……

过了一会，信哲问道：

“你现在到哪儿去？”

“我？想出去弄顿晚饭吃，哈哈！”那位朋友说，拍打着肩上的积雪。

两个人各吃了一碗面条，买了几个面包，回到了朋友的住处。

“喂，来客了！快来吃面包吧！”朋友走在信哲前面开了门，笑着走进房间说。

房间里，几个人围着一盏只有六支光的电灯，脱下衬衫在捉虱子。他们看见信哲，急忙穿上衣服，睁大眼睛望望，拿起面包大口大口地吃起来。

信哲一进屋，先闻到一股臭气。可能很久没生火了，也许从来没生过火，坐在炕上就象坐在冰块上一样。

“这位是俞信哲。”朋友向大家介绍说。

人们一面嚼着面包，一面跟信哲打招呼。

“我们三个人自己开伙做饭，以后，你也得和我们一块受点委屈了，哈哈……”朋友晃着脑袋笑了；然后又望着身穿污黑的衬衣、冻得缩成一团的几个人说：“今天可以不挨饿了……多巧，这位朋友找到了我！哈哈……”

“我还发愁明天早晨没吃的哩！”一个圆脸的名叫基浩的人说。

“好家伙，你连明天的事都发愁了……车到山前必有路……”朋友扭头看了信哲一眼。

信哲愣愣地望着这些人，为在这个地方过夜感到为难。房子象个土洞，连躺的地方都没有，而且寒冷刺骨。他清楚地知道，到了明天早晨，除了他的身子之外，他的皮包、外套……都得进当铺。他感到眼前一片渺茫。现实比他在家里，不，在书桌前所想象的要可怕得多。想到即将面临的现实，更觉得面前一片黑暗，什么也看不见了。

当天，信哲一夜没有睡着，第二天一早，就把钱包里的钱全倒出来交给了朋友。朋友买来米和柴，于是有的淘米，有的生火，忙忙碌碌地煮起饭来。

“伙计，今天可真不错呀！”朋友说，头上落了一层白灰。

信哲微微一笑。见朋友们都这样高兴，他下决心要和他们一起坚持下去。

大家吃过饭，互相推来推去，都让别人去洗碗，可是谁也不洗，最后各人拿着自己的碗放回到厨房的角落里。

“喂，看样子她今天没去上工，是吧？”日甫眨巴着眼睛，

望着对面的房门说。

“昨天不是上夜班吗……今天要到中午才去上班。去会会她怎么样……哈哈！”基浩附和着说。

朋友小声地告诉信哲：

“你听懂他们说些什么吗？对面房子里，住着一个在纺织厂里做工的美人……这些小子都想找她谈情说爱……”

“你小子，谁想跟她谈情说爱？我看就是你自己身上发热，都到一百度了！”

人们一齐大笑。

第二天，信哲的朋友觉得大家这样聚在一起有些不便，经过商量，决定他搬到别处去住，有必要碰头的时候才来一下。

从此以后，信哲自己煮饭，洗衣服，渐渐习惯了这种生活。每天一吃过饭，有的背过身去捉虱子，有的补袜子。信哲做事最细，最有条理，样样事情都干得出色，差不多成了这个“家庭”的“主妇”。

日甫和基浩是坐过牢的人，两人一天到晚什么也不干，说说笑笑，对别人评头论足，挖苦，讥笑，特别是一谈到女人，更是精神抖擞。

“信哲，你真有福气，昨天晚上在前边的桥上碰上了那位美人！不过……”

他们都管对面房子的女工叫美人。

玉簪叮叮咚咚地弹着钢琴，抬眼看了看从窗口泻进来的月光，想了一会心事，然后回头对善妃说：

“善妃，那天晚上信哲没对你说什么吗？”

善妃在门口收拾白天摘来的黄瓜，听了这话，愣愣地望着玉簪，不知道她问的是什么意思。

“哼！你怎么啦？总象掉了魂似的，蠢货！”玉簪发了火，不等善妃脑子转过弯来又挖苦地说。

“问那天晚上信哲说了什么……这是什么意思呢？”善妃心里嘀咕着，怎么也想不起来。她也不知道为什么，不光是对今天的话听不明白，好多事情都是这样。不知从什么时候起，总感到脑子里塞满了说不出的苦恼和烦躁，比篮子里的黄瓜塞得还要满。难道真象玉簪说的那样掉了魂？她从前的聪明似乎已经离开了她。她用刀削着瓜蒂，轻轻地叹了一口气。

“还没有想起来？”

“想不起来。”善妃才转过脸回答说。

“哼，气死人！真没见过你这种蠢人！我问你去年春天从汉城来的那个客人……”

“客人怎么啦？”

“怎么，真的成了傻瓜啦？简直不可理解！你还是快收拾黄瓜做泡菜吧！和你说话，还不如对牛弹琴！”

玉簪猛地转过身去，继续弹琴，和着琴声，伤心地唱起一支什么歌子。

善妃呆呆望着她，听她唱歌，歌声也象是在讥笑她，嘲弄她。玉簪的白嫩的手指，在从窗口射进来的月光下轻轻弹动着。

“善妃！快把灯点上！”玉簪妈从外面进来，大声地说。

善妃吓得慌忙站起来。不论什么时候，她一听见玉簪妈的声音就心跳，怎么也镇静不下来，担心她又要骂人。她动不动就说：你这个臭丫头，滚，给我滚吧！

“不用了……妈，我喜欢这样。有月光就很好……不用点灯……唉，我还不如死了哩！妈！”玉簪看着向房里张望的母亲说。

玉簪妈听女儿说出死的话来，不觉心里一酸，忙说：

“这是什么话？一个知书知礼的女孩子怎么能说出这种话来？以后不许再说！”

玉簪妈本想多开导开导女儿，喉头一阵哽咽，便没再往下说。

“你怎么还在弄黄瓜？快收起来，把里屋的灯点上，铺好铺。把这间屋子的铺也铺好。一个丫头，怎么越来越磨蹭！要是老太婆还在，该多好！”

玉簪毕业回家以后，善妃就被赶到老太婆房里去住了。德浩也趁机打发走了老太婆。

“妈，我在温井遇见了老太婆。她老哭，怪可怜的！”

“都是你爸爸那老东西，一定要把她撵走！我可怜她，想把她留下来……”

玉簪妈瞥了一眼提着篮子走向厨房的善妃，憋在肚子里的一股妒火，又热辣辣地涌上她的心头。她本想说：“都是因为那个死丫头……跟老太婆住在一起又怎么啦？干嘛非要赶走老太婆……你说蹊跷不蹊跷？”但是，她终于忍住没有说出来。

“真奇怪！”玉簪伏在钢琴上，两手捂住自己的前胸说。

“你也觉得奇怪吗？”玉簪妈兴冲冲地走进来，问女儿说。

玉簪睁大眼睛望着母亲。

“不知那老东西捣的什么鬼？越想越叫人奇怪，你说呢？”

“唉！真笑死人……妈，怎么回事？您说什么奇怪呀？嘻嘻！”

玉簪妈这才发觉女儿说的是另一回事，自己听错了，不由得生起气来：

“有什么好笑的！”

“妈，你说的什么呀？”

玉簪妈觉得有些难堪，转过身走了，身后响起划火柴的声音，房里的灯立刻亮了。

她回到屋里，见善妃正在铺被褥，横了她一眼说：

“仔细点铺！”

善妃心跳得很厉害，手指也在微微发颤。她眼睛也不敢抬一下，铺好被褥就走出来了。玉簪仍然低头坐在椅子上，不知是睡着了，还是在想心事。善妃记得刚才玉簪不叫她点灯，于是便斜靠在门口坐下来，等着看还有没有吩咐。她本想问问要不要点灯，可是又怕她说些叫人听不懂的话，受到讥笑，只好呆呆地坐在那里不动。

伏在钢琴上似乎睡着了的玉簪，忽然站起身子，自言自语地说起话来：“是不是明天就到汉城去呢？”她离开椅子，后退一步，不想打翻了水碗，大声叫起来：“快点灯，你傻坐在那里干什么？蠢货，快看看什么东西打翻了！”

善妃急忙跑进去，点上了灯。水碗里的水全都倒在了炕上。

“你早该点灯了，就是坐着不动！这不，出了事吧？真气死人，看见你那副样子就恶心！还不快擦干净！”

玉簪扭头进了里屋，母女俩你一句我一句地不知说些什么。

善妃拿抹布擦干了炕，捧着水碗回到自己房里，才忽然想起本来是要把水碗送到厨房去的。她朝外走了几步，又坐下来，决定明天早晨再送回去。

她呆呆地坐着，也不点灯。被整整折磨了一天，脑子里乱糟糟的，什么也想不起来。他望着从窗口里透进来的月光，恨不得能跟着那月光离开这个家，这个想法一天比一天强烈起来。

“怎么办呢？”她叹口气，自言自语地说。

天天晚上她的眼睛都盯着窗口，几次下决心想走，可是等拿起包袱要离开的时候，又犹豫了，无可奈何地坐下来。她无处可去。她下意识地摸摸空碗，心想，今天晚上就下下狠心跑吧！连这个空碗也带走……突然，玉簪妈恶狠狠的面孔闪进她的脑海，不由得打了个寒噤，把碗推到一边。

不知为什么，她总舍不得这个碗，丢下它甚至使她感到难过；放满了厨房碗柜的那些碗碗罐罐、盘盘碟碟都一起在她的眼前晃动。这都是她几年来精心保管和抚摸过的东西呀！上面刻满了花纹、鸟兽，圆的、方的、大的、小的，什么样的都有。如果说在这个家里她还有寄托感情的地方，那就是这些器皿了。她又拿起那个空碗，抱在怀里，对着窗

口出神。突然，出走的想法又冒了头，便悄悄地站起身来，提起了包袱。到哪儿去呢？出去了，万一碰上比德浩更可怕的人怎么办呢？她惶惑不安，重又默默地放下包袱。可是，左思右想，这里不是她的久恋之地。

不论到哪里去，在德浩回来以前一定得离开……她走出房间，想先看看德浩是不是在厢房里。厢房里没有点灯，明亮的月光照在门上。她轻轻地舒了口气，又回到自己的房里来。

她总觉得德浩就站在门外，又想到也许会在半路上碰到他，所以几次拿起包袱又都放下了。这样犹豫了一会，还想再出去看看有没有人。出了中门，老俞头的房里还亮着灯。她略一停步，然后象被人追着似地跑出大门。回头看看，什么人也没有。她怕被人发现，贴着墙根一点一点地朝前移动。她知道即使大大方方地走在路上，也不会有人扯住问她到哪儿去的，可是她还是提心吊胆，不得不这样偷偷摸摸地走路。

她走了一会，停住了脚步，一条通向邑城的新修的大路在月光下清晰地展现在眼前。最近以来，她每次看到这条路，都想到她独自一人凄凄凉凉地走上这条路的日子不会太远了……过去这只是一模模糊糊的想法，现在真的横下心来走上这条路的时候，仿佛觉得在伸进黑黢黢的松林里去的路的那一头，有个比德浩凶恶百倍的男人正虎视眈眈地等着她。她打了个寒噤，不由自主地转回身去。面前又是龙渊村，又是那神气活现的洋铁皮顶的仓库和德浩家的一座座房屋。想到还要回到那座房子里去，她心里感到一

阵说不出的刺痛。她重新转回身来，朝着松林小路走了几步……嘴里自言自语地说着“怎么办呢？我可怎么办呢？”抬头望月，月亮仍然象往常一样，慢慢地向天边倾斜下去。

突然，她想起了一个人：难儿！善妃在被德浩糟蹋之前，认为难儿是个坏女人，可是现在，她想她了，常常在梦里和她相见，两人抱头痛哭。所以，每次在她要走不走，犹豫不决的时候，难儿的身影就会突然浮现在她的脑子里。她在哪儿呢……听说她能挣不少钱……要是会写信就好了……想着想着，脚步不由得向难儿家里走去。她为了打听难儿的消息，已经有几次踏着月色来过这里，可是每次都没有进去，在篱笆外面转一会就走了，决心下次再来……她因为怕难儿妈会生疑心，所以才不敢进去。每逢这时候，她总是感到喉头哽咽，轻轻地喊着难儿的名字，回想起她们小时候一块儿玩耍的情景。难儿还没走的时候，自己为什么不能体谅她的心情呢？连一句安慰她的话也没有说……现在想起来就觉得难受。

她这样想着，不觉间来到了难儿家的门口。她站住了，下决心一定要进去打听到难儿的消息……

她四下望望，看看有没有人进村；然后又观察着动静，想知道难儿爹是不是在家。里面静寂无声，朦胧的月光照在门上。象是有人在咳嗽，传出咳喽咳喽的声音。

看样子他们都睡了。她又想回去，明天白天再来，刚要转身，两脚却不由自主地伸进了院子。

“谁呀？”里面听见脚步声，传出难儿妈的声音。

“是我。”善妃踌躇了一下，只好走前一步回答说。

难儿妈走了出来，仔细端详着善妃：

“我当是谁呢……你怎么到我们家来了……”

难儿妈拉住善妃的手进了屋，心里却在琢磨：她来干什么呢？莫不是德浩那个坏蛋听说难儿在汉城能挣钱，派她来打探消息的吧？也许这孩子象难儿一样叫他糟蹋了？难儿妈睁大眼睛打量着善妃。

“很久没见你了。你妈出殡的时候见了一次，以后就再没见过……这些日子你变得更漂亮了。”难儿妈对有气无力地坐下来的善妃说，等着听她说些什么。

善妃走进屋，还是不敢讲话，总觉得玉簪妈或德浩已经追来，正站在门外，只要一出门，就会抓住她，问她为什么到这里来。所以，她一声不响，眼睛老盯着门口。

难儿妈犯疑地望着她。她想起女儿临去汉城的时候，夜里睡不着觉，在外面转悠了一会，走进房来唉声叹气地说：“妈，德浩又打善妃的主意，不要我了……”女儿这句话至今还响在耳边。善妃一定也是被他玩够甩掉了！她越来越肯定这个判断，同时又有点幸灾乐祸：你伤了我女儿的心，这下该轮到你了！她抬头看看善妃，那有气无力、凄凄惨惨的样子，多象当时的女儿！她好象又看见了难儿的身影。

过了一会，善妃问道：

“大妈，难儿在哪儿呀？”

“你问这干什么？”难儿妈没好气地反问一句，她怀疑善妃是德浩派来的。

善妃没有勇气再问，默默地用手来回卷着衣带。

“是呀，问她到哪儿去干什么呀？糟蹋了我的女儿还嫌

不够吗？”难儿妈禁不住地大声嚷道。

善妃的脸好象被人拧了一把，一阵火辣辣地难受。她后悔来了不该来的地方，也更清楚地意识到自己的一生已经被德浩毁了。现在想想，爸爸一定是死在他手里的！她感到有一股按捺不住的仇恨涌上心头。难儿有爹有妈，有人心疼她，可是自己呢，连一个亲人也没有！她越想越伤心，突然含着眼泪喊了一声：“大妈！”

难儿妈猛地抬起头，仿佛能把人看穿似地望着她，心想：看你有什么说的！

善妃喊了一声之后，却又无话可说了。她心神无主，一会儿觉得这位大妈不是她喊的人，一会儿又觉得是她。她木呆地望了一会，然后把视线转向被风吹得明灭不定的油灯，眼泪泉水般地从眼睛里涌了出来。难儿妈于无言中明白了一切：善妃也遭遇了和难儿相同的命运。这孩子该多伤心呀！那个该死的东西，我死以前，要看你遭雷劈哩……老天爷，你没长眼呵！她心里呼喊着想，好象德浩就在面前。

“善妃，你怎么这样不快活呢？”难儿妈声音哽咽地问，低下头去，用裙角拭着眼泪。

难儿妈一哭，善妃也忍不住要哭出来，但她咬咬嘴唇，忍住了，说：

“大妈……难儿……难儿她在哪儿呀？”

“你也想到她那里去么？”

“嗯。”

难儿妈站起来，打开柜门，拿出一个信封来到善妃面前。

“她在汉城……哎，说是什么地方来着？我总听说，可

老记不住。你看看这个吧，她住的地方在上面写着哪……那个天杀的，总有一天要报这个仇！你妈要是还活着，该多舍不得你呀！咱们苦啊！”难儿妈捶着胸说。

善妃手里攥着信封，知道难儿妈已经猜出了德浩和自己的关系，又恨又羞，身子发抖。她颤动着手拿起信封看看，可是灯光太暗，一点也看不清楚。她不识字，就是能看清了也不认识。她拿着信封站了起来。

难儿妈望着善妃说：

“看完了，给我收起来吧。”

“大妈，您把这封信给我吧！”善妃犹豫了一下说。

“不行，万一叫德浩看见就糟了。”

“看大妈说的，我能让他看见吗？”

“你一定要收好，可不能叫他看见！”难儿妈跟善妃走出门外，一再嘱咐说。

善妃先把信封揣在怀里，忽然想起德浩乱摸自己乳房的情景，又掏出来拿在手上。德浩已经剥夺了她身上的全部秘密，连个藏信封的地方也没有！她非常难过，恨不得立时死了才好。

她辞别了难儿妈，象来的时候一样，贴着篱笆和墙根回到了德浩家。这信封怎么办？踌躇了半天，最后塞进布袜子里，才悄悄地开了大门。老俞头的房里已经黑了灯，屋檐的影子清晰地投射在房门上，厢房里依然寂静无声。德浩会不会趁自己不在的时候钻进房里来了呢？她心里发慌，到了中门又踌躇不前了。四周死一般的寂静。她悄没声儿地关上大门，走进院子，开了自己的房门。里面一片漆黑，她

更怕了，仿佛觉得醉醺醺的德浩正躺在那里。她心里一阵冲动，想立刻逃走，心想一定要保守住藏在袜筒里的属于她的唯一的秘密！

直到确实知道房里没有人，她才进去，用力把门扣好，决心今天夜里说什么也不再给德浩开门。她被褥也没铺就躺下了，万端思绪在脑海里翻腾。不一会，听见了德浩在外面拉门的声音。

夏天的一个傍晚，善妃望望终日阴沉沉的天空，进了厨房。近来玉簪妈确实看出了一些什么，昨天又和德浩闹了一夜，早饭和中饭也没吃，叫面事务所的小听差买来点冷面吃了以后，包起脑袋，象生了大病似地躺在炕上。善妃昨天也一夜没睡，心情就象房外的天空一样阴沉，一种无法镇静下来的紧张情绪，使她坐卧不宁。她淘好了米，下到锅里，不知道下一步该做什么，在房里来回走了一会，又走近米缸想去舀米，忽然想起米已下锅，便直挺挺地站住了。这是怎么啦……她手扶搁板，竭力想镇静下来，可是一点用也没有。她想：玉簪妈一定什么都知道了，怎么能不知道呢……不，也许还不知道，要不然她能饶得过我吗？昨天晚上就会当场把我赶出去的……这时，哗啦一声响动，她吓得低头一看，手里的米瓢掉落下来，砸碎了一个瓦盆，米和水流了一地，瓢也破了。善妃吓得心惊胆战，手忙脚乱地收拾着撒了一地的大米。

接着，响起了脚步声。

“臭丫头！你要造反啦！”玉簪妈披头散发地从廊台上

跑下来，一把揪住善妃的头发吼道：“你不想在我们家，就滚出去，不许糟蹋我家的东西！该死的，马上给我滚！”

玉簪妈正愁捉不住善妃的错处，这下可是个机会，揪住她的辫子，狠命地乱扯。善妃憋得满脸通红，一点也不想反抗，默不作声地任她打骂。

玉簪也跑来了，睁大着眼睛问：

“你们吵什么呀……哟，瞧她这副怪样子！哈哈……”

玉簪见善妃的衣服上沾满了泥水，觉得好玩，发出一阵笑声。她吃饭、弹琴、睡觉，天天如此，早就腻烦了，眼前的这个场面，使她感到新鲜，痛快。她早就隐隐约约地感觉到信哲对善妃比对自己还关心，妒火中烧，恨死了善妃，恨不得也冲上去掐她几把。玉簪妈把嚤嚤啜泣的象绵羊一样毫无反抗的善妃任意折磨，打得她满地乱滚。开始，善妃还觉得疼痛，难过，后来神志渐渐有点模糊，什么感觉也没有了。如果被一顿打死，倒可以免除羞辱和痛苦，再不然，能离开这可怕的家庭也好……想到这点，善妃觉得心里的痛苦减轻了许多。

玉簪妈打累了，精疲力尽地退到一边，嘴里还在骂着：

“你马上滚！我把你当亲女儿一样养大……要是有人良心的，总该知道感恩！可你……别看我不言不语，你们干的事我都知道！臭女人，该死的女人！”

“妈，真丢人！爸爸能干这种事吗？都是这臭丫头勾引的……有一天夜里，她和信哲脸对脸地站在那里搞鬼，被我亲自抓住的……当时我还不知道信哲那家伙跟她有什么关系……别看她表面上安分守己，象个傻瓜，坏心思多着哪！”

玉簪一直不忘情于信哲，可是又很恨他，对他起过种种疑心。玉簪终于按捺不住，冲过去朝善妃流着血的脸上狠狠打了一巴掌。善妃直挺挺地站在厨房的角落里，巴不得快点死了才好。

这时，德浩进来了，问了一句：

“你们这是干什么？”

玉簪回头看了父亲一眼说：

“爸爸，有一件事我一直没说……这臭女人和信哲有些不干不净……”

“什么？和信哲……”德浩诧异地瞪大了眼睛：“你都知道？”

“当然知道！是个有月亮的晚上，她和信哲脸对脸地站在一起，谈得可亲热了！信哲回到汉城以后，不是还一个劲地想把她弄到汉城去吗？当时我还没明白过来，现在想想，可不是和她有见不得人的事么！”玉簪说着，又转身冲向善妃：“你和信哲干的丑事，是不是真的？不说实话，我就打死你！”

德浩瞪起可怕的眼睛，怒视着善妃。想到自从春天知道她有了孕，还买了各种各样好吃的东西给她吃，心中燃起了怒火。善妃见了德浩，一直象要冒出火来的眼睛里，顿时汪满了泪水，她还以为只有他能知道她的委屈。

德浩走到善妃面前说：

“你和信哲真有那种事？收留了你这个丫头，连我也背上了黑锅……玉簪她妈，你还疑心我，真是天大的冤屈！这丫头早就和信哲勾搭上了，一心只想着去汉城，能听我的

吗？你呀，怀疑得都没有边了！你今天吃点什么了吗？我叫面事务所的听差给你买来的冷面吃了没有？”

德浩不愿在善妃面前多呆，拉住玉簪妈的手进了房。

“你立刻就走，一天也不能在我们家了！”玉簪大叫大嚷地说，也跟着德浩夫妇进去了。

善妃知道是到走的时候了，连她曾经相信的德浩也红口白舌地当面说谎，显然是存心抛弃她，想把她赶走。这正合她的心愿！善妃一面想一面走进她的房里。她没有流一滴眼泪，伏在包袱上，盼着天快点黑下来。

当天晚上，善妃挟着一个包袱离开了德浩的家。四周黑漆漆的，下了一天的雨，已经停了，微风阵阵。她走上通向邑城的大路，习习的凉风掠过她热辣辣的脸孔。东边的天空，闪着电光，不时地把一座座山峰照亮，随之而来的是一阵隆隆的雷声。若在平时，她会被吓坏的，今天却什么也不怕了。她已经下了最后的决心，拚着一死去对付一切。

道路两旁密匝匝的高粱和谷子随风摆动，沙沙作响，仿佛是乘着水波飘来的钢琴声；听听，象是在身边，再一听，又象在梦中听到的声音一样缥缈不定。但是，那声音确实确实刺疼了她的心。她想象着玉簪弹琴的样子，用手捂住了耳朵。突然，有个什么东西汪汪地叫着挡住了去路，她吓得倒退了一步。当看清是她一直喂养的黑狗时，便一把搂住了它，满腔悲愤，霎时化作一声声呜咽。黑狗一会儿用尾巴轻轻地拂着她的面孔，更大声地叫着，一会儿又用嘴巴蹭她的面颊。

“小黑！”

善妃把脸贴在黑狗的脖子上，瘫坐在地上了。远处的村

子里闪着灯光，如同扯乱了的红线团，映到她的眼睛里来。多么象母亲断气时看见过的灯光啊！

“妈！”她不由得喊了一声，把脸转向埋葬着母亲的山岗。她一下想起了苦楝根，阿大一双睁得圆圆的大眼睛也随之浮现在眼前。她低下了头，当时的种种情景闪电似地从她的脑海里掠过。那时她把德浩给的钱珍重地藏进被窝，却把阿大拿来的苦楝根扔到了房角里……

“小黑，你是想跟我一起走吗？”

闪电一亮，随即又消失了。

“你这个人，真贪睡，还不快起来！”

信哲猛地一惊，醒了。朋友们都已经起来，洗过了脸，面色光润。

“今天早饭又断顿了，你快起来想想办法！”基浩看了信哲一眼说。

“别闹，我还要睡一会。”

“别睡了，都到中午了！早饭不吃，中饭、晚饭总得吃一顿呀！一整天，饿着肚子还能活吗？唉，真要命！”

信哲起了炕，屋里已经洒满了阳光。

“这东西咬死人……”

信哲脱下衬衣捉虱子，一个个虱子足有米粒那么大。日甫靠在门边上，点起扔掉后又捡起来的烟头，吸了一口，鼻孔里冒出两股长长的烟雾。看他不住地拿眼睛瞟对面房子的神情，就知道那位美人今天在家。

日甫是个心广体胖的人，即使挨了饿，也从不露出焦急

不安的样子。他每天早晨醒来，不是坐在门旁抽烟，就是掏鼻孔，抠脚趾头，眼睛瞟着对面的房子。基浩一见日甫抠脚，就说他：

“又抠脚，真脏！”

日甫对这种话从来只当没有听见。今天因为有了香烟头，才没有抠脚。

“你今天能不能想点办法？”基浩看着日甫说。

日甫依然装作没有听见，只顾寻找烟头。他最感兴趣的是谈论对面房里的美人和别人的逸闻趣事，至于叫他去张罗柴米油盐，或者讥笑他掏鼻孔、抠脚，则一概充耳不闻。

信哲捉完虱子，穿上衬衣，开始考虑还有什么能典当的东西。他的全部财产可以说只有几本书，已经拿去当掉了，现在剩下的除了自己的身体，已经一无所有。是不是再找栗苞告帮一点？这位朋友最近当了某报馆的送报员，多少有几个钱，所以他常向他要个一块八毛的，买回点面包和米来。于是，信哲立刻穿上他的西装——已成为他们三人的出门礼服——准备出门。

“你一定要想点办法回来……实在没路子，也可以到你家里去通融一下嘛！饿着肚子，也讲不得什么廉耻了！你说是不是？”

“对，对呀！”

两个朋友一唱一和。信哲笑了笑，走出去了。他想着日甫那张圆脸和他向对面房子频送秋波的眼睛，觉得非常讨厌。可是一想到他掏鼻孔、抠脚的动作，又忍不住地笑了。他认为日甫是一个堕落的知识分子的典型。虽说自己也是

一个知识分子，而且是其中的佼佼者，可他现在却极度厌恶知识分子。不知怎的，他总觉得目前的所作所为，就象他抠脚一样，散发着臭气，说明知识分子日趋低劣、堕落了！

他这样想着，向前看了一眼，游泳池里挤满了人，闹闹嚷嚷的，一片喧哗声。在阳光下闪烁的水面上，只见一顶顶蓝帽子、红帽子游来游去。他突然想起了去年夏天和玉簪一起在西海岸游玩的情景；随之，又想起了龙渊村，善妃倩影也出现在眼前。

信哲的后背被太阳晒得热了起来，肚子里咕噜咕噜地直响。他慢慢地从三斤洞的山坡上走下来。如果那儿也借不到钱，还有什么地方可去呢……实在没脸再到处乱跑着向人家伸手要那么几毛钱了。也许这是因为时间还早，肚子也不那么饿，所以还顾到面子，再过一会，就会不得不低三下四地去央告任何一位朋友。

信哲一直来到关铁洞栗苞的住处，不巧栗苞刚刚出去了。他无可奈何地咂咂嘴，又走回来，到了钟路，呆呆地站在那里。开往洞箫门的公共汽车从身旁驶过，扬起一片白蒙蒙的灰尘。他开始想家了，第一个想到伸出手向他要球糖的英哲，但更使他怀念的是饭桌上的用大蒜和辣椒作佐料的肉烩豆腐。他慢慢地迈着步子，肚子里已经很饿了。这家伙到哪儿去了呢？他想了一下他可能去的地方，可是想不出来。早报大概已经送完，晚报还早得很……他会在什么地方？他在钟路转了一圈，又走向黄金町。来来往往的电车一直不断，数不清的公共汽车和小轿车竞相奔驰。他吸了满口灰尘，嗓子里发呛，有气无力地走在人行道上。

阳光火辣辣地照射下来，而他头上还戴着冬天的呢帽。他怕被人看见，更怕碰上继母和父亲，所以把帽子压得很低，低头看着脚尖走路。

过去每天上学的时候，都要擦一次皮鞋，现在因为没有鞋油，脚上的皮鞋已经不知道是哪一天擦的了，鞋头已经发白，沾满了泥和灰尘，显得很重。

“你今天卖了多少？”

“刚刚够本，你呢？”

“我也一样。”

信哲转头望去，是两个背背架的人分手时的谈话。他忽然想：自己是不是也去干这一行，背点东西沿街叫卖？现在白菜正大量上市……或者背别的什么东西，给人家背货也行……然而，这可能吗？似乎又不可能象他们那样背着背架毫不在乎地在大街上走来走去。这是为什么？为什么呢？因为自己和日甫一样，也堕落了！日甫宁愿饿着肚子坐在那里掏鼻孔、抠脚，也不会出来当背伕，而自己和他也并没有什么不同。那么，是不是把这里的事交给别人，自己到农村去工作更好呢？到了农村，可以种田，向农民学习，干什么都不在乎。惟独在汉城，干不了这类出苦力的事情。这里的熟人多，父母也在，还认识不少女人……沥青马路上仿佛已经清晰地映出了他们嘲讽的眼睛。他不知不觉地停下脚步，抬头看看，来到了三越商店门前。他又向前走了几步，刚想进去看看，又犹豫了：会不会有熟人来买东西呢？近来每次走到这儿，他都这么想，而且总是先低头看看自己褴褛不堪的样子。

在三越商店里进进出出的人，全是一些衣著华丽的绅士淑女，身穿轻爽的夏季西服，头上戴的夏季帽在阳光下闪闪发光，象自己这样衣服肮脏，头戴呢帽的人，一个也没有。他犹豫着不愿进去，可是除了这儿以外没个歇腿的地方；南山是可以去的，而步行到那里又太热。狠了狠心，最后还是决定进去。

信哲乘电梯上了三越商店的三楼，在椅子上坐下来，出神地望着楼下的喷水池。旁边的椅子上坐着一对男女，要来了冰镇汽水，津津有味地谈着什么，不时发出哈哈的笑声。他感到很不自在，总以为他们是在嘲笑自己的寒酸，怒视了他们一会，背转过身去。他真想向他们大喊一声：你们这些不走正路的男女！

他尽管背对着他们，但老觉得他们的视线一直射在后背上，再加上太阳的暴晒，热得他掏出手绢不住地擦汗。

这手绢也是最后一条了。从家里出来的时候，带了四五条手绢，都被朋友们拿走了，只剩下了这一条破的。渐渐地，他听出来，那年轻女人的笑声很象玉簪的声音。玉簪嫁给谁了？还想我吗？这些想法一下变得象当头的阳光一样强烈起来。他无可奈何地笑了笑，极力想驱开这些想法，可是不知为什么好象总也抑制不住对玉簪的怀念，不，不是好象，而是确确实实在怀念和她在一起的那些日子，那是多么幸福的一段时光啊！忽然，他猛地站了起来，觉得产生这种想法比日甫掏鼻孔，抠脚还要令人作呕！

他望着来往行驶的一辆又一辆的电车，以及不断随之而来的公共汽车和小轿车，直到看得眼花缭乱。越看越觉

得这些电车、公共汽车和小汽车离自己是那么遥远，就象站在云端里看到它们一样。现在脑子里只留下去年夏天和玉簪一起乘电车去汉江游玩的记忆；后来又坐过几次电车，但大都印象模糊，记忆不清，也只记得和玉簪在一起乘车的时候。都怪这个喝汽水的年轻女人，因为她才想起这些令人不快的卑劣的行径。他懊丧地站起来，慢慢踱着步子，把昨天晚上从栗苞那里要来的报纸从口袋里掏出来，从政治版开始往下看。但是，刚扫一眼醒目的标题，又皱起了眉头，肚子饿得支持不住，头也疼得发胀。

他向一男一女坐的地方瞟了一眼，见他们进了花圃，便又重新坐回到椅子上。三越商店响起了汽笛，大约是到了下午三点或两点半的光景，人们川流不息地在三楼上上下下。他饥肠辘辘，口干舌燥，打不起精神再去注意他们，闭起眼睛靠在椅子上。如果母亲还活着，跑出来的那天，她一定会追着把自己拉回家去……如果她知道儿子象现在这样饿得动弹不了，能眼看着不管吗？他有点儿恨爸爸，继母就更不必说了，甚至对不懂人事的英哲也有点恨起来。但是，他很快意识到这些想法的可耻。

只要有五分钱，就能让肚子不饿了……五分钱，五分钱！一枚五分钱的白铜币在他的眼前闪动！啊，那比一角钱小一点、薄一点的铜币！没有这么一个东西，肚子就得挨饿！他回头看看，侥幸地希望那一男一女付钱的时候能掉下五分钱来，但看了又看，什么也没有发现。这时，那对男女架着鸚鵡走了出来。

“鸚鵡，你说话呀！”女的对着鸟笼说，嘻嘻地笑着。

买这玩艺得多少个五分钱呀？他在心里暗暗计算着。这对男女好象准备回家了，他瞟了他们一眼，心想：如果和玉簪结了婚，必定也会象他们一样，到处闲逛，买这类供人取乐的东西……

一男一女走了之后，他才想起那位朋友可能已经回来，决定立刻前去……可是刚一起身，就觉得眼前一阵发黑，天旋地转，连忙用手扶住椅子。这时候，脑子里产生了一个奇怪的想法：只要有人肯出五分钱，让他从楼上跳下去也干，并且立刻觉得楼顶和地面的距离大大缩短了。

他乘电梯到了楼下，看见一个他认识的女人迎面走来，心里一慌，连忙躲到食堂旁边，装作参观陈列台上的商品，等那女人上楼。可是她却象找什么人，只在附近转来转去。他很着急，转过脸去，看见玻璃柜里摆着什拉、鸡蛋、面条等样品，五光十色，陈列美观，一股难以抑制的食欲袭上心头，便赶紧转回身来。

“啊，你不是信哲吗？”那女人走近他说。

信哲一愣，忙脱下帽子，把手背到身后。为了不让那女人看见他的破皮鞋，跨前一步靠近陈列柜，才回答说：

“真是很久没见了。”

“怎么不来玩呢？”

“嗯，嗯……太忙，忙……”

饿着肚子站在食堂门口，更觉得难受，巴不得这女人快些走开，而她却一点要走的意思也没有。没有办法，他一面慢慢地朝后退着身子，一面说：

“我失陪了。”

女人很是诧异，上下打量了他一眼，只得说：

“好，再见，找我去玩呀！”

“唔……好，好。”

信哲逃也似地走出三越商店的大门，舒了一口气。背上出了汗，虱子也开始活动，身上痒得难受。街上人来人往，他不敢捉虱子，汗越流越多。走进本町，两旁商店里传出的唱片声，踏在沥青路上的木屐声，店员们的叫卖声，混杂成一片，喧嚣不停。到处都是鱼群一样穿行的人流，一个个挺胸凸肚，精力旺盛地甩动着胳膊，迈动着双腿。

信哲低垂双肩，背上奇痒难熬。突然，一股头油的香味向他飘来。他抬起头，一个年轻的日本人穿着轻爽的夏服迎面走来，头上油光闪亮。那人象刚刚洗过澡，脸上透着红润。信哲似乎感到自己身上散发着一股恶臭，两条腿也变得千斤、万斤般地沉重起来。

他穿过永乐町，经黄金町，一直来到水漂桥。他很快把手伸到背上，痛痛快地搔了一阵。从这里去报社很方便……他会不会又出去送报了呢？他匆匆地走过华人街，来到了钟路。这儿给他一种空空荡荡的感觉，间或有电车驰过，车上没有几个乘客，冷冷清清。他来到栗苞的住处，没有见到他，又走向栗苞的送报区。对面响起了车铃声，向他走来的栗苞站住了，朝他挤挤眼睛，意思是叫他过去。信哲跟他走进一条巷子。栗苞向左右看看，压低声音说：

“明天你要到仁川去，或者乘今天的夜车走，至迟明天一早一定要出发。”

“仁川？好呀……我正想去……”

信哲擦擦汗，嘴角上露出一丝苦笑。栗苞掏出钱包，拿出三张一块钱的钞票递到他手里。

“拿去当路费和零用。到了仁川，你可能直接进劳动市场……去了以后，找这个地方。”

他拿出一张纸和铅笔，写了几个字交给信哲。信哲仔细看了一眼，点点头，又还给他。栗苞把纸条放进嘴里嚼着，又向左右两边的巷子望望，说了声“再见”，一溜烟地走了。

也许因为手里有了三块钱，他全身轻松地走出巷子，想先去买一碗面吃；同时又想了一下栗苞写给他看的纸条上的字，默诵着上面的地址：仁川府外里十番地，金铁洙。

信哲在五味馆前面吃了两碗五分钱一碗的面条，身上立刻有了力气；然后买了一袋小米和几个面包回到他们的住处。日甫和基浩用毛巾缠着头躺在炕上，一见信哲，一骨碌爬起身子，各人抢过一个面包，狼吞虎咽地吃起来。

“这是怎么回事？还买来了面包！发了横财吧？”基浩吃完一个面包问。他已经看出来信哲是吃饱了肚子回来的，不住地用眼睛打量他，猜想他口袋里还会有多少钱。日甫睁着发红的眼睛，伸出象鸦片烟鬼一样没有血色的手说：

“给我五分钱，去买碗米酒喝。没有酒，简直没法活！”

“你小子，光想喝酒，柴还没有哩！快拿出钱来，我去买柴做饭。”

两个人同时伸出了手。信哲拿出一角钱买酒，三角钱买柴，然后脱掉上衣和呢帽，随便往炕上一扔。日甫和基浩兴冲冲地走了。信哲把汗湿的衬衣脱下来，晾到外面。

他已经下了决心，要永远摒弃懦怯的心理。自从离开父亲的时候起，不，早在离开他之前，不就对一切都做好思想准备了吗？现在刚刚吃了一点点苦，就又向往昔日的生活，真是没有出息！他这样责备着自己，猛然间想起了仁川的月尾岛。他决心已定，一到仁川，就克服掉一切懦弱性，做工人的坚定的朋友。

“是不是今天晚车就走？到仁川府外里十番地，找铁洙……”他自言自语着走进房间。

基浩已经买来了劈柴，还买了点菜。

“老兄，我们等你，快急死了……日甫这小子太讨厌，只知道坐在那里抠脚！”基浩笑着做了个抠脚的动作说。

信哲也笑了。自己去了仁川，这两个朋友怎么办呢？其实，他们与其这样呆在这种地方，倒不如去乡下帮着老婆种地。可是，他们宁可受苦，也要住在汉城。信哲认为他们这种心理实在可笑而又荒唐。他们唯一的希望是攀上一个资本家，办个什么杂志或报纸。他们要当民众的指导者，要扬名，并且认为要达到目的，必须坐在中央，办报，办杂志才行。饿肚子的时候，他们什么话也不说，一旦吃饱了，不是指责这家报纸，就是指责那家杂志，评头论足，高谈阔论，都成了第一流的评论家。

信哲在和他们相处的过程中，深深感到他们那种由英雄欲而产生的野心，以及戴着一层层假面具干出来的灰色行动，都是小资产阶级令人厌恶的劣根性的表现，是必须加以抛弃的。可是，从今天的事情看来，自己和他们一样也有着这种劣根性，而且暴露得多么明显啊！

第二天早晨，他告诉他们有点事情要去办一下，慢出来了。

来到钟路，他看了看商店的钟表，开车的时间快到了，他拿不定主意。是乘电车还是乘公共汽车去车站，昨天对他来说五分钱还是一个很大的数目，现在钱包里有了钱，也就懒得步行了。已经很久没坐车，今天坐一次吧！他追上已经开动的电车，跳了上去。电车疾驶着，很快开过华新商会，到了黄金町。在黄金町上来很多象是去龙山的小职员，挤满了车厢。

信哲被挤在一个角落里，感到很不舒服，尤其是和那些小职员的视线相遇的时候，心里更紧张，把头扭向一边，生怕会遇到熟人。

车到朝鲜银行前面，迎面出现了一辆人力车，车上的女人，象是第一次坐人力车，显得很不自在。这引起了信哲的注意。仔细一看，不禁“啊”地惊叫了一声，竭力想从人缝里挤出来跳下电车，但那是不可能的。

一天早晨，信哲起身以后，穿上铁洙给他的短裤，短衫，缠好绑腿，足登劳动靴走出门来。仁川的市街还沉浸在白蒙蒙的雾气中，只有电灯到处闪着光芒。他走在街头上，回想着昨天晚上铁洙详细关照他的话。只有早晨这段时间，仁川才是工人的仁川。那些打着绑腿、脖子上缠着毛巾的工人，一个个行色匆匆，各自奔向自己的劳动场所；头巾一直包到耳根的女工们，提着饭盒，一批接一批地出现在街灯下，影影绰绰，时隐时现。后来打听一下，才知道她们是

碾米厂的女工。

信哲决定先吃早饭，进了设在路边的小饭店。这种饭店很象汉城的小酒馆。里面已经有不少工人在吃着汤泡饭。有的人也不找座位，站在那里喝酒；店家不停地端上一碗碗热汤。门口不断有工人进进出出。

信哲在一个长条板上坐下来。有的人嫌店家送来的汤太少，自己捧着碗到汤锅里去舀。信哲一边喝汤，一边拿眼睛朝旁边瞟了一眼，一个和他同时进来的工人，差不多已经把饭吃完了。他望望那工人的饭碗，大吃一惊：他这种吃法，能消化得了吗？当他再看那人的时候，他已经放下饭勺，把满满一碗米酒一饮而尽，用手抹抹嘴，瞥了信哲一眼，站起身来走了。信哲饭没吃完，就出来了。米酒有些后劲，而且有点发苦。他向天石町走去。据说那里正盖一座大同纺织工厂，一天要雇用四百名临时工人。

大街上渐渐亮了起来。他放眼向影踪岛背后那水天相接的水平线望去，立刻觉得勇气倍增；同时想起了前天在电车里看见的、局促不安地坐在人力车上的善妃的身影。想想自己当时发疯似地跳下电车，追寻人力车的情景，想想自己那种不负责任的愚蠢的行动和薄弱的意志，不禁感到脸上发烧。但是，他马上又鼓起勇气，坚决否认这一点：我现在是工人了！不是光说空话的知识分子，更不是那种一天到晚追逐女人的公子哥儿！

来到天石町，看到几百个工人围着日本监工，吵吵嚷嚷地在领工票。他挤了半天，好不容易领到一个。他看看这种叫作工票的小木片，写的是六十号。

“干活，快去干活！”监工大声地吆喝着。

拿到工票的人立刻按照监工指定的工作开始干起来。没有领到工票的人都很失望，羡慕地望望他们，耷拉着脑袋走了。

“都到这儿来，把这些东西扛到那边去！”

同时有几个人一齐跑了过去，信哲也夹在他们当中。监工命令他们把水泥搬到搅拌场，工人们一个个扛起装满水泥的黄纸袋飞快地向搅拌场跑去。轮到了信哲，水泥袋刚压到肩膀上，好象听见全身的骨节都吱吱作响，感到胸堵气闷，呼吸困难。他看别人扛的时候，好象并不怎么重，似乎比扛一袋面粉还轻，可是一压上肩膀，才知道相当不轻；勉强扛起来，脚步走不稳，东摇西晃。

“小子，快走！”

信哲在监工的吆喝声中向前走着。他的呼吸更急促了，胸口里感到揪心扯肺般地难受，肩膀象被压碎了似的。他使出吃奶的力气，脸紧贴水泥袋子，摇摇晃晃地走了五十来步，“嘭”地一声水泥袋掉了下来，人也栽倒在地上。他站起来，愣愣地望着手拿铁铲、一面加水一面拌水泥的工人。他们一点也不费劲，转眼之间就把水泥搅拌好了。他很羡慕他们。在他转身再去扛水泥的时候，忽然觉得再也没有力气把它扛起来了。既然领了工票，那就干吧，咬着牙忍受一天，还能累死不成？他这样想着，又移动起重似千斤的双腿。

这一次，监工要他们搬砖。工人们把一根铁条弯成两股，做成一个架子，一次放两摞砖，一摞十三块，力气大的

一摞能放十五六块。铁条架上系着背带，他们用胳膊一挎，“吭”地一声就背起来了。人们的背上都垫了一块背垫。信哲背不了，就用手搬，一次抱十块。可是搬了几次之后，手就象针戳一样疼；低头看看，十指充血。他放好了一摞，准备再搬的时候，身上忽然打了个寒颤，好象全身没一处没伤似的；每块砖上似乎都长满了刺，令人感到可怕。

“朋友，你这样搬不行，手会吃不消的。看来你是初次干活。”

信哲抬头看了一眼，原来是刚才和他坐在一条长板条上吃饭的那个人，脸上挂着笑容。那人向他走过来，给他垫了一块背垫说：

“垫上这个，还是背吧，比用手搬好。来，你背背看。”

他背着走了几步，两腿摇晃，终于跌倒在地上；手脚发颤，身上起了一阵阵痉挛。他把发疼的手指含在嘴里，恨不得象小孩子一样大哭一场。他重新摆起砖，照那人教他的办法背起来。

“不行，你这样背太吃力。要靠紧背垫，身子向前躬。”那人一面说一面做了个弯腰的动作。

这时，身后传来一声吼叫：

“混蛋，快搬！”

“哼，那小子又发威风了！”那人嘟囔了一句，背起砖，和信哲并排走去。

“你是做米豆买卖赔光了吧……”

米豆生意是一种投机买卖，不少人弄得倾家荡产，没法糊口，才跑到劳动市场上来。因为他们从来没有干过活，不

象工人那样熟练，显得笨手笨脚，非常吃力。

信哲汗如雨下，气喘吁吁，顾不得答话，总象要倒的样子，幸亏那人从背后帮他托住。他真想扔下就跑。

除中午四十分钟的吃饭时间外，信哲从早上六点一直干到晚上八点，累得全身的筋骨都要断了。他跟在那人后面，又去领钱票。办公室是临时搭起来的，象个凉棚，前面已经挤满了领钱票的人。办公室里正在喊号。

等了将近一个小时，信哲领到了一张名为钱票的小纸条，然后再到另外一个地方去换钱。他拿到了四角六分钱，才知道一天的工钱是五角，从中扣除了四分钱的手续费。他叹口气，回头看看，仁川市又亮起了灯火。来讨账的饭摊老板，来找丈夫要钱买米做晚饭的家属们，一齐都拥了来，人声嘈杂。

信哲不见了帮助他干活的那个人，找了一会没有找到，便走了出来。他望着无数闪烁的灯火，心想：这就是剥削剩余劳动！现在他才懂得了伏在书桌上从《资本论》里看到的剩余劳动剥削的分量和可怕。

信哲一到住处，就倒在了炕上。这时铁洙也从劳动市场回来了，走进屋里问：

“很累吧？”

“你回来了，我可累得爬不起来了！”信哲抬起头说。

“啊，你鼻子里流血了！”

“我？”

信哲这才知道流了鼻血。铁洙出去拿来了冷水和破

布。他想爬起来，但身子沉重，动弹不了。象背砖的时候一样，他的力气仿佛都冻结住了，浑身又起了一阵剧烈的痉挛，只好听凭铁洙摆布。

“朋友，你干不了体力活。”

信哲尽管全身都象瘫了一样，但听了这话却很不高兴，认为是对自己的侮辱。他紧闭着眼睛，呻吟了一声。眼睛闭得越紧，背砖的情景越是不断地浮现在眼前。他心里紧张，两肩沉重，好象还在背着砖走路似的。

“吃点东西了吗？”

“嗯，吃了点泡饭……”

“好吧，你不要再去劳动了，那就……”铁洙话说到一半停住了，眼睛望着信哲。

信哲睁开眼，看了看铁洙，把视线转向墙壁。

“我还没吃晚饭，出去吃点东西就来。”铁洙站起来说。

“不用来了。你也很累，好好睡一觉吧。”

铁洙分明也在码头上劳动了一天，但却看不出一点疲倦的样子。铁洙走后，信哲转身面向墙壁，全身的骨头都象碎了似的，疼得他几乎喊出声来。他想起了往事，想起了坐在人力车上向汉城的闹市驶去的善妃。她怎么到汉城来了？是来找丈夫的吗？如果是这样，应该有人接她才对！再不就是上了什么坏人的当？德浩是决不可能让她来汉城上学的……一定是玉簪做媒，把她嫁到汉城来了。

玉簪，玉簪……不知怎的，信哲忽然想起了玉簪的那双手和眼睛。自从见了善妃，不管在到了哪里都没有忘记过她，特别前天早晨在汉城大街上见了她以后，理应很自然地

更加想念她，可是现在却只对她充满着朦朦胧胧的疑问，过去对她的那种好奇心也不知什么时候消失了，此刻所想的竟是玉簪的那对明亮、灵活的眼睛和嫩白的双手！她整个面孔，也都浮现在眼前了。

玉簪，她结婚了吗？她是那样忘不了我……我对她实在太绝情了！想到这里，他的眼睛里莫名其妙地汪满了泪水。那次，玉簪剥了一颗巧克力，眼睛望着他，要他张开嘴来接糖。他仿佛又看到了当时她那张羞红的脸蛋，而且是那么可爱。她如果现在也在这儿……刚刚这么一想，他一下睁大了眼睛，向自己大喊一声：“你这个卑鄙的人！”

这时，远处传来了小汽车的喇叭声，里屋的钟铛铛地敲了十下。他紧闭着眼睛，想尽快入睡，但眼睛里老是闪动着这一块块砖头。

几天后，信哲见到了铁洙，要求再去劳动市场。铁洙微微一笑说：

“再一去，又要大病十几天，算了吧。”

铁洙认为信哲想尽量参加劳动是好的，只是他没有经过这方面的锻炼，体力上支持不住。信哲听了铁洙的话，也跟着笑了笑，可心里却不以为然。自己和铁洙相比，不论是体格或其他任何方面，都没有不如他的地方，所差的是缺乏锻炼，过了这一关，也就没有什么了。是啊，铁洙能干的，别人能干的，难道自己就不能干吗？干吧！拼命去干！坐着不动，靠朋友们挣钱养活，更叫人难受！铁洙望望信哲的气色，说：

“好吧，那就再干一天试试……哈哈……明天早晨跟我

去码头！其实，搬砖的活是最轻的，所以工钱也少。”

信哲微微皱了皱眉头，笑了；接着又摇摇头说：

“我可不喜欢搬砖。”

一听说搬砖，他浑身都紧张，手指头也似乎热辣辣地疼起来。他认为比搬砖再重的活都能干，只是搬不了砖，甚至连看也不想再看一眼。那天夜里，他和铁洙谈了很久，向他打听了码头上都干什么活。第二天一早，他就跟铁洙去了码头。他们走过海关前面的时候，已经有几十个工人围着一个戴银丝眼镜的人，七嘴八舌地嚷嚷着，管那人喊什长先生。铁洙分开众人，挤进去说：

“什长先生，请给我一条红带子。”

银丝眼镜翻起眼珠子望望铁洙，炫耀似地把拿在手里的一条红带子给了他。铁洙立刻接过来，回头对信哲说：

“这就是工票，系在手腕上吧。”

信哲看看铁洙替他系好的红带子，止不住一阵心跳。

“我到车站背行李去了……你再劳苦一天吧。”

铁洙说完，匆匆地走了。昨天已经听铁洙详细介绍过系红带子的人都干些什么活，等他一走，信哲又茫然不知所措起来，死死盯着那些系红带子的人，慢慢地跟在他们后面走去。

仁川港位于朝鲜的心脏地带，在朝鲜是首屈一指的大港口，规模相当可观。这里停泊着一长排足有数千吨级的大轮船，粗大的烟囱里冒出团团浓烟。在黑压压地耸立于月尾岛方向的岛屿上，亮着一座灯塔，灯塔后面，一道水平线远远地伸展开去。

工人成群结队地拥来，一会儿功夫就聚集了几千人，围满了港口，人声喧嘩。其中一多半是背背架的，此外有拉小车的，有往仓库里背米袋的，还有几个人在一起抬东西；年老的、年轻的、小孩子，全都混杂在一起，彼此挨挨挤挤地来回奔跑。

银丝眼镜爬到汽船的甲板上，大声吆喝着：

“他妈的都快过来，在这儿搭个桥！”

系红带子的人闻声跑上前去，把几根木头架在水泥码头和汽船之间，在上面铺上几块宽木板，霎时间便把桥搭起来了。这时，一个系红带子的人在起重机旁摇起了把手，起重机发出哐啷哐啷的声音，一条铁链子向汽船的货舱降落下去。日本监工站在甲板上，眼睛盯着铁链，打着手势；等他的手势一停，起重机司机随之按了一下把手，停住了。过了一会，监工又一抬手，打了个手势，司机重新开动起重机，在升起的铁链子上，吊起了一捆房子般大小的货物。挤满在码头上的工人看见货物，喧嚷声更大了。

起重机吊上来的上百件货物，都堆在码头上。拥挤在那里的工人一拥而上，一人提起一件，交给系红带子的人。红带子们也立刻忙碌起来，用铁钩钩起货物，给背的人放到背架上。信哲也想用铁沫给他的铁钩照着他们的样子干，但是却怎么也学不来，没办法，只好把铁钩子挂在屁股上，站在红带子的对面，不停地用手搬起货物放上背架。

货物接连不断地卸到码头，信哲累得喘着粗气，两条胳膊象要掉下来似的疼痛。那些货物多半都是大木箱、铁板和豆饼之类的东西。

“混蛋！快干！”银丝眼镜转动着眼珠子，高声喊叫。

信哲不知什么时候碰破了手指，鲜血直流。他不知怎么办才好，在背心上揩揩手，继续干活。

“喂，你要用钩子，用手干可受不了！”站在他对面的一个红带子笑着大声说。

信哲顺从地从身后取下钩子，刚干了几下，一不留神钩子碰在背货人的脸上。那人拧着脖子，瞪大眼睛叫起来：

“你小子疯啦，朝人家的脸上碰？眼睛差一点没报销在你手里！妈的，注意点！”

信哲强忍着在眼眶里打转的泪水，一语不发地转过头，望着碧绿的海水。刹那间，他真想一头钻进水里，脱离这个地方。工人们粗鲁的语言和行动，和无情地刺伤了他的手的铁管和木箱上的钉子有什么两样呢？

“喂，快抬呀！”

信哲颤抖着胳膊在抬一只大箱子，可是觉得直往下沉，怎么也抬不起来，最后力气用尽，身子倒在了箱子上。

“嗨，你怎么回事？干不了就到一边去！”

对面的人看他帮不上手，反而碍手碍脚，宁愿让他走开。信哲强打精神站了起来。他真希望在摔倒的时候身上能受点伤，好借口离开。可是，他看看身上，什么地方也没有伤着。

因为成千的人一直不停地跑动，货物上的灰尘和随风吹来的尘土落不下来，白蒙蒙地弥漫在空中。连人都快要烤焦的烈日，简直象要从信哲身上剥掉一层皮。他感到窒息，口干舌燥，嘴里灌满了灰尘。他想找点水喝，可是一刻也脱

不开身。在周围那么多的人中，连小孩子在内，没有一个人象自己这样无能。

远处的木材厂传来刺啦刺啦的机器锯木的声音，十分刺耳。对面的码头上，到处是煤，堆积如山，靠在码头的一条船上大概正在卸煤。

“喂，伙计们，那边干上啦，我们去打呀！”信哲对面的红带子大声嚷道。

信哲回头看去。两个人为争夺一件货物动了拳头，后来干脆丢开货箱，在地上滚打；一会又出来一个人，背起货物就跑。两个打架的人同时爬起来，都去抢夺，结果发生了更大规模的殴斗，三一堆，五一伙地打起了群架。信哲一眼发现其中也有在劳动市场帮助他的那个人，很想过去把他拦住，可是心有余而力不足，自己还照顾不了自己。尤其是在这种地方，打架是司空见惯的，谁也不把它当一回事。他们拼命地厮打，后来打累了，自动罢了手，拍拍身上的土，站起来各自走开。

电灯亮了以后，信哲才和红带子们一起跟在银丝眼镜后面去领工钱。背后响起口哨声，他回头看看，发现在劳动市场认识的那个人背着背架，正没精打采地朝这面走来。看样子他也精疲力尽了。

“老朋友！”当那人来到面前的时候，信哲喊了一声。

那人猛地站住了，四下张望，不知道谁在喊他。

“是我喊你。”

那人认出了信哲：

“你也到这里来了！”说着，走到信哲面前。

信哲想起他白天打架的事，问道：

“你今天挣多少钱？”

“哪儿挣什么钱，尽打架了！”

“为什么要打架呢？”

“不为什么。”那人搔搔头说。

“有空到我那儿去玩吧。”

“你住在哪儿？”

“去市场的路上，有座天主教堂……”

“我知道，你说的是圣堂。”

“走过圣堂，有个公共厕所……”

“对，对。”

“再过去有户卖劈柴的人家，在它的上方有一座小草棚……”

“对，我知道。”

“草棚后面就是我住的房子。”

“哦，哦，是吗？我去。”

“一定来呀！”

“一定。”

那人说完，招呼也不打就大踏步地走了。信哲凝视着他的背影，心想，这样朴实的工人，一旦觉醒了，一定是很了不起的……

银丝眼镜进了一家日本旅馆。跟在他身后的红带子们都站住了，一面等他出来，一面大声地说着什么，发出嘻嘻哈哈的笑声。信哲以为他们是在嘲笑自己白天那副狼狈样子，心里很不自在，感到有一种说不出的悲哀，不知不觉

地呻吟了一声。他向另外的方向望了一眼，觉得身子有些支持不住，在地上坐下来。对面的水门汀墙上，写着“咖啡馆”三个大金字，在电灯下闪闪发亮。不知为什么，他的眼睛里忽然流出了泪水；低头看看自己褴褛不堪的样子，感到一阵寂寞，仿佛遭到了人世的遗弃。自己想做工人的朋友，来参加劳动，拼命地干活，可是，他们对自己不但没有一点同情，反而加以嘲笑！

“不，我身后不是还有无数的同志吗？”他小声地喊道。不过，周围的环境，总使人感到凄凉和寂寞！这时，一对摩登男女，肩挨着肩，迈着跳舞般的轻盈的步子朝这边走来。他站起来，把身子靠在墙上。这对男女从他面前走过，飘散着一阵阵扑鼻的香水味。他蓦地想起了玉簪，想起了他们两人在海滨观赏落照时的情景。他们背向白沙、青松而立，眺望那满天的彩霞。啊，玉簪的面孔，艳丽的服装，又浮现在眼前了！他叹了口气，产生了对玉簪的难以抑制的思念。她会不会到月尾岛来玩？会不会还在伤心呢？我为什么对她那样不好？想到这里，好象突然有人在脑后猛击一掌，责备他说：你尽想些乌七八糟的事！他猛地抬起头，发现自己依然孤孤单单地靠墙站着，暂时忘记了的难以忍受的痛苦又袭上全身，颓然地蹲下了。如果没人在场，他真愿意在这儿好好躺一会。他靠着墙，发出一声呻吟，心想今天报纸上会不会有特别的新闻呢？当初在学校念书的时候，一拿到报纸就心情紧张，好象时局将要动荡，很快就会有什么事情发生似的。可是离家出走以后，一年过去了，当时和现在，什么事情也没有发生。几十年后，以至几百年后，说

不定还是老样子！一种茫然若失的情绪，久久地萦绕在心头。

银丝眼镜从旅馆里走了出来。

散在各处的红带子们都集拢过来，围着银丝眼镜坐了一圈，凭红带子领取工钱。除去五分钱午饭费，每人领到了九毛五分钱。信哲领到了同样的数目。红带子们一个个头也不回地纷纷散去。信哲觉得和他们一起劳动了一天，很想说几句道别的话，可是他们一点没有那个意思。他无精打采地移动起脚步，此刻才深深感到自己和工人之间还隔着一道看不见的墙，好象自己是一个上不着天下不着地的人。这种尴尬的处境，使他非常懊丧。

这时，一个人从他的身旁匆匆走过，背架上放着一个装有斗把米的口袋和一捆木柴，还有一点蔬菜，看样子也是从码头上回来的。从今天的情况来看，在尘土飞扬的码头上背货、打架的那些人，一天最多也只能挣五六毛钱。工钱最高的，是他们这些系红带子的人。信哲在路边的饭店里吃了一碗泡饭，才回到住处。

从此以后，信哲断了卖苦力的念头，靠铁铤挣来的一点钱勉强维持生活。

一天，夜已经很深了，传来一个粗嗓门的声音：“有人在家吗？”随着，在劳动市场帮助过他的那个人走了进来。信哲正在给栗苞写信，这时连忙把信纸推到身后，伸出手说：

“啊，太高兴了！我一直等你不来，以为你把我忘了……快请坐。”

信哲从心里感到高兴，连连摇晃着那人的又粗又硬的大手。那人笑嘻嘻的，被信哲按着坐在炕上，眼睛环视着房间。

“哪儿不舒服吗？”信哲看他的气色不好，眼睛盯着他问。

“没病。”

那人摸了摸头发，微微低下了头。他大概很久没有理发了，头发很长，落满了白灰；下巴上也满是黑胡茬子。他不说也可以知道，他又劳动了一天，已经相当疲劳了。信哲一想起自己搬铁板的情景，两臂仿佛又酸疼起来。他摆起几本书，放在炕上，对那人说：

“躺一会吧，你好象很累了。”

“不，不……”那人看了信哲一眼，朝后退了退说。

“躺下，快躺吧！”

信哲坐近他的身边，一股汗臭味扑进鼻子，不禁皱了一下眉头，但马上又向他笑了笑。他被汗浸透了的衣服，已经干了，留下斑斑驳驳的汗渍。信哲越靠近他，他越是尴尬不安，朝后退着，不住地用手搔头。

“稍微躺一会……今天又去干活了吗？”

“嗯。”

“去哪儿？还是码头？”

“不是。月尾岛前面不是在填一条水沟吗？我去那儿干活。”

“一天给多少报酬？”

那人抬起头，吞吞吐吐地说不出话来。信哲这才想到

他也许不懂“报酬”是什么意思，觉得今后须得先从工人的语言学起。

“我说的是工钱……”

“哦……干好了，能挣个七毛八毛的，弄不好也就是四五毛钱。”

“唔……你随便坐，我们好好谈谈心，用不着拘束。我们认识已经很久了，可彼此还不知道名字……我叫俞信哲，你呢？”信哲眼睛望着他问。

“我……我叫阿大。”

“阿大……这个名字很好。家乡是什么地方？”

阿大拿不定主意该不该告诉他。犹豫了一会，觉得谈这些没什么意思，便低下头说：

“我没有家乡。”

“没有家乡？”

信哲自言自语似地重复了一句。阿大的回答使他感到震惊，象阿大这样的老实人，很可能说的是真话。

提到家乡，阿大首先想到的是老李头和妈妈。现在他们是死了呢，还是活着？是不是在等着自己挣钱回去？想到这些，他一直平静的心情开始烦乱起来。离家出走的时候，本想挣点钱，把老李头和妈接出来，可是事情并不象他想的那样顺心，不但挣不到钱，连自己也没个安身之地，四处流浪。日子一天天过去，渐渐地把老李头和妈妈也忘了。

“你稍微躺一会，干活累了吧？”

信哲凝视着阿大的手，又看看自己的手，不禁感到羞

愧。他最羡慕阿大那两条生铁铸成般的胳膊！自己从小读书，读到今天，得到的除了一个虚弱的躯体和一颗脆弱的心灵外，一无所获。

“你干活不累吗？”

“早上没什么，太阳快落的时候才觉得有点吃力。”

“是吗？你从小就劳动吧？”

“小时候锄草，长大了才开始干重活。”

信哲很喜欢他这种毫无虚套的语言和爽快的语调，不知不觉间增强了对他的信任。

“朋友，我不会劳动，请你以后常来，多教教我。”

“干活有什么可教的，卖力气干就是了，嘿嘿……”

阿大听了信哲要向自己求教的话，便想起他那天搬砖时吃力的样子，不禁觉得好笑。信哲见他笑了，心里更喜欢这个朋友。

“我想问问，在码头上搬货物，扛粮食，是怎么计算工钱的？”

“那要看轻重了，搬一袋米，也就是五六厘钱，豆饼三厘，货包五厘。”

“啊，搬一百袋米，才能挣五六毛钱？”

信哲皱起了眉头，想象着搬运一百袋米的可怕，又想到几千名在尘土飞扬的码头上干活的工人，不觉叹了口气，更感到自己责任的重大。

“朋友，那一天你挣了多少钱？”

“不知道，忘了。”

“就是你们打架的那一天，你们不是为抢货包打起来了

吗？”

“是啊，忘了。”

“朋友，以后不要再打架了，打起来双方都要吃亏。到该斗争的时候，那就一直斗到底，可是朋友之间不能那样，还不是大家受损失吗？”

“是那小子半道上抢人家扛的东西，才打起来的……你为什么也来卖苦力呢？”

“我？为的混口饭吃嘛！”

“象你这样的先生，是可以去当面书记或巡查什么的……”

阿大进来的时候，看见信哲在写字，后来又看了他墙上挂的衣服和灯下的几本书，就看出他不象是个卖力气的人。

“你以为当面书记和巡查好吗？”信哲忍着笑问。

“那当然好啦！”

“可是，我倒羡慕你们能劳动。”

阿大嘿嘿地笑了，想起了在家乡看见过的那些面书记和巡查。他心里一阵冲动，有些事情想问一问信哲。

“我觉得那些巡查……”阿大想说什么，却没说下去。

“巡查怎么样？”信哲望着他追问道。

“唉唉……我想问问怎样才能不犯法？请你指给我一个办法……”

难儿很晚才回来，对睡了一觉又醒来的善妃微笑着问：

“臭虫不咬你吗？”

“怎么不咬……你到哪儿去了？”

“我……有个人要见我。”

难儿脱下出门穿的衣服，挂在墙上，走到善妃身边坐下来。

“善妃，听说仁川开了一个大纺织厂，准备招很多女工……要用千把名哩！”

善妃的睡意立刻消失了，眼睛里闪出异乎寻常的光采：

“我能到那里去吗？”

“能去……我也想去，咱们一起去吧！”

难儿笑了。她抚摸着善妃的头，替她把滑下来的簪子重新插好。善妃凝神地望着难儿，脸红了，眼前浮现出难儿给她讲的各种各样的纺织机器。

“可是我不会干……干不好人家会把我赶出来吗？”善妃望着难儿问道。她想起刚来汉城时的情景，那时候什么也不懂，就知道害怕和害羞。

“你为什么干不了？只要肯学，就能干好。有好多姑娘还不如你，进厂学了一阵子，什么都会干了。你用不着担心。”

善妃轻轻地叹了一口气，笑了。

“善妃，我决定今天就离开这儿的纺织厂。”

“什么时候走呢？”

“很快就走……我还有点事要办，总得耽搁一两天。”

难儿想起了刚才泰洙转达给她的指示，脑子里反复地想着：俞信哲……仁川麻寺町五番地。

“仁川在汉城里面吗？”

难儿看了善妃一眼，哈哈地笑了。

“不，要坐一百多里路的车才能到哩！”

善妃不好意思地红了脸。难儿向谁学来的呢？总说些自己听不懂的有学问的话，好象没有她不知道的事情。

对面的屋里传来了哄堂的笑声，她们停止了谈话，向门口望去。

“今天他们大概都吃饱了肚子……笑得这么痛快！”

善妃一面替难儿摊开被子，一面问：

“他们都是干什么的呀？”

善妃每当惴惴不安，不敢大胆开房门的时候，便产生这样的疑问：这些男人为什么一天到晚哪里也不去，总是关在房子里呢？难儿一去工厂，她就提心吊胆，把门关得紧紧的，插上门栓。

“他们都是失业的人……能是什么呢？”

“什么叫失业？”她想问问，可是却忍住了没有问。

“你看他们，都是一些很聪明的人……可这个社会不给他们职业，有什么法子……”

难儿说，凝神地望着油灯，心里不住念叨着：“寺町，五番地，俞信哲……”她生怕忘了，一遍遍地思考着泰洙对她说的话。难儿每逢回来晚了，总是沉思什么，善妃一直都觉得奇怪。她每想到在乡下时受德浩的那些侮辱，身子就发抖，因此联想到难儿现在会不会又碰到了这种事情。她满腹狐疑，很是不安，悄悄地观察着难儿的行动。

“善妃，你来汉城这样久了，我因为忙也没带你去玩，明天咱们到南山公园去好吗？”

“南山公园？是干什么的地方？”

“我们村子的怨沼上面不是有个山头吗？就是那样的山……咱们常去采酸模吃……唉，我真想妈妈。”

善妃听了这话，突然想起了阿大那只戳疼了她眼眉的手。她很想问问难儿看没看见过阿大，可是没有问，谁知道他在不在汉城……她慢慢低下头去。

第二天，难儿和善妃在苍景园转了一圈，来到了南山。她们向高高的石阶爬去，越往上走，石阶越陡，叫人提心吊胆。

“回去的时候也从这儿走吗？”善妃转身指着石阶问。

“怎么？”

“再没别的路了？”

难儿看出善妃的顾虑，笑笑说：

“你这个土包子，怕摔死吗？好吧，咱们另走一条路！”

她们嘻嘻哈哈地笑着，穿过一块空地，在小树林里并排坐下来。阵风吹过，树叶子簌簌地落下来，轻轻飘过她们的裙边，又慢慢地落到地上。善妃随手拣起一片叶子。

“到冬天了，日子过得真快呀！”难儿望着善妃手里的树叶说。

善妃转过脸来，定睛看了难儿一会，轻轻地笑了。难儿说的，正是她想说的话。两人都向前面望去，一座座红的，白的砖房，好象竞相夸耀它们的高大似的，矗立在那里，后面是一些蟹壳般的小房子，都被挤到了一边。飞驰的电车声，小汽车声，不时传来……两人掉转视线，见南大门黑魆魆地矗立在眼前，仿佛在向她们述说往古的秘密。南大门

是一个中心地带，电线纵横交错，密得象蜘蛛网；一块块商店的招牌，光怪陆离，炫人眼目。

“那些房子，都是人住的吗？”

难儿发觉善妃站在身边，转过脸对她说：

“当然是人住的，还能是别的什么东西住吗？呵呵……”

难儿在汉城出乎意外地遇见善妃的时候，曾经为她的美貌感到惊异，过了几个月后的今天再看，倒觉得那时她过于纤弱了。自从她到了汉城，虽说吃的是没菜的粗饭，却看着她一天天见胖。难儿感到很高兴，认为应当尽快地启发她，使她睁开阶级的眼睛。

“善妃，你恨德浩吧？”

善妃的脸红了。她尽管一直没有对难儿说过她和德浩的关系，可是看得出来难儿已经猜到了，所以她一提起家乡，善妃就觉得难过、害怕，心情变得阴暗下来。

“等有了空，我还有很多话对你说哩！这些日子，一直没时间跟你谈谈心……你先说说你对德浩这个坏蛋是怎么看的？”

善妃的脸一直红到耳根，低下头去，一个劲地用手揉弄树叶。她难道还没忘记德浩？难儿望着她，联系到自己过去的情况，产生了这样的疑问。难儿在遇到秦洙，受到他的指导之前，也总是忘不了德浩，有时做梦也梦见他，对他说：老爷，我不来月经了，兴许是有了喜……还常常从梦中哭醒。就在来汉城前不久，她看出德浩在打善妃的主意，又嫉又恨，半夜里出来到处乱跑，结果被一个坏家伙盯上了，吓得她拼命奔逃，慌里慌张地钻进了狗屎蛋儿的家里。现

在想想这些，觉得那时自己太天真幼稚，所以也就更加可怜善妃。

善妃羞得抬不起头来，一声不响；德浩那张可怕的脸孔又令人作呕地浮现在眼前。她多么希望难儿赶快换一个话题，别再提那个人的事。难儿也因为想起了德浩的那张脸而感到恶心，便把视线从善妃身上移开，向前方望去。这时，一个想法闪电似地冲上她的脑海：在眼前这个繁华的都市里，该有多少个德浩啊！

两天以后，难儿和善妃到了仁川，先住在难儿在工厂里相熟的一个朋友家里；又由那个朋友的帮忙，她们进了大同纺织厂，而且轻而易举地在警察局里找到了保。同时，她们听说大同纺织厂不准在外面寄宿，所有女工都必须住在宿舍里，这是一条定死了的纪律。三个人想到第二天就要住进宿舍，便到月尾岛和万国公园去玩了一趟，直到天黑才回来。她们津津有味地吃了一顿晚饭，撤去饭桌，又说了一会话。

“仁淑，我出去一下，一会儿就回来。”难儿站起来对她的朋友仁淑说，转脸又望望善妃。

“去哪儿……噢，去找你刚才问的那个人吗？”

在去万国公园的时候，难儿说汉城有个朋友托她去找他的哥哥，便到寺町转了一圈，打听到信哲的住处，但是回来以后，却对两个朋友说没有找到，等晚上再去。

“你一个人去，也不知道门牌，能找到吗？”

“嗯……去找找看。照她告诉我的住址去找还不行吗？啊，糟了，我真糊涂！是几号来着？”

“你这个傻瓜，门牌都不知道，去哪里找呀？”

“去找找看吧。我很快回来，就是没找到；耽搁长了，那就是找到了。”

难儿含笑地出了门，先向四面环视了一下，才向寺町走去。到寺町五番地，又向左右看看，走进大门。

可是，信哲住在哪里呢？她在院子里东张西望着，除了正房似乎并没有别的房子。她怕走错了门，退了出来；犹豫了好一会，还是进去了。

“请问，有人吗？”

房门开了，一个女人伸出头向外张望。

难儿踌躇了一下，又问：

“寄宿在这里的客人住在那间……”

她的话音未落，女人已经来到廊台上，指着厨房后的一条小巷子说：

“你从这里进去问问。”

难儿穿过黑漆漆的巷子，在一扇小门前面站住了。她的心怦怦直跳，呼吸也有些急促。房里好象只有一个人，门上映出那人的影子，传出翻动报纸的声音。

“有人吗？”难儿喊了一声。

门开处，走出一个似曾在什么地方见过面的男人来。

“你是俞信哲同志吗？”

信哲发现是个年轻女人站在门口，而且叫出自己的名字，感到十分诧异。她是谁呢？

他很快想起了铁洙的通知，便说：

“我是俞信哲，请进来吧！”

难儿进了房，才认出信哲原来是在汉城时住在她对面的自己开伙做饭的那个青年。信哲也同时认出了难儿。

“咱们在汉城常见面的，你就住在我们对面的房子里。”

“可不是吗！想起来怪好笑的，嘻嘻……”

“嘿嘿，都是自己人，对面不相识。你什么时候到仁川来的？”

信哲没想到难儿会来得这么快。在汉城时，难儿在他眼里不过是一个纺织女工，今天对面坐在一起，发现她是那么勇敢、灵透，尤其是她那张未经化妆的面孔，被灯光一照，红扑扑的更显得精神。

“我是昨天白天坐火车来的。你在这里一定吃了不少苦吧？”

难儿凝神地观察着信哲的神色，等他开口说话。

“没，没什么……这算什么苦呢？你是临时来办事，还是打算长住下去呢？”

信哲也摆出一副难儿不先说明来意就不动声色的样子。难儿想了一会说：

“我是来这儿的纺织厂就业的，也许你事先已经知道了。”

过了一夜，难儿她们三个人搬进了大同纺织厂的宿舍，同住在一个新粉刷过的房间里。她们环顾了一遍差不多有百来间房子的宿舍，又看看厂内的环境。汉城东大门外的缫丝厂，根本无法和它相比。宿舍和厂房不用说了，各种机器设备也都是在汉城没有见过的。发电机和缫丝机还有些相

象，但体积要大多了。

汉城工厂的煮蚕锅象个脸盆，绕轴也只有两三个，这里的锅是长方形的，有汉城的好几倍大；每个人的面前都有十几个绕轴。善妃是初次进厂，什么也不懂，倒不觉得什么，难儿和仁淑却早已惊异得合不拢嘴了。

难儿和仁淑分别领到了第五百号和第五百〇一号工牌，开始进厂劳动。善妃因为是初进厂的生手，被分配在难儿管的第五百号旁边学习拣丝。

对面发电厂里传来的噪音和绕轴发出的响声混杂在一起，吵得人头脑发昏。善妃呆呆地站在一旁，看着难儿缫丝。这是她常干的活，动作非常熟练。她先把童工用推车送来的煮了头遍的蚕茧倒在滚开的锅里，然后用一个小篦子在锅里搅动、下按，把丝头捞起来。先捞出来的是一些次丝，挂在锅两旁的长钉上；第二次捞出来的才是略呈黄色的精丝。难儿左手挽着一团丝，用右手一根一根抽出来绕在磁针上。

在汉城的厂子里，一般只有两支或三支磁针，这儿有十几支，可是难儿只用了三支。她想先量力而行，等熟练了，再慢慢增加。

厂房的南墙一色全是玻璃，连房顶上也按了玻璃。缫丝机两排两排地对放着，当中空出一条走道，监工们在这里来回地蹀躞。监工也比汉城的多，汉城只有五个，这里光是一眼看到的就有三十多个。

工牌已经发到了五百号，看样子再发几百号也能裹下。善妃红着脸，望着从锅里抽出来的蚕丝。难儿的手被开水烫得通红，象被煮熟了似的；手指也泡白了，胀得老大。

“难儿，让我干一会好吗？”善妃把嘴贴在难儿的耳朵说。

一滴滴汗水从难儿的耳朵上雨点似地流下来。她对善妃笑笑，摇摇头，继续工作。

“刚一来就干得很不错嘛！”

难儿抬头一看，一个监工正站在对面望着她。监工又转脸对善妃说：

“你好好跟着学……快学会了才能赚钱嘛！”

别人干活，自己袖手旁观，本来就很不不好意思，听了这话，善妃更是手足无措了。监工总不肯离去，眼睛在她低垂的脸上瞟来瞟去。

灯光突然亮了，善妃猛然一惊，眼睛望着电灯，望着眼前的形形色色的机器和女工们，直疑心是到了另一个世界，周围的一切都变得陌生起来。

“善妃，你来试试。”难儿说，自己闪到一边。

善妃刚一抓住丝头，手就发抖，一点也不听使唤。

“哎哟！丝断了！”

难儿踩了一下踏板，机器停了。她把丝送进磁针，用手一捻，接上了断头。

“丝断了，就这样接。善妃，你看，要想让机器停下来，这样踩一下就行了。”

这时，汽笛急促地响起来，善妃睁圆了眼睛，向四下张望。

“善妃，汽笛一响，我们就该走了，由夜班工人进来接着干。”

难儿的话刚一说完，夜班工人就一窝蜂地拥了进来。难儿停住机器，拔掉绕满丝的绕轴，走出厂房，站到排在监工室门口的一长串女工的后面。

“善妃，你先走吧！”

厂房里继续响着狂风呼啸般的机器的隆隆声。善妃直到看见难儿走来才迈起了脚步。食堂里响起了钟声。

“快去，可能是开饭了！”

难儿也没过过寄宿生活，对这里的规矩也不熟悉。两人来到食堂的时候，里面已经坐满了几百个女工。食堂设在宿舍的地下室里，呈长方形，弥漫着热饭的蒸气，给人一种热烘烘的感觉。一共支起四条板条，从这一头摆到那一头，上面整整齐齐地摆着饭桶和饭碗。两人一见了饭，顿时引起强烈的食欲。她们拿起勺子吃了几口，觉得味道不对。米饭倒是米饭，可是象掺进了冷饭似的，一点劲道也没有，散发着一股汽油味。难儿拿着勺子发愣，看看善妃，又望望仁淑。她们两人也和难儿一样互相望着。

“这还叫饭吗？”在一个角落里有人发牢骚。

如果菜好一点，也能下饭，可是给她们吃的咸虾，象是刚腌上的，尽是大颗大颗的盐粒，腥气扑鼻，使人无法下咽。大家虽然饥肠辘辘，却没有一点食欲。

大部分新来的女工都拿着饭勺发愣，勉强吃几口，便眼泪汪汪地扔下饭勺跑出去了。一些先进厂的、吃惯了这种饭食的女工们说：

“你们是没尝过挨饿的滋味！到了这里，就得吃安南米饭。饿一百天试试看，难道就不吃安南米啦？”

她们初来的时候，吃了这种饭都闹肚子，可是又不能不吃；慢慢地习惯了，肚子也好了，也不觉得有那么重的汽油味了。她们说，人最怕的是挨饿，肚子一饿，没有不能吃的东西……

从食堂出来，约摸过了一个小时，宿舍里叮叮咣咣地响起了钟声。

“这是什么钟？”难儿问来找她们玩的女工说。

“你不知道吗？是上夜校的钟……你们快准备一下吧。”

“不去不行吗？”

“当然不行。你还有别的事吗？不管怎么说，能学习还不好？快去吧！”

那个女工匆匆地走了。难儿的嘴角上不自觉地浮上一丝嘲讽的笑容，回头看了看仁淑和善妃。她们两人因为腹中饥饿，正有气无力地靠在窗前向外眺望。

“难儿，是不是因为我们今天早晨在家里吃的那顿饭太好了，才觉得这里的饭没味。”

“嗯……今天吃的米，叫安南米吧？”

“是啊！”

“怪不得汽油味那么大！我们几时吃过这种东西……”

“哼，有什么法子？总得活下去呀！算啦，不说这些了，上夜校去！也不知道学什么……”

善妃虽然肚子有些饿，一听说夜校，腾地一下站了起来。她想起了德浩曾经以让她上学诱惑她，蹂躏了她的贞操。她的腿有些颤抖，镇静了一下，跟在难儿她们身后，走进讲堂坐下来。

白天称赞过难儿的那个监工，戴了一副玳瑁眼镜站在讲台上，不住地拿眼睛瞟着进来的女工。这个眼圈发青的家伙，是想借助这副眼镜来遮掩他的丑相。人到齐以后，他说今天来了很多新工人，暂停学习，先说说厂里的各项规章。他咳嗽一声，环视一下场内，开始讲话：

“我们这个厂和那些小厂不同，处处都为职工的将来和方便着想。诸位已经亲眼看到，这里的宿舍、夜校，还有种种配给诸位用品的设施，不都是厂里花了大量经费建设起来的吗？”

监工神气活现，仰胸挺肚，又环视了全场一眼说：

“你们日常用的化妆品，洋袜子和各种各样的用品，可以到市场上去买买看，不光价钱贵，弄不好还会上当受骗。所以，我们厂里自己想办法，根据你们的需要，按低价供应这些东西。厂方为了你们，情愿吃亏。”

有的心情紧张的女工，叹了一口气。

“还有……厂里为诸位的将来着想，建立了储金制度。储金是人生的光明！你们在这里干活，厂里会给你们饭吃，供给你们日用品，下余的钱一律作为储金。只要自己愿意，想挣钱还不容易！拿到一张储金证，三年后出去的时候，不就有结婚安家的钱了吗？哈哈……”

监工的嘴角上，露出狡黠的笑容。有的女工也跟着笑了。

“只要耐着性子干三年，等离开工厂的时候，就能建立起一个安乐的家庭，生儿育女，过好日子啦！你们进厂，订了三年的契约，三年的时间并不算长，愿意留下的还可以继续

留下来。本工厂的待遇好，想进来的人成千上万，可并不是每个人都能得到警察局的保证。你们是从许许多多的人当中挑选出来的，是最大的幸运者。到哪儿还能找到这样的好地方？你们知道有多少人在外面找不到工作，到处流浪吗？”

灯光下，监工的眼镜闪闪发亮。他掂着胡子接下去说：

“厂里怕你们自毁前途，要整肃风气，严格加以监督，规定不许个人外出。考虑到你们一定很想念外面，每年春秋两季，可以带上好吃的食物出去玩玩。办公室正准备明年春天每人按低价配给一双皮鞋，穿上它到月尾岛参加游园会……”

女工中开始有人在低声议论。难儿心里一阵冲动，真想当场站起来把监工的话一一反驳回去。

“还有，工厂规定每三周休息一天，让你们在厂前的运动场上炼炼身体，做做游戏，增进大家的健康。这是本厂对你们的特殊照顾。最后，凡是以厂为家，清洁工作好，干活效率高的，除工钱外，还能得到一笔奖金，可是对那些怠工的人，也是一定要罚款的！这一点，要提醒你们特别小心在意。”

监工讲完话，大家听从班长的口令，全体起立，向监工行礼，然后走出讲堂。

钟声又响了，是就寝的钟声。她们铺好被褥，把灯熄了。

难儿本来又累又困，可是睡不塌实，睡了一觉又爬了起来。四面很静，只有厂房里传来的机器声。她走到窗前，向外眺望。昨天晚上和信哲谈话的时候，还很有勇气，现在想到今后要单枪匹马地开展工作的，忽然感到一点底也没有了。她虽然知道外面的同志会经常帮助她，可是被关在这道漆

黑的围墙里面，实在太孤单了。她刚一走进宿舍，就开始对高高耸立在运动场外的围墙感到担心，盼着墙下能有一些小洞，好用来和外面联系，可是用方砖砌成的、下半段又抹了一层水泥的围墙，如铜墙铁壁一般，很可能连个针眼大的小洞也不会有。

她悄悄地站起来，走出门外。在走廊尽头，月光投下一道长长的影子，象有一个人站在那里。她蓦地停住脚步，向左右看看，似乎听到什么地方有开门的声音，便急忙把身子贴在墙上，注视着发出声音的方向，见一个女工，正蹑手蹑脚地向监工值班室走去。意外的发现引起了健儿的好奇心，她悄悄地跟在那个女工的后面。

女工在值班室门口，站住了，迟疑了一下，才开门进去。

这人是谁呢？她猜不出来，但肯定是哪个女工和监工幽会来了。健儿又想起昨天晚上信哲对她说的话，认为这样下去，许许多多纯洁的姑娘总有一天免不了要上当受骗。她深深感到了自己的责任，一定要尽快启发这些天真的姑娘擦亮眼睛，把一千多名女工团结成一个整体，首先以争取提高经济待遇和人格平等为目标进行斗争。想起自己往日甘受德浩侮辱的情景，背上冒出了冷汗。她站着想了一会，走近值班室门口侧耳倾听，什么声音也没有。如果不是有责任在身，她会当场撞开门，把这件事揭露出来，在全厂闹一下，让女工们都知道。这时，玻璃门响了一下，灯光中飘动着落叶的影子，她急忙躲向后门。厂房里响着隆隆的机器声。刹那间，她下了决心，心情激动地一口气跑出来，沿着墙脚寻找小洞，可是摸到的只有冷冰冰的砖块。在通

水管子的地方，有几个小孔，勉强能伸进一只手去，人是无法出进的；而且这些洞都在明处，用来搞秘密联络非常危险。不过仔细想想，也有有利的一面，越是显眼的地方，人们越是不大去注意它。再找几天看看吧，等找到更好的地方再决定下一步的办法。想到这里，她又走向宿舍。

夜校的钟敲了三下。她刚一躺在铺上，善妃便翻过身来问她：

“你哪儿去了？”

“你还没睡？”

“不，睡了……刚醒，看见你不在……”

“我上了趟厕所。”

“嗯。”

“善妃，今天监工说的话，你都信吗？”

善妃不知道该怎么回答才好，犹豫了一会才说：

“你干嘛忽然问这个……”

“是啊……你认为监工说的是真话吗？”

“这些事，我都不懂……”

“善妃，不懂可不行啊！你看，现在还开着夜工，可是给工人吃的全是安南米！什么储金，什么为女工的将来着想，什么按低价配给用品，说得好听，其实都是为的他们自己，要我们卖命给他们干活！还说让我们穿上皮鞋参加游园会，办夜校，锻炼身体，也是闭着眼睛说鬼话，想从我们身上多吸一些血汗！”

善妃不懂难儿为什么要说这样的话，心想既然知道是这样，当初不进来就是了，干嘛辞了汉城的工作，跑到这里

来，来了不到一天又发牢骚呢？

“善妃呀，管我们的监工，还有他们背后的那些人，都是比德浩还要可怕几百倍，几千倍的家伙！”

难儿本想把刚才看到的那个女工的事告诉善妃，想了想又没有开口，决定到适当的时候再对她说。

善妃一来就讨厌那个翘胡子的凶神恶煞般的监工，他的目光老在自己的脸上膘来膘去；那淫笑的样子，使她感到可怕，现在听了难儿说的，又想起那目光，监工的面孔渐渐幻成德浩的面孔，心情立刻阴沉下来。

“善妃，你还不懂我的话吧？过些时候你就知道了。”难儿搂住善妃的腰低声地说，又想起走进监工房里去的那个女工。

几天以后，一根拴着绳子的长木条从后墙根的水管子处通向墙外。从此以后，女工们每天一早起来，就会在铺下或房角里发现一些奇怪的字条，把监工头天在夜校的讲话，都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诸条加以驳斥。女工们一发现这些字条，就头靠着头偷偷传阅，看得津津有味。

“不知道这字条是什么人送进来的，上面写的话一点都不假！监工说每天给两毛钱奖金，真的给过吗？还不是句空话！”

住在四号室的女工们躺在铺上议论纷纷。

“海英干活多卖劲，也没领到过一下子儿的奖金……哼，干嘛说假话骗人！”

“那个住在七号室的模样儿俊俏的女工，新来乍到，就领到了奖金。”

“有人领到奖金了？她是谁？”一个爱笑的女工问道。

“小声点，有人听见！”

爱笑的女工嘻嘻一笑，把手伸进伙伴的被窝，捅了她一下说：

“深更半夜，谁来听咱们说话！”

“监工天天夜里都出来巡查，你不知道？”

“巡查又怎么样？咱们在被窝里说话，能传到他耳朵里去？告诉我究竟是谁？是新进厂的那个俏姐儿吧？”

俏姐儿，是宿舍的姐妹们给善妃起的外号。

“别瞎说。这是海英传出来的。在海英前面干活的不是有个新来的女工吗？监工总不离她的左右，嬉皮笑脸的，看着叫人恶心！从前对龙女也是这样！”

“还不是因为这个新来的女工比龙女漂亮！说真的，她是够俏的，我要是个男人，也会给迷住。你看她的眼睛和鼻子！”

“有什么漂亮的！瞧那双手，我看着都害怕！”一个有点耳背的女工说。

“你这个聋子！听见什么啦？嘻嘻……手，手，嘻嘻……”爱笑的女工指着耳背的女工说，一面笑个不住。

“别笑了！你呀，就爱笑，也不知着了什么魔！”睡在旁边的一个女工伸手捂住了她的嘴。

“孝顺，你说这字条是谁拿进来的呢？不知道别的房间有没有？我猜想一定是咱们宿舍里的人干的。我们真该象字条上写的那样，大家结成一条心……”耳背的女工说着，感到心里一阵热呼呼的，掀开被子透了口气。

“快别说了！当初我在汉城三越工厂做工，那里的监工也很坏，常常不给工钱，我们就议论过要罢工。谁知道有几个女的，一转身就报告了监工，把议论罢工的人都开除了。我虽说侥幸没被赶走，那监工恨死了我，实在呆不下去，才离开了那里。还说什么呢？到处都是一样……”

“应该把告密的女人统统给杀了！哼，那些不要脸的，都是跟监工睡过觉的！”

“咱们卖命地干活，手里拿不到一个钱，这算什么呀？父母把我们辛辛苦苦抚养大，落到这个地步！今天我这只手差点叫机器轧掉，进来的时候哪想到是这样啊！”名叫孝顺的女工身子哆嗦了一下，好象那飞旋的机器就在眼前似的。

“能见见那个送字条的人该多好！我们守着她好吗？”

“那要是个不认识的男入呢？”

这一说，大家都不好意思起来，同时产生了一种恐惧感。

“啊，真可怕！”

几个人不知不觉地互相抱在一起。

许多工人一面用石头在海边筑堤坝，一面把运来的土倒在满是泥泞的地上。阿大也在运土的那些人当中。他运着土，心里却想着昨天信哲和他的谈话，两个人差不多谈了一个通宵工人组织的事儿。

自从认识了信哲，阿大觉得懂了许多事情，一直闷在心里的谜，也解开了；看着自己的前途，就象眼前的大路一样敞亮，暗淡的心胸，也变得象阳光下闪闪发亮的大海，充满了希望。

“喂，快看！今天是什么日子，这么多学生都出来了？”

阿大扭头去看，几百个女学生排着队正朝这边走来。他想起昨天信哲看了大同纺织厂送来的报告后告诉他的事情，说女工们都做了一双新皮鞋，穿着去游月尾岛。阿大这样想着，慢慢向前走去。

“混蛋！你们看什么？快干活！”

一个个站起来的工人听见监工吆喝，吓得又急忙弯下腰去。

“全是女的，真要把人的魂都勾去了！”

“小子，你快去带上一个私奔吧！哈哈……”

人们开着玩笑，不住地拿眼睛去瞟行进中的队伍。她们一色白衣黑裙，脚穿黑皮鞋。阿大背着土吭哧吭哧地走过来，心想她们真的是女工吗？他怀着疑问和一种说不出来的喜悦心理向她们望去。这时候，他的视线和迎面向他投来的视线碰在一起了，心里猛然一惊，不由自主地轻轻喊了一声：“善妃！”

那女子也露出极度吃惊的表情，停一下脚步，又象被人推着似地慢慢朝前走了。阿大扔下背架，想看清楚是不是善妃，身不由主地刚向前走了几步，突然听见一声大叫：

“混蛋！快干活！”

阿大强忍着刺心的难过，回头看了监工一眼。他的心剧烈地跳动着，一面掉转沉重的脚步，一面还在想那女子是不是善妃。善妃？善妃能到这里来吗？德浩会让她来念书吗？谁知道呢？善妃生得漂亮，德浩可能拿念书骗她，好达到满足他兽欲的目的！不，不是她，一定是没看清楚，她到这

儿来干什么呢？也许她已经出嫁了……他又回头看看那个队伍，想起了昨天晚上信哲说的事，她们该不是纺织女工吧？难道善妃进了纺织厂？种种思绪一齐涌上心头。他一直走到烂泥地里，倒了土，又向她们望着。那队伍渐渐地消失在月尾岛的进口处。善妃？女工？她们真的是女工？等等看吧，后面可能还会有她们的人从这里经过……看她们的衣着打扮，怎么也不象女工。

阿大眺望着对面月尾岛上清晰可见的红屋顶，还在不住地想：她们是女工吗？她是善妃吗？同时一刻也不放松地注意着后面还有没有这样的队伍过来。

“你这个人在想什么？见了纺织女工，心里痒痒啦？”

“纺织女工？你看准了是纺织女工？”

“你这个疯子，当然是女工，还能是什么呢？”

“不是女学生吗？”

“真是梦话……没看见那个大胡子监工？恶狼似的，在仁川坏得出了名！”

阿大又望望月尾岛。女工……果真是善妃？在他断定那些人确实是女工以后，认为刚才看见的那个女子也必定就是善妃了。

“小子，真的着迷了？哈哈，不过要有这个！”阿大的伙伴弯起手指，比了个圆圈说。

阿大背着土，吭地一声站起来，望一眼远处的大同纺织厂的烟囱。

那烟囱冲天而起，冒着团团黑烟，望一眼就令人头晕目眩。从大同纺织厂建厂直到落成，阿大几乎天天都在那里做

工。起初并不觉得有什么危险，随着烟囱越砌越高，再往上运砖的时候就有些提心吊胆，现在一想起来还觉得天旋地转，眼睛发黑。当时身背三十块砖走在脚手架上，晃晃悠悠的，脚下的木板好象立刻会断似的；往下看去，离地几十丈高，地面象一片深不可测的湖水，便禁不住两腿发抖，全身毛发都竖了起来。有时眼睛一黑，需要定一定神才能继续向上爬；后来觉得连烟囱也摇晃起来，仿佛眼看要倒，自己也会被摔得粉身碎骨。明知危险，可是每天还得照常爬上脚手架，有时忽然会想：怎么又到这里来了？

现在一想到当时的情景，好象还站在烟囱上，会下意识地停住脚步，身上背的土也似乎变成了方砖，背上冒出冷汗来。

他手脚发颤地向四面看看，然后闭上眼睛，勉强使自己镇静下来。那烟囱大概一直到死也不会从他的脑子里消失的！更使他感到苦恼的，是近来连做梦也老是梦见它，有时还做梦从上面掉下来。那个令人望而生畏的烟囱，曾经有多少人从上面掉下来活活摔死啊！穷人为了挣几个钱，不得不把身子乃至性命都交出来……

整整一天，阿大都想着那些女工和善妃：是她？不是她？两个问号一直伴随他干完一天的活，很晚才来到仁川大街上。

他走进汤饭馆，同伴们早已来了，有的吃饭，有的喝酒，相互开着玩笑。这种饭馆是最能使他们得到安慰的地方，可以在这里喝得醉呼呼的，说说开心话。

阿大先喝了一碗米酒，然后一口气把一碗热泡饭吃掉。

自从认识了信哲，不知为什么一到这种人多的地方就心神不安，怕有“狗”混在里面；走在大街上，看见穿西服的或衣着讲究的人，也常常有这样的想法。总之，除了信哲和少数几个同自己一起在劳动市场干活的人外，所有的人在他的眼睛里全有些可疑。

他四下里望望，才放心地进了里房，想暖暖和和地睡一觉，然后再回住处。房里很热，轻烟薄雾般地弥漫着酒气。他从炕头上拿了一只木枕，刚一躺下来，白天看见的那列长长的女工队伍和善妃的影子又出现在眼前。他闭上眼睛，还在想那女的究竟是不是善妃。这时，他的一个同伴吵吵嚷嚷地走了进来。

“你小子，装睡！”

阿大的屁股上挨了一脚，猛地睁开眼睛：

“别闹，我要睡一会。”

这位朋友喝醉了，身子摇摇晃晃地站立不稳，斜着眼睛对阿大说：

“小子，这些天你连一次客也不请，今天挣了多少钱？给买碗酒喝，快拿钱来！”

他摇晃着脑袋，一屁股坐下来，从他的衣服上扑簌簌地落了一炕砂子。

“哈哈……好小子，真要命，哈哈……”

他说着，唱了起来：

秋夜里呀，咚咚，

月儿明呀，咚咚，

想起情郎呀，咚咚，

心酸疼呀，咚咚！

唱完又说：

“秋天，月光多亮！妈的，没个情人陪着玩玩！嘿嘿，小子，你讨过老婆吗？”

阿大默默地望着朋友的脸，只见他醉眼朦胧，射出渴求异性的光。阿大顿时又想到了善妃，心里起了一种异乎寻常的冲动，站起身来。

喝醉了的朋友盯着他喊：

“你为什么不回答我？”

阿大依然不响，对他笑笑，走进厨房去了。老板娘正忙碌着，见阿大进来，就说：

“今天你该给几个钱了吧？”

“一共多少？”阿大站住脚问。

“五毛。”老板娘仰起她的大扁脸，打量着阿大。

在一头的饭桌上，还围着一些工人，狼吞虎咽地吃饭。

“好吧，先给三毛。”

“明天还来不来？”

“到时候再说，欠的钱一定还你就是。”

“那好吧……”老板娘那副神气，显然是想要他一次还清。

阿大望着从房里出来的醉鬼朋友说：

“醉了，就老老实实在地躺着去！”

“我问你，你给我买不买酒？”

“今天没钱，以后再说！”

“怎么，没钱？”

阿大甩开这位死缠着他的朋友，走了出来。这些人什么时候才能有阶级意识呢？阿大在认识信哲以前，也是有了钱只知道喝酒，不然就没精打采，闷得受不了。别人虽说也很穷，可是他们有老婆、孩子，苦了一天回到家里，孩子会喊“爸爸”，老婆会说：“孩子他爹，该拿钱买米了”，从这些话里得到安慰。他呢？只有面对墙壁，坐在那儿发愁的份儿，所以一赌气就跑酒店。自从认识了信哲，见了酒就谨慎起来，也不再象从前那样尽讲些不三不四的话，而是常常沉思。朋友们都拿他开心说：“你怎么啦？是有女人了吧？”

阿大慢吞吞地走着，一面不住地朝四周张望，注意着每一条巷子，生怕有“狗”跟在身后。

迎他回来的是黑着灯的冷冷清清的房间。他感到一阵寂寞，想去找信哲，又怕他不在家，便靠墙坐了下来。他从来不开灯睡觉，因为从小在黑洞洞的屋子里住惯了，喜欢呆在暗处；开了灯，反而觉得刺眼、烦躁。

善妃？真是善妃？自己每天送去的传单，她一定都看见了吧？她识字吗？可能不识字。听说工厂里有夜校，也许学了国文，谁知道哩……自己也应该找个学习的地方，再不就向信哲求教？想到这里，他不禁哑然失笑了。已经快三十岁了，还去向信哲学字母，太笑话了！没有那个必要，也没有那个时间。

他舒舒服服地睡了一觉起来，身上有了力气，悄悄地拉开房门走出来。隔壁房间里的时钟响了两下。他每天照例

在这个时间出门。

热闹了一天的大街，此刻一片安静，只有电灯闪着亮光。他站了一会，打量着四周，沉浸在一种无法形容的兴奋和激动中。远处传来的轮船的汽笛声，在仁川的大街上流荡。他又慢慢地向前走去，时时注意着周围的情况。到了信哲的住处，信哲高兴地迎接了他。信哲象是刚刚劳动回来，眼睛里明显地流露出疲劳的神色。他揉揉眼睛，望着阿大。阿大黧黑的脸上，表情复杂，于紧张之中透着一种掩饰不住的威严的光采。

信哲初次见到他的时候，阿大在他眼里不过是一个纯朴正直的工人，简直纯朴得过了头，显得有点傻气……但是，几个月后的今天，完全变成了另一个人；现在和他面对面地站在一起，不知为什么却从他身上感到一种无形的压力。

他注视着默默站在那里的阿大，这样想了一会，然后说：

“你要当心，警察署从传单的事上好象嗅出了一点什么，不小心可不行呀！”

阿大猛然睁开眼睛，望望信哲，又垂下视线，觉得好象马上就会被捕似的。他想，要抓就抓自己这种干不了大事的无知无识的人吧，万一信哲这些主要人物被抓去了，刚刚有了点阶级意识的仁川工人的前途，又将变得漆黑一团了。再说自己这种人被抓了去，再厉害的拷打也能挺得住，可信哲他们，细皮嫩肉，能受得了吗？他为信哲担心。

信哲每逢和阿大谈话，常说我们应当如何如何。“我们”，是指工人，也包括他自己。可是在阿大的思想里，却认为他不是一般工人，所以一听信哲说到“我们”的时候，总有

一种说不出来的感激，认为他一心为工人着想，擦亮了他们的眼睛，使他们看清了前途。

“从现在起，我们决定一月活动一次，下月十五日请你再来。总之，要处处小心，注意你周围的朋友。对酒和女人，不要沾边，这你是知道的，我就不多说了……”

信哲注视着阿大的表情。阿大喘着气端坐不动。他看得出来，一种不可动摇的信念，已经在阿大的身上扎根了。

“好吧，你可以走了。”

信哲站起身子。阿大跟着他走出来，信哲迅速地把一卷传单塞到他的手里。

“同志，千万小心！”

阿大接过传单，塞进裤子里，用力握了握信哲的手，然后压低帽子，走出了大门。

也许是因为刚才信哲提醒过他，他的神经变得十分敏锐，好象身上生出无数只眼睛和耳朵。他小心翼翼地走到大同纺织厂，先转了一圈，把每个角落都观察到了，看有没有人躲在暗处偷偷地监视他。工厂里传出发电机的响声。乳白色的烟从黑黢黢的烟囱里冒出来，在月光下弯弯曲曲地升上天空。

他来到另一条巷子，看了一会，静悄悄的，没有发现什么动静。于是，便蹑手蹑脚地走向东北墙角，贴身在墙下，从裤腿里掏出传单，用极迅速的动作塞进墙洞里，然后转身走回来。他呼吸急促地又朝那里望了一会，白天看见的长长的女工队伍又在他的脑子里浮现出来，善妃走在她们当中。“善妃！”他禁不住轻轻喊了一声。善妃……真的是她吗？

她现在正在里面缫丝吧？白天她好象也看见了我……她认出来了吗……她如果也能看到这些塞进去的传单，变得聪明起来该多好……她不应当再象从前那样只是柔顺、令人怜爱，应当勇敢、坚强起来……那时候，才是自己信得过的、能一道前进的善妃……

阿大一面这样想，一面移动着脚步，同时又想起了信哲的话：人，应当非常清楚他所属的阶级，只有为推动人类社会的发展而斗争的人，才是真正的人。

善妃上完夜校回到三号室，没脱衣服就躺下了。和难儿一起住在七号室的时候，每次上完夜校回来，就躺在被窝里谈心，常常忘记了时间。自从搬到了三号室，和同房的人还不熟，象是住在别人家里一样。监工把自己调到这个房里来，想搞什么鬼？真叫人奇怪……怎么办呢？会不会象难儿说的那样，他看出了她的活动？再不就是对自己不怀好心？想到这些，阿大的面孔又浮现在眼前。

在去月尾岛的途中，无意之间瞥见了阿大，不，是清清楚楚地看见了他！他真的是阿大么？自从在这个意想不到的地方见了一面，善妃每天晚上都想到他。小时候她上山挖野菜，半路上碰见阿大，抢了她的酸模，气得她哭着跑下山去；在母亲病得快死的时候，是他天不亮就送来了苦楝根。现在回想起来，觉得当时自己太不了解他，也太对不起他了。现在想想，那苦楝根是多么珍贵，他的一片心意又是多么令人感激！那连夜挖来的泥土未干的鲜灵灵的苦楝根，包含着他的一片真情啊！可她当时一点也不理解，却把

它扔到墙角里！她恨自己，为那种行为感到羞愧。

还能不能再见到他？哪怕只见一面也好！善妃长叹一声，翻了个身。她自己的呼吸灼热着自己的面孔。蓦地，她想起了象牛一样喘着粗气搂住自己的德浩，浑身打了个寒噤，意识到已经丧失了再见阿大的资格。想到德浩对自己的蹂躏，又难过又气愤。当时陷于半昏迷状态，不知道生气，什么也不知道了。现在躺下来闭着眼睛想想，才明白过来自己的一生都毁在他的手里。她脸上一阵发烧，又想到了阿大。看他发现自己时那副吃惊的表情，一定也认出来了，可见他没有忘记自己。

大概是自己看见他的时候过于激动，所以才引起了他的注意，而他也立刻认出了自己。那时她又高兴又难过，真想永远也不再离开他。但是，可怕的现实不允许她这样做，又被拥着向前走了。匆匆相逢，又匆匆离开，她不得不怀着满腹的心事屈服于现实的压力之下。

阿大更壮实了，变得几乎认不出来了。在他粗糙的脸上，唯有小时候抢酸模时看见的那双含笑的眼睛还和当年一样，只是由于饱经苦难失去一些纯真、明澈的光泽，而代之以更强烈的令人生畏的神色。正是这一点，使善妃感到更加有了依靠，认为唯有这样，他才能为她去德浩报仇。

难儿常说：世界上还有许许多多德浩这样的坏人，要反抗他们，就必须团结起来。她现在已经懂得了这个道理，身上增添了力量。阿大背土压弯了脊梁，自己缣丝磨肿了手，这些脊梁和手，不汇合在一起同德浩这样的坏蛋去斗是不行的，况且在她的面前只有这一条路！

突然一声咳嗽，吓了善妃一跳，屏声静气地听着。又咳嗽了一声，才听出是在值班室的监工的声音。想到睡觉的地方和监工只有一墙之隔，从心里就感到厌恶。她想起难儿对她讲的龙女的事儿。监工把自己调到这个房间来住，准是不怀好心，也妄想象对待龙女那样对待她。但是，自己不是龙女，也不是从前的善妃！监工要是胆敢闯进来侮辱她，就跟他斗，把他的丑行当众揭露出来！她尽管下了这样的决心，可是不祥的预感总盘绕在脑子里，使她心绪不宁。如果有难儿在身边谈谈话，也能壮壮胆，让她的心情开朗一些。她早想去找她，问问对付监工的办法，只是没有机会。白天忙得没空，隔一天又做夜班；有时有点时间，这事那事的，又耽搁了。今天夜里这个时间再不利用，说不定几个月、几年也难找机会跟她说一句话。可是，监工刚刚咳嗽过，说明他还没有睡，听见了开门声，能不追出来吗？算了，何必非要在今天呢？以后再说吧！

刚想到这里，门突然响了一下，她急忙向门口望去。原来不是她们的门响，估计是监工开门走出了值班室。不一会，果然响起他的脚步声。她把身子缩成一团，预感到危险已经迫近了身边。

她蒙上被子，屏住呼吸。脚步声停了，监工大概正站在门口向房里窥视，也可能马上就会进来，扑向自己。她的心怦怦跳着，心想要不要叫醒睡在身边的伙伴。

过了一会，她悄悄掀开被角，想听听动静，这时身边的同伴也从被子里探出头来，问善妃道：

“刚才是门响吧？”

善妃见同伴醒来，一阵高兴，忙将身子凑过去问：

“你也醒了？”

“是谁开门……是监工的门响吗？”

“大概是的……”

同伴把嘴贴在善妃的耳朵上说：

“这几天监工老不睡觉，到处转来转去地查看。我问你，你见过那种奇怪的字条吗？”

善妃自然知道，可是她却装糊涂，反问一句：

“什么字条？”

“不知道别的房间有没有，反正咱们这里每天一大早就有了，写的全是咱们工厂的事儿。那天去月尾岛，咱们不是都穿上了皮鞋吗？”

“嗯。”

“连那件事也写上了……好了，以后再谈吧。”

同伴望望门口，停止了谈话。善妃早听难儿说过这事，也就没再问。可是，心里却更加紧张和不安起来，怕监工听见了她们的谈话。字条的出现已经成了工人们一个猜不透的谜。她想来想去，总觉得这字条象是难儿用什么办法传进来的，尽管她自己不说，可她的言谈举止已经说明了她是这个谜的制造者，而且她的背后还有别的人。难儿对她从不保守秘密，唯独这件事一直没有对她明说。她干的什么事？什么人让她干的？善妃都不知道。起初她感到奇怪，时间长了，也模模糊糊地猜到了一点。

有人忽然拉开了门，射进一道手电筒的光束。她们赶

紧蒙上被子装睡。进来的人又拉上门，脚步声向身边响来。善妃两手捂胸，不敢大声喘气，把头缩到枕头底下，止不住心头乱跳。她想，监工一定把她们刚才的谈话都听去了，等着挨他的训斥吧！过了一会，一只手触到了被子，接着被子被掀开了。善妃不敢抬头，身子缩作一团。

“为什么还不睡觉？”

房间里响着监工的阴阳怪气的声音。善妃一声不吭。

“睡足了觉，明天干活才不累嘛！”

监工冷冰冰的手触到了善妃的脸，她下意识地把它推开，拉过被子盖上，身子缩进被窝。

“你们房里发现字条了吗？都拿出来！”那家伙说着，敲了敲善妃的头。

如果身边的同伴睡着了，她一定会很害怕，因为知道同伴还醒着，胆子也就大了一些。可是，监工又摸她的脸，又敲她的头，同伴也一定知道了，这又使她感到着急和难为情，真该跳起来打监工一个耳光。当然这也只是想想罢了，其实她连手指头也不敢动一下，她又想起童贞被德浩蹂躏的情景，全身哆嗦起来。

监工站了一会，又拉拉她的被子说：

“别胡思乱想了，快睡吧！”

那家伙说完走了。善妃松了口气，枕着枕头，重新躺好。身上被监工触摸过的地方，好象有条虫子爬过一样，一种厌恶情绪久久不能消失。

几天以后，监工把善妃叫到办公室。他坐在椅子上，聚精会神地看了一会字条，然后瞟了善妃一眼，指指桌旁的椅

子说：

“坐吧。”

善妃侷促不安，站着没动。

“你也有这个吧？”监工的目光好象能看穿善妃的五脏六腑似的，一眨不眨地盯着她问。

“没有。”善妃红着脸回答说。

“没有？不要说谎！每个房间里都有，你怎么会没有？对我说老实话！”

善妃微低着头，想到塞在袜筒子里的字条。他是不是发现了才这样问的？她开始紧张起来。

“过来，靠我近一点嘛！”

监工用手拢拢他的大背头，拖着椅子凑到善妃身边。

“你看这个。如果你也拿到了，立刻把它撕掉，不要信上面的话。我是最了解你的，又温柔又老实，嘿嘿……你和难儿是一个地方来的人，你没看见她晚上出去过吗？”

善妃心里一惊。他怎么看出来自己并没有发觉难儿的活动呢？她为难儿担心，怕她为这件事被厂里开除。得想办法骗骗监工，打消他的疑心。监工显然没有真凭实据，可以利用他对自己的好感，帮难儿说说话。

“没有那样的事。”善妃鼓起勇气说。

监工嘴角上露出笑容，向前凑了凑说：

“你们是同乡，想为她辩护吗？……坐，坐一会嘛！”

善妃突然害起怕来，象第一次遭到德浩蹂躏的那天晚上一样，缩起身子向后退了两步。

监工一面窥视着善妃脸上的表情，一面点上一支香烟：

“你今年多大了？”

善妃心慌意乱，只想快点离开这个地方。

监工望着她烦躁的样子，指指椅子，口气变得严厉了一些：

“谁能把你吃了？快坐下来，我还有很多话问你。坐下……”

善妃越发紧张，感到大祸就要临头，不能不想办法赶快离开了。她呼吸很急，连房间里的空气也象绳索一样捆住了她，越捆越紧。她吃过德浩的亏，能想到监工下一步会有什么样的行动。

“我该走了，我放下手里的活儿来的……”

“嗯，做什么活？”监工斜着眼睛瞟了一下善妃通红的脸，装出很喜欢她的样子，笑嘻嘻地问。

“一件上衣……”

“上衣……你挣了不少钱……嘿嘿……不过，我要告诉你，千万不能被字条上的话迷住了，打错了主意。本厂是为你们谋利益的，怎么能听信那上面的话，忘恩负义呢？以后再见到这种字条，立刻给我送来……嗯，怎么样？”

“嗯。”善妃很庆幸他转了话题，连忙答应了一声。

“传这种字条的人，都是些无法无天的家伙，见别人赚了钱就眼红，想方设法捣乱，你可不要上当。只要你听话，我让干什么就干什么，可以天天发给你奖金，还可以让你当监工，全宿舍的女工都得听你使唤。这么说吧，你就是我的代理！懂吗？”

监工满意地笑了。善妃低着头，眼睛望着脚尖。

“我看你很老实,只要听我的话,我能给你很大的权利。”

善妃只盼着他快点把话说完,可是他却没完没了地胡扯。他根本没有什么正经事情要谈,只是为了拖住善妃,说来说去还那几句话。善妃忽然抬起头来说:

“我得去做活了。”

“哦,不过,还有……”

善妃转身走了出来。监工还在啰嗦什么,善妃只当没有听见。她回到房里,看见难儿来了,帮她做刚才放下来的活计。办公室的门响了一下,传来监工下楼的皮鞋声,两人都放心地舒了一口气。难儿望着善妃,想听听她说些什么。善妃回到同伴们中间,又高兴又难为情。过了一会,难儿开口说:

“到我房里去做好吗?”

“好。”

难儿收起活计,交给善妃;善妃跟在她的身后走出来。

“你同房的人呢?”善妃一进屋就问,很高兴有这样一个两人单独在一起的机会。

“都去上夜班了……那家伙对你说些什么?”

善妃的脸红了,想了想说:

“你问的是监工吗?她叫我不不要和你接近,还说……”

善妃把嘴贴在难儿的耳朵上,耳语了好一阵。

“哼,我也猜到了……善妃……”难儿忽然郑重地喊了一声。

善妃以为她要说重要的事情,睁圆了眼睛望着她。可是,难儿并没有说下去,只是注视着善妃,为她不是一个正

式的同志而感到遗憾。如果她有了阶级觉悟，能利用监工做不少事情；而且自己一旦暴露，也可以把这里的事情托付给她放心地离去。她已经预料到这里不是自己的久居之地。刚才她本想把这个想法向善妃透露一下，后又一想觉得还不到时候。

“什么事，你快说呀！”善妃着急地问。

难儿的眼圈红了：“以后，以后再说吧……”

仁川的黎明。一切都呈现着暗灰色，凉爽而芬芳的空气，给大地带来了春天的消息。

码头上挤满了数千名工人。他们眺望着即将破晓的东方的天空，决心更坚定了。

银丝眼镜象平日一样，手里拿着红带子，晃着脑袋，转动着眼珠子看着工人。若在平时，人们早已挤挤撞撞地扑上来抢红带子了，今天尽管银丝眼镜有意把红带子挂在胳膊上，在人们面前晃来晃去，可是大家连眼睛也不眨一眨，象没有看见一样。银丝眼镜大为奇怪，同时感到一种说不出的恐惧。他故作镇静，向一个他认识的工人喊道：

“你过来，我给你红带子！”

这时，电灯熄灭了。

“你们不想干活啦？”

银丝眼镜抓抓脑袋，走上甲板。汽船驶进港来，靠在码头上。工人们只是睁眼望着，一动不动。有几个工人代表走进海陆运输组合办公室去提条件。大家的眼睛都盯着办公室的门，决定不听到代表的消息什么也不干。驶进港的

汽船吐着浓烟，船员们都走出来站在甲板上，惊异地望着他们。往常这时候，人们早就蜂拥着跑来跑去地卸货了，今天却冷冷清清；连一向耀武扬威的银丝眼镜，也象一只折断翅膀的乌鸦，耷拉着脑袋躲在一个角落里。

太阳升起来了，满天红光。工人们抬头望着太阳，深深感到了团结起来的力量的伟大！今天，太阳也仿佛想看看他们团结的气势，喷喷薄薄，向高空升起。工人们顿时感到心胸开阔，仿佛能把阳光下的闪闪发亮的大海都拥抱在怀里。他们眼睛里看到的一切，好象都变得新鲜起来，都在纷纷向他们致意。

他们，这些默默无闻、无权无势的人，似乎顷刻之间竟有了能够支配整个宇宙的力量！一向横行霸道的银丝眼镜和那些船员，甚至汽船上的起重机，在他们的面前都失去了活动能力，动弹不得。

“碾米厂的女工真行，她们拉响了汽笛，跟他们干上啦！”一个工人回头对阿大说。

阿大望望他，微微笑了。

“咱们也得干！不答应条件，就用这个对付他们！懂吗？”那人握起拳头，朝阿大晃了晃说。

阿大向他挤挤眼睛，这才发现一大群身穿制服的警察冲了过来。一队包围了海陆运输组合办公室，一队冲过来监视工人。

工人们一见这情景，心里升起一股更强烈的反抗怒火。但是，他们没有动，暂时忍耐着，等待代表的消息。警察瞪大眼睛在人群中窜来窜去，企图把带头的人抓出来。仁川

的市民走出大街小巷，前来观看码头工人的罢工斗争。骑摩托车的警察仍源源不断地开来；还开来了骑马的警察。双方在对峙着，人人都能感觉出空气已经紧张到了饱和的程度。货轮一艘艘地开进来，又一动不动地停在那里。这时，去交涉的代表在警察的包围下走出来，向大家宣布：

“工友们，我们的要求被拒绝了！”

“解散！”几个警察不等代表讲完，同时吼叫起来。

突然，起了一阵可怕的骚动，人群呼啦一声拥了过去。被激怒了的群众，准备走上街头示威游行，但是没有成功，不少人被捕了。

阿大回到住处，房东老太太迎出来说：

“刚才有人来找过你。”

阿大气喘吁吁，顾不得回答，等缓过气来才问：

“他是什么人？穿什么衣服？”

是警察？还是信哲？他脑子里紧张地思考着。

房东老太太笑了笑说：

“穿什么衣服我可记不清了，他说一会儿还来，叫你不要走开，在家等着。”

“叫我等着？”

阿大皱起了眉头，在这样紧张的时候有人来找，使他很不安，想再细问一下房东老太太，终于没有开口，转身进房去了。来人是谁呢？会不会是信哲有什么急事？正在东猜西想，门突然开了，他吃惊地望去，来人是他在码头上常见的一个面熟的工人，在信哲那里也曾见过几次。

“你是阿大同志吧？”那人走进来问。

“你……”阿大弄不清是怎么回事，眨巴着眼睛，握了握那人伸出来的手。

“同志，出事了。”那人立刻告诉他说。

阿大不明白他说的什么，投以疑问的目光。

“大约一点钟光景，信哲同志被捕了。”

“被捕了？在哪儿？”

“是在他的住处被抓走的，现在那一带警戒森严。你必须马上离开这个房子，我已经给你找好了新的住处。你先搬过去，以后再找合适的地方。好了，准备走吧！”

阿大环视了一下房间，站起身来。信哲被捕的消息，使他感到茫然无措。尽管他知道即使没有信哲，也还有许许多多自己不知道的同志站在背后，但他是一直受信哲指导的，没有了他，就象孩子没有了母亲一样，心里有说不出来的难过。尤其是这一段工作还没有结束，他竟……阿大低下了头。那人又附在他耳朵上小声说了些什么，然后才走了。

阿大搬到了那人给他找的住处。他独自坐在陌生的房间里，种种思绪弄得他心乱如麻。天渐渐地黑下来了。

他在炕上躺下来，码头上的斗争场面时时浮现在眼前，脑子想象着信哲被捆绑着抓走时的情景。他想了会心事，抬头一看，房间里完全暗了下来。他刚站起身子，有人开门进来：

“怎么连灯也不点呀？”

“是你……”阿大正要扑上去和进来的人搏斗，一看是自己的同志，又坐下了。不知为什么，他总觉得要和什么人干一场心里才会痛快一些。

“码头上的事怎么样了？”阿大小声地问。

那人点上灯，拿着买来的面包走到阿大身边。

“吃吧！已经决定由另外的同志来负责码头工人的罢工斗争，很快会有人来联系的。”

阿大点点头，拿起面包咬了一口。两人的视线碰在一起，于无言中充满着炽热的情谊。

“快把它吃掉！”

朋友站起身来。阿大一句客气话没说就送走了他。他吹熄了灯，吃完了面包，坐在那里想象着码头工人将来的胜利，独自笑了起来。大同纺织厂为什么按兵不动呢？他感到有些纳闷。那天见到的真的是善妃吗？如果她也觉悟了该多好……接着，他又想到了信哲的被捕，心里一热，头也一阵昏眩。

善妃做完夜班从厂区里出来，忽然有人朝她手里塞了个什么东西，回头一看，发现难儿装作若无其事的样子从身旁走了过去。看见她，也就知道塞到手里的是什么东西了，便紧紧地攥了起来。

她打量了一起走出来的孝爱一眼。孝爱依然在低声地跟她说些什么，可是她一句话也没有听清，也不再问，转身走了。她急急地走上二楼，进了自己的房间。同伴们还没有回来。她心跳着打开攥在手里的字条：“夜里三点，在厕所见面。”

她看完以后，怕被人发现，立刻放进嘴里嚼碎了。这时，响起了一阵上楼来的杂乱的脚步声。她开始铺被褥，同

伴们都回来了。

“善妃，你真快，已经回来了！”一个同伴笑着说。

“谢谢你，连我的铺也铺好了！”最后进来的一个同伴，看一眼善妃，在铺上坐下来。

“喂，你今天干了多少？”

大家很快脱了衣服，躺在铺上彼此询问着。善妃装作没有听见，蒙上被子想自己的心事。看来一定是有什么通知下来了。她又想起白天监工站在对面贼眉贼眼地笑的样子；这家伙真不是东西，老跑来作出那副下流相……

值班室的钟响了三下，朦胧睡去的善妃吃惊地坐起来。她把枕头塞进被窝，弄得象有人躺在里面，然后走出房间。

她走下二楼，尽量不出声地打开大门，来到外面。大门上的电灯特别亮，她的全身都清晰地显露在灯光下。她吓得急忙躲到暗处，朝四面望望，拿不定主意该怎么办，生怕监工会从什么地方钻出来。但是，什么也没有发现，这才移动脚步，进了厕所。难儿已经在那里等她。

“你等很久了吧？”善妃小声地问。

难儿把嘴贴在她耳朵上说：

“监工刚从前面走过去。”

善妃心里一惊，不禁朝后望了一眼。

两人没有说话，默默地呆了一会，难儿说：

“我去看看动静，你在这儿等着。”说完，出了厕所。

善妃站在那里，侧耳谛听着。不一会难儿回来了，气喘吁吁地说：

“我看见监工进宿舍里去了……善妃，根据指示，我要

把这里的工作移交给你，今天晚上就得离开。”

她紧紧地握住善妃的手，透过厕所的暗淡的灯光注视着她的面孔。善妃被这个意外的消息惊呆了，立刻感到肩头沉重起来。

“这么突然……今天晚上就走？”

这时，响起了沙啦沙啦的声音。她们停止了谈话，仔细听听，才发现是风声。厂房里传出来的机器声更响了。

“这个通知很紧急，可能外边出了什么事……”

善妃的心怦怦跳动着，两条腿微微发颤。想到既是大姐又是同志的难儿即将离去，她只觉得两眼发黑，心里非常难过。

“善妃，我们就是豁出命来也要进行斗争！你不是也宣过誓吗？”难儿眼睛里闪动着炽热的光，把脸紧贴在善妃的脸上。

“放心吧，你出去以后多保重身体。”善妃一把搂住难儿说。

难儿替善妃拭去眼泪，鼓励她说：

“善妃，不管发生了什么事，都不能灰心，要继续斗争。光知道淌眼泪不行，要大胆一些！好，我得走了……”

两人出了厕所，蹑手蹑脚地来到墙脚下。难儿从裤腿里掏出一根绳子说：

“我踩着肩膀上去，你要挺住劲，抓牢这根绳子。”

刮来了一阵风，她们以为是人的脚步声，回头看了一眼。风越来越大。她们知道是风声之后，虽然放心一些了，可是呼吸依然很急，胸中惴惴不安。有时明明知道是风声，

可总疑心是监工从背后赶来了，仿佛一只手已经伸到身上，背上冒出了冷汗。

善妃贴墙蹲下，难儿刚一踏上她的肩膀，便扶着墙想站起来。可是，善妃觉得两个肩膀象要掉下来似的，怎么使劲也直不起身子。经过几次努力，才终于站了起来。难儿颤抖着双腿，勉强在她的肩膀上站稳，身子却爬不上墙去。她把绳子咬在嘴里，两手扒住墙头，用力一纵，没有成功，手心里出满了汗，手滑得攀不住墙头。她蹲蹲身子，憋足劲又要攀登的时候，善妃扑通一声跌倒了，她也跟着摔了下来。善妃连忙扶起她，回头看了看，只有风的呼啸声。她们在心里庆幸着，风起了掩护她们的作用。

“我出去以后，你把鞋扔给我。”

善妃点点头，重新手扶着墙蹲下来。难儿踏上善妃的肩膀，刚扒住墙头，突然听到一声象是口哨的声音，她吓了一跳。善妃只顾在肩膀上使劲，似乎没有听见。难儿屏住声息，静静地听着，想弄清这声音是来自墙里还是墙外。听来听去，一会象在墙里，一会又象在墙外。她上不去墙，一时没有了主意。风势大得怕人，她把头靠紧在墙上，以免身子被风吹得左右摇晃；同时继续细听那个口哨似的声音。过了一会，终于听出来还是风声，又继续用力向墙头攀登。又失败了几次，最后费了很大的劲双脚才勉强离开善妃的肩膀，可是仍然翻不上墙头。这时，善妃踮起脚尖，在下面用手托着她的脚。经过一个多小时的挣扎，难儿上去了，善妃手里的绳子绷紧了几下，便不见了她的影子。善妃用绳子捆起难儿的鞋，扔出墙去。风声传来了鞋子落地的声

音，绳子也消失在黑暗中。善妃抹抹头上的汗，四下里看看，舒了一口气。

善妃仍不放心，怕她摔伤了，耳朵贴近墙根，想听到她的脚步声；同时警觉地注视着周围，怕有人躲在什么地方偷看到她们的行动。只有风带着厂房里的噪音吹来，扑打着她发烫的面孔，此外再没有别的动静。她反而更怕了，连回房间都胆怯起来。监工的眼睛好象在黑暗中窥视，似乎还听到了他的脚步声。她扶着墙犹豫了好一会，才移动起脚步，回到房间里躺下了。

她的脸一碰到枕头，眼泪就扑簌簌流了出来。尽管已经平安地躺在了房里，可是一听见大风摇撼玻璃窗的声音，就觉得会马上有人冲进来威胁她：是你把难儿放走的吧？她惦记着难儿，冒着这样可怕的大风，她到哪儿去呢？

“难儿，难儿！”她心里一遍遍地呼喊着，以为从今以后再也见不到她了。对今后的工作，她更感到为难，该有多少事情需要请她指点呀！

第二天一早，宿舍里象出了大乱子，空气十分紧张。和难儿同房的女工被监工一个个喊了去，先是威胁，后来还挨了打。不论走到哪里，大家都在嘀嘀咕咕地议论。善妃原以为监工一定会喊她去问，整整一天都心神不宁，干活不顺手，老是断线。平日和难儿要好的，甚至连住在她隔壁的女工都被叫去问过了，不知为什么却没有找善妃。她反而更紧张起来。宿舍的人谁都知道她和难儿要好，监工当然更清楚，按理说是会先找到她的，可是一直到天黑了也没有动

静。善妃心里纳闷,也更怕了。

“她真有本事!干嘛留在这里呢?”

“再有本事,怎么能出得去呢?真是连鬼都猜不透的稀罕事!”

“谁知道呢?也许她有了心爱的男人,把她带走了……”

“有心爱的男人又怎么样,也跳不过那么高的墙,能到哪儿去呢?”

在食堂里吃饭的女工们小声地议论着。在她们想来,即使天塌下来也出不去这个工厂,所以难儿的出走引起她们极大的震动。

“善妃,你知道吧?她一定会告诉你一声,是不是?”一个爱和善妃逗笑的女工对善妃说。

善妃以为她已经知道,脸一红,赶紧低下头避开她的视线,装作在饭里挑砂子,然后又抬头笑了笑。

“难儿走的时候,还叫我一块走,我说在这儿干活挺好,不走。”

女工们嘻嘻哈哈地说着笑话。

“说真的,要是能出去,我也走,留在这儿有什么意思?”

“最近难儿和善妃不怎么要好了,要我说说吗?”一个薄眼皮的女工瞧了一眼善妃说。

善妃知道她要说的是什么,若在平时早就脸红了,可是现在觉得让她们那样去解释倒有好处。

“怎么样,要我说吗?”薄眼皮笑嘻嘻地问。

“要说,就痛痛快快地说,卖什么关子!象受刑似的,眼珠子滴溜溜地转,有什么了不得的话,值得装出这副样子!

其实,还不是说监工喜欢善妃!全宿舍的人都知道,用得着吞吞吐吐?”一个长脸的女工说,装出并不稀罕听的样子,朝碗里盛着饭。

善妃听她说全宿舍的人都知道,心里多少有点不大舒服,可是在这种场合她不愿多费口舌去解释,只好一笑置之。

“善妃!”

她刚从食堂回来,就听见监工在办公室里喊她。她的心猛地一沉,昨天想了一夜的准备回答监工的话一下子全都不翼而飞了,手足无措地站在那里。

“你又没罪,怕什么?”站在她身旁的同伴为她壮胆说。

善妃的腿微微颤抖起来。

“善妃不在房里吗?”

善妃听见监工第二次喊她的时候,才走出门来。她摸摸发烫的脸,极力想使自己镇静,但怎么也止不住心跳。她又急又怕,磨磨蹭蹭地迈着步子。

这么胆小,以后还怎么工作呢?要大胆,编些谎话骗骗他们!她心里这样告诫着自己,推门走了进去。监工叼着一支香烟,一见善妃进来,微微地笑了。善妃鼓起勇气,一声不响地站在那里。监工咳嗽一声,开口说:

“最近哪儿不舒服吗?”

善妃听了这句意外的问话,一时摸不透是什么意思,抬起头看了监工一眼。这时才发现不是那个令人讨厌的老拿眼睛瞟人的监工,而是外号叫“浪荡子”的高监工。善妃略略放了些心。这家伙个头矮小,却偏爱摆派头,但为人机伶,装得对女士们最和气。

“你的脸色不好，要注意身体呀！”

高监工咳嗽了一声，注视着善妃微微低垂的面孔。近来他们同事之间明争暗斗，为的就是这个女人！他觉得不管什么时候看见她，都能从她身上发现一些没有发现过的美。尽管还很难说这女人将来会落在谁手，反正大家正在进行着激烈争夺，所以他们平时并不想回家去住，都愿意在宿舍值班。因为互相妒嫉，结果谁也不敢冒冒失失地去碰善妃，只是想方设法地向她讨好。

“来，坐一会嘛！”高监工搬了把椅子给她坐。

善妃坐在椅子上，不住地用手抚摸着裙子的皱折。她希望监工快点提出难儿的事来，回答完了好赶快离开。和监工单独在一起，象过去和德浩在一起一样，浑身都感到不舒服。

“善妃，你和逃走的难儿是同乡吧？”

“嗯。”

“她从前没叫你说什么吗？”高监工问，好象他什么都已经知道了似的。

善妃的脸热了一下，心里紧张地思考着怎样来回答他。

“我……我想不起来。”

“我指的不是别的……比方说，让没让你常说怪话？什么生活苦啦，监工最坏啦这类的话……”高监工眨巴着眼睛说。

“想不起来了。”

“嗯……”

高监工眼睛盯着善妃红苹果般的双颊，禁不住心荡神

摇，恨不能扑过去一把将她搂在怀里。可是，他没有敢动，万一被同事中哪一个人知道了，禀报了上峰，说不定会砸掉饭碗……

“难儿逃走，你是怎么想的？”

高监工见善妃态度沉着，平时性情也稳重，所以并不疑心她。再说她们又不住在一个房间，认为她也不会知道……他喊了她来，问来问去，不过是借故坐在一起谈谈话，摸摸底，看她对自己有没有一点意思。

“她的行为是不对的。”善妃勉强说出了一句违心的话。

高监工笑了笑说：

“唔，她的行为当然很不好，不过一个大姑娘，自己是出不去的，一定是和什么人勾搭。她一个人到哪里去呢？李监工没和你说什么吗？”

善妃听他的口气，看出来他们监工之间也在互相猜疑。

“他没说什么？”高监工又问了一句。

善妃用手捂住嘴，轻轻咳嗽了一声。她看出监工一点也不怀疑自己，终于松了一口气。

“嗯，你怎么不回答我的话？他没说什么吗？”

“嗯。”

“光是嗯、嗯的，谁知道你是什么意思？他没找你问过什么？”

高监工很了解他的同事，那是一个死皮赖脸的家伙，认为一定会把善妃喊去问些什么，甚至疑心善妃已经和他有

了勾搭，所以瞒着他什么也不说。

这时，善妃想起了难儿常对她说的话：见了监工，不要总绷紧了脸，有时也要装出点笑容来，叫他们摸不到你的底。难儿这话真有意思！她不禁笑了笑。正好这时响起上楼的脚步声，高监工忽然变得严厉起来，大声地说：

“难儿私逃，难道你一点也不知道？滚吧！”

他的话音一落，善妃就赶紧出来了。直到走进房间，还听见监工值班室里叽叽咕咕的谈话声。同伴们都睁大眼睛望着她，想听听她被叫去的情况。

“叫你去说了些什么？”

“能说什么呢？还不是那件事！”善妃说着，在铺上躺下来。

“怎么，你不去夜校了？”

“身上不舒服。”

“哪儿疼啊？”

“浑身都没劲。”

大家见善妃没精打采，以为一定是受了监工的气，想到她们自己也可能被监工叫去盘问，便都神色恐惧地走了。

不知从什么时候起，善妃每当精疲力尽的时候，就身上发冷，头上冒汗，所以自然而然地也就想起家里的热炕来。母女二人住在她们的小草房里，只需半捆劈柴，就能把炕烧得热乎乎的，蒙上被子在炕头上一躺，出一身汗，浑身都觉得舒畅。

善妃睡了一觉醒来，睁开眼睛，透过玻璃窗看见一轮明月升起在夜空。她擦擦脸上的汗，翻身面朝月亮。她把

高监工问她的话细想了一遍，认定他确实没有怀疑自己，是可以放心了。现在唯一使她为难和苦恼的，是怎样完成落在肩上的任务。她反反复复地想着难儿交待给她的那些事：厂里的组织情况、同厂外取得联系的办法，以及如何巧妙地散发外面送进来的文件和传单等等。如果难儿晚走一些时候该多好，免得自己这样作难……她安全地出去了吗？外面发生了什么事情突然把她叫走？会不会是有人被捕了？善妃心里充满了种种疑虑和不安。那些不认识的同志都是些什么人呢？是象阿大那样的人吧？说不定阿大就是他们其中的一个……从去月尾岛的路上遇到他的情形来看，他不象正式工人，好象是打零工。他应当找到一个领路人……看样子他还没有找到应该走的道路，依然在黑暗中挣扎、摸索。她多么想立刻能见到他，启发他的阶级意识，相信他能成为一个坚强、勇敢的人。阿大过去的遭遇比自己还不如，吃过很多苦……他还偷东西吗？现在，她已经完全能够理解当年阿大为什么偷东西，他妈为什么干那种不正当的事了。

她盼着早一天见到阿大，劝劝他别总喝酒、打架，搞个人行动，告诉他应当和大众一起去斗争。他还在仁川吗？是不是又去了别处？在乡下的时候为什么总害怕他？把他送来的苦楝根扔到房角里，却把德浩假心假意送给的钱塞进被窝？想到这些，她就禁不住身上冒汗，又悔又恨。她还喊过德浩“爸爸”，最后连自己的贞操也被他蹂躏了！她多少次想到过死，又是多么幼稚和愚蠢的想法啊！今天的善妃已经不再是那时的善妃了！

父亲死的不明不白。瑞粉奶奶说得对，一定是德浩害死的！她想到这里，不觉坐起身来，觉得手指一阵刺疼，忙把它贴在脸上。这时，一个想法突然闪进脑海：拚死摆脱了德浩，结果又落到了比他更可怕的人的手里！她真想大喊一声：今天的我，不是昨天的我了！

信哲和探监的父亲见面回来，牢房关门的声音刺疼了他的心，颓然坐在了地上。第一天进来的时候，这声音曾损伤过他的自尊心，同时也激起他的反抗情绪，甚至促使他下了壮烈赴义的决心。可是，今天听了这声音，却使他感到他的所谓自尊心是多么一钱不值！他皱起眉，抱着头一动不动。父亲憔悴的面容令人心酸地浮现在眼前，不知是因为他这个儿子的缘故，还是由于生活的熬煎，他变得和从前判若两人了。他面孔消瘦，神色忧郁，用布满血丝的通红的眼睛望着儿子，一句话也说不出来。他完全能理解父亲此时的心情。时间一秒一秒地过去，很久很久父子俩谁也没有开口。后来还是他先问了一句“英哲好吗？”父亲的眼睛里立时盈满了泪水，含含糊糊地应着“好，好”，随即转过脸去。父亲闪烁其词的回答使他吃了一惊：难道英哲死了？以后再也听不到英哲央求他买球糖的声音了么？他把身子靠在墙上，闭起眼睛。父亲最后说：“你见到朴判事了吧……要照他的话去做，不要固执……”话还没说完，探监的时间已到。当时父亲的声音发颤，差不多是在向他哀求了。他的话确实触动了信哲一直埋藏在心底的一个想法：听从炳植的劝告，照他的话去做么？

炳植，是他在图书馆里最后一次看到的、他认为愚蠢、渺小、只会背六法全书的那个学生，现在他已经是预审判事了。这次第一眼看到他的时候，他有些吃惊，同时也触动了他的自尊心。也可能因为这个缘故，他没有认真去听炳植劝告他的话，甚至连和他对面坐在一起都感到很不愉快。他转过脸去，对他的问话一句不答。不知是由于职务关系，还是念及同窗之谊，炳植的态度始终非常诚恳。现在想来，一定是父亲找过他，求他出来帮忙的。意识到这一点，炳植那番热心的谈话在他脑子里开始变得明晰起来。

“就我来说，也不敢肯定说资本主义制度一定就是好的。勇敢的志士们起来否定它，要求建立一种新的社会制度，也无可非议。不过，话要说回来，要想消灭一种制度，是需要有个相当长的历史时期的，换句话说，要作长期努力，还要付出巨大的牺牲。这一点，你也许比我更清楚。为了一种神圣的事业牺牲个人，对一个血性男儿来说未尝不是一种壮举，可是反过来想想，贵府的景况并不太好……他们失去了你，说不定明天就得挨饿，去沿街乞讨……如果你被监禁几年、十几年，不知你想过没有，这将是一段多么漫长的岁月！我的话，还望你三思……”

炳植望着他，话语中含有极严重的意味。当时在他看来，用这种露骨的个人主义理论来说服自己，是非常可笑的，是对自己的侮辱，所以一句话也没有回答。炳植看出了这一点，就说：

“那么，你回去好好想想吧！我刚才说的话，和我的职务无关，是一个朋友的衷心劝告……”

这时，站在一旁的看守大喊一声：“起来！”

今天，听着父亲的苦苦央求，看着他苍白的脸色，他终于发现自己的决心是多么脆弱！他叹了口气，回想着一同被抓进刑务所的栗苞和外面的许许多多同志的面孔。特别是阿大的面孔，一直在他的眼前闪动，并且渐渐扩大开来……他为了避开这张脸，睁开了眼睛。昨天晚上想到他还感到十分亲切，现在不知为什么这张面孔竟使他觉得可怕起来。

从窗口透进来的阳光，象一束红线投射在牢房的墙上。这透过铁窗射进来的阳光，成了他唯一的伴侣。每当看守从监视孔里看他的时候，他总要问问时间，然后在光线处作个记号，以便计算时间的早晚。此刻，他看了一眼光线，猜想大约是十一点半的光景。父亲回到家里，一定非常伤心……听他的口气，可能已经脱离了学校。全家靠父亲一人养活，他若失了业，生活的困窘是可想而知的。怎么办呢？家庭……自己的健康……严刑拷问……

善妃没有一点胃口，晚饭没吃就跟着几个同伴走进厂区。这天又轮到她做夜班。多数女工都不愿意做夜班，轮到谁谁愁眉苦脸，唉声叹气，只有那些和男工相好的人喜欢夜里干活。夜班上虽然也有监工监视，但他们换班频繁，能趁他们换班的时候和提蚕桶来的男工眉来眼去；再说夜里也没有白天看管得那么严，总能找到机会和心爱的人幽会。最近以来，情投意合的男女双双出走的事件已经发生不止一次了。尽管监工们眼睛瞪得象灯笼，加强了监视，但无济

于事，这类事件仍然接连不断地发生。

善妃走到六百零三号锅旁，轻轻拍了一下同伴的肩膀说：

“请回吧，我来接班了。”

同伴正在刷锅，回头望了望她。

“让我来收拾吧。”善妃又说。

“真麻烦……你的病好些了吗？”同伴拔出绕轴，放进桶里，才转身走了。

善妃刷了锅，把脏水倒掉，换上新水。在交接班过程中，机器是不停的，在善妃和女工们的眼里，它象是一个永远不会停止转动的怪物。她们一律用毛巾包头，穿一身黑颜色的直筒衣服，以防头发和衣服卷进机器里去。去年春天，一个女工的头发绕在绕轴上，结果连人也卷进去了，死得真惨！厂方要求严加保密，不准人们议论，可是因为有人亲眼所见，很快也就传遍了全厂。从那以后，厂方严格规定女工一律包头，穿直筒衣服，可是他们并不供给这些东西，而要各人自备。

善妃把男工送来的蚕茧倒进锅里，滚开的水咕嘟咕嘟地响着，蚕茧在锅里上下翻滚。忽然，善妃打了个寒噤，全身发冷，紧接着咳嗽起来。她闭起嘴，屏住气，极力想忍住咳嗽，可是喉咙里发痒，憋得十分难受。

这样，她一面忍住咳嗽，一面用篦子把翻上来的蚕茧撇下去，把挂在篦子上的蚕丝挽在右手上。锅里冒出的蒸气熏得她脸上发热，手指也火辣辣地疼痛，可是背上却一个劲地发冷。去年春天她就有了这种感觉，以为不过是劳累过度，

现在快到了夏天，症状不但没有消失，反而又增添了咳嗽。她暗暗感到担心，却并不想找医生去看。

善妃放下篋子，抽出拿在左手的一根丝，迅速地穿到磁针上。一根磁针，最多只能穿五根丝线，再多就不行了。吊在绕轴旁边的玻璃钩子，衔着从磁针里抽出来的丝线，来回移动，很均匀地绕到绕轴上去。

灯光亮如白昼，又有玻璃窗和玻璃顶棚的反光，使人眼花缭乱；发电机的噪音，震耳欲聋。善妃不住地咳嗽，身子发抖，站都站不稳了。她一个人管着二十个绕轴。

渐渐地，她身上由冷变热，衣服被汗湿得紧贴着身子，脸上流下雨点般的汗珠。她的呼吸越来越急，手指灼热，慢慢变得麻木起来，已经感觉不出是自己的手还是别人的手了。

这时候，偏偏又到处断线。她踩了一下踏板，机器停了，忙着去抓断头。

“快接上！你是干什么的，掉了魂似的！”监工大喊起来，用鞭子抽了一下绕轴，机器开动了。断头没有接上，绕轴又旋转起来。

善妃急得想哭，一夜的辛苦又白费了！发生这种情况，照例是要罚钱的。她茫然地望着绕轴，仍想把断头接上，可是眼睛发黑，又止不住想咳嗽，一时手足无措起来。

“干活马马虎虎，是想什么心事吧？”

善妃心里一惊：这家伙是不是看出什么来了？近来又动不动就骂人！她很紧张，腿颤得更厉害了。

她终于接上了断头。监工在本子上写了些什么，斜起

眼睛瞟了善妃一眼，把本子塞进口袋，转身走了。

善妃刚松了口气，接着又是一阵剧烈的咳嗽。她怕被监工听见，回头望了一眼他的背影。监工正站在一个新来的女工面前，嬉皮笑脸地说着什么，还拍拍她的屁股说：

“你干得不错，这样才能拿到奖金嘛！”

那女工扭摆着身子，在监工面前撒娇撒癡。两人的目光一碰到一起，女工便笑着闭上眼睛。这是她的习惯，只要一笑，眼睛就合上了：

近来监工已经不和善妃纠缠，专找这个新来的女工胡闹。善妃一面感到高兴，一面又担心自己的活动有暴露的危险。过去，监工常常给她奖金，从来不骂她，自从新来的女工迎合了他的脾气，对善妃变得冷淡起来，已经罚过她三次钱了。

善妃叹了口气，觉得身上比刚才还难受，胸口疼痛，总忍不住想咳嗽。原想今天能挣几毛钱，现在看来是没有指望了，只有痛苦和悲哀不停地涌上心头。她也有些后悔没有照难儿的话去做，多少迎合一下那些监工。

为了止住咳嗽，她拿起篦子从锅里捞蚕蛹。灯光下，缫丝锅里泛着金黄的颜色。那不断抽出来的蚕丝，一天要绕多少绕轴啊！她捞起一个蚕蛹，放进嘴里，抬头向左右望望。绕轴飞旋着，蚕丝象一道白光连续不断地绕上去。她第一次看到绕轴的时候，心里有说不出的喜悦；在把它拔下来，装进箱子送到鉴定室去以后，又感到一种劳动后的满足。可是，现在她的心情变了，那些绕轴在她眼里简直都成了一条条吞噬着她生命的蛀虫！

这时，监工又要朝这边走来，她忙低下头，挑出丝头送进磁针。监工从她的身旁走过，连看也没看她一眼。她暗自庆幸，继续想着心事。听见监工的吆喝声，才抬起头来。监工又在敲另一个女工的绕轴。那女工红着脸，手忙脚乱地接着断头。她的胳膊和手，实在令人目不忍睹！善妃擦了一把脸上的汗，又看看那女工的手：手背通红，手指头都被水泡白、泡肿了，好象在活人的手上安了死人的五个指头。善妃的身子颤动了一下，心想全厂该有多少死人一样的手啊！

绕轴，绕轴，
快快转，快快转！

歌声在发电机的响声中时断时续。

绕轴，绕轴，
快快转，快快转，
转快了，能拿奖，
转慢了，被罚款。

善妃艰难地小声唱着，眼圈一热，流出了眼泪。工人们唱这支歌子，原是为了忘记痛苦，刺激一下劳动兴趣，但这对善妃却一点效用也没有。整个身子象被丢在滚沸的锅里，嗓子干燥，心剧烈地跳动着，鼻孔和眼睛里都象要冒出火来。如果可能，她真想就地躺下来，喘息几分钟，多少减轻一点痛苦。她听着监工走过去脚步声，很想告诉他今天身上不舒服，干不动了。可是，她没敢说出来。她平时见了监工就开不了口，何况今天身上有病，更说不出话来。

她已经意识到病情严重，每次咳嗽时吐出来的痰里都带有血丝。明天一定去医院看病，一定去！她计算了一下记在账上的钱数。进厂快一年了，扣除饭费、皮鞋和日用品的钱，剩下的只有三元零五分。听说用这点钱看病是不够的，还得借债才行。她想：治什么病需要三块钱呢？至多吃上一块钱的药就会好了吧？

她看一眼对面墙上的挂钟，已经两点十分，这一夜快熬到头了，焦灼的心里产生了一丝希望和喜悦。丝线又断了，断头在眼前飘动着。她想尽快接上，又怕被监工看见，刚一抬头，只觉得眼前一黑，人倒了下去，右手滑进了锅里。她“啊”地一声惨叫，本能地抽出手来。手被烫伤了，说不出是疼还是别的什么滋味，整个胳膊都麻木了。

“烫得重吗？”

善妃抬起头，见说话是一个送蚕茧来的男工，不由得想起了阿大。她流着眼泪转过脸去。那男工愣愣地站了一会，没再说什么就走了。

平时她见了男工就脸红，今天可能是因为有病，又烫了手，已经不知道害羞，只感到心里有一种冲动，想把一肚子的心事都向这个男工倾诉出来。如果他是阿大，她会毫不犹豫地精疲力尽的身子投进他的怀抱。她用舌头舔舔疼彻骨髓的手腕，又看一眼走去的男工。泪水遮住了她的眼睛，那人的身影变得模糊起来。今天夜里再工作不下去了。她看看挂钟，准备等监工再过来的时候向他请假。

远处，监工模模糊糊的影子在她的眼睛里一闪，她又振作起精神。过了一会，她好象觉得监工正从身旁走过，正想

开口说话，突然痰往上涌，暴发了一阵剧烈的咳嗽。她急忙用手捂住嘴，不让再咳嗽出声来，可是鲜血却从她捂在嘴上的五个手指缝里流了出来，人也昏倒在地上。

阿大呆呆地坐在一个土洞似的房子里。他是个劳动惯了的人，没比这样闲坐着没有事干更使他焦急和难受的了。可是，形势逼着他非隐蔽起来不可，靠同志拿来的一点钱闲度日月。

他是个从来都不胡思乱想的人，现在一天到晚什么事也不干，各种各样的想法也都随之而来。近来，他特别想念信哲。

他不时从铁洙口里听到一点信哲的情况，但多半是些叫人不痛快的消息。快些出去，还象从前一样和大家携起手来，再干一场该多痛快……想到这里，又记起了去月尾岛的女工队伍，记起了面带惊异表情的善妃。如果真的是她，他相信总有见面的一天。昨天晚上铁洙可能接到了大同纺织厂的报告，他急不可待地想听听那里的情况，便走了出来。

他来到铁洙的住处，他正好在家。

“汉城来了人，听到一点信哲的消息。”铁洙压低了声音说。

阿大蓦地抬起头，睁大了眼睛。

“他被免于起诉，已经出狱了……原因是思想有了转变。”

“转变？”阿大脱口而出地反问一句。这话可信，还是不可信呢？他说不准，脑子里充满解不开的疑问。

铁洙看着他失望的样子，又说：

“信哲的转向，并不奇怪。他是知识分子，和我们的处境、遭遇不一样。听说他一出狱就在M局就职了，还娶了个有钱的女人。”

“就职……娶了有钱的女人……”这消息象电一样在他的心上猛击了一下。他认为自己被信哲骗了。信哲口头上讲阶级，讲人类社会的发展，满嘴说的都是真理，可是一到了敌人面前，就屈膝投降，把真理象破鞋一样扔掉了！他恨自己轻信了这种人。

外面响起急促的脚步声，门被突然拉开了。阿大和铁洙同时跳起来，退到门后，注视着来人。进来的是难儿。铁洙用责备的眼光看了她一眼。

难儿急喘着气，停了好一会才说出话来：

“请你马上出来一趟，快……”说完，转身走了。

两人惊惶未定，心还在跳个不停。阿大觉得难儿面熟，一时想不起来在哪儿见过她。

铁洙回头对阿大说：

“一起去吧，人可能不行了。”

阿大望一眼铁洙的神色，跟着他走出来。铁洙一边快步走着，一边向前后观察了一下，又小声地说：

“昨天夜里，一个女工因病被大同纺织厂开除了……”

一辆自行车从两人的身旁一擦而过，留下一股鱼腥味。阿大瞥了一眼那个鱼贩子，又想想铁洙的话，心头感到十分沉重。

“病很重，又是肺病……唉！”铁洙睁大他细小的眼睛

说，咬住了嘴唇。

阿大又看看高出树林的大同纺织厂的烟囱，忽然担心起来：善妃会不会也生了这种可怕的病？

两人一到，难儿就迎了出来。她蠕动着嘴唇，象是在说话，可是声音干涩，听不清她说的什么。两人立刻明白了是怎么回事，快步走进房去。

铁洙来到病人身边，轻轻摇着她的身子说：

“同志，你醒醒……你……”

病人脸色惨白，身子已经凉了。铁洙长叹一声，回头望一眼阿大。

阿大一直提心吊胆地站在后面，这时刚向前迈了一步，不由得大叫了一声“善妃！”觉得眼睛一黑，象被人一脚踢下了万丈悬崖。这是他从小爱着的善妃，是他一直盼望能见上一面的善妃！她，已经死了！

刹那间，他又想起铁洙刚才告诉他的信哲的情况：“他一出狱就在M局就职了，还娶了个有钱的女人……”是呀，信哲有那样的后路，所以他转向了！自己呢？是一点后路也没有的人，过去没有，现在也没有！而信哲是有很多条路可走的。这正是自己和他之间的区别。

阿大这样想着，瞪大眼睛望着善妃。他爱她，曾经想娶她作妻子，生男育女，共同创造自己的生活！可是，活着连一面也没能见上，一句心里话也没能谈，现在却变成一具冷冰冰的尸体横在眼前！人们好象在对他说：给你，这个死了的善妃！

他浑身颤抖，眼睛里要冒出火来。呈现在眼前的善妃

的可怕的尸体，渐渐地变成黑乎乎的一团。他看着，看着，仿佛要把这现实看穿似的！

为什么会发生这样的惨剧呢？这不正是人间问题吗？

人间问题，已经到了非解决不可的时候了！人类为了解决它，已经奋斗了几千年，至今不是还没有解决么？那么，将来谁是解决人类面临的这个大问题的呢？